

公司代码：600884

公司简称：杉杉股份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郑永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列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2020年度母公司净利润29,070,338.7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698,983,886.74元，加上抛售宁波银行所得的税后收益1,355,425,183.84元，加上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退出合并范围，从成本法改为权益法核算追溯调整金额19,129,091.18元，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2,907,033.87元，减应付2019年普通股股利134,731,798.32元，本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3,964,969,668.27元，拟以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9元（含税）。本年度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查阅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四）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5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49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报告期	指	2020 年年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公司、杉杉股份	指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青刚	指	宁波青刚投资有限公司
杉杉控股	指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杉杉集团	指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杉杉能源、正极公司	指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负极公司	指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宁波杉杉新材料	指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杉杉创投	指	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杉杉	指	东莞市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云杉智慧	指	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宁夏杉杉	指	杉杉能源（宁夏）有限公司
EV/HEV/PHEV	指	纯电动汽车/混合动力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
NCA/NCM/LCO/LMO	指	镍钴铝酸锂/镍钴锰酸锂/钴酸锂/锰酸锂
LCD/LED/OLED	指	液晶显示屏/发光二极管/有机电激光显示、有机发光半导体
DCR	指	内阻
LG 化学	指	LG CHEM, LTD.（韩国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051910.KS）
北京乐金	指	乐金化学显示器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南京乐金	指	乐金化学（南京）信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广州乐金	指	乐金化学（广州）信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	指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稠州银行	指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杉杉品牌公司	指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富银融资股份	指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新明达	指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明达	指	宁波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新明达—明达针织品业务板块	指	新明达及其子公司与明达及其子公司
明达君力	指	上海明达君力织造有限公司
尤利卡	指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杉杉	指	香港杉杉资源有限公司
洛阳铝业	指	洛阳栾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穗甬控股	指	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杉杉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NINGBO SHANSHA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BS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郑永刚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莹	林飞波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777号杉杉大厦26层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777号杉杉大厦26层
电话	0574-88208337	0574-88208337
传真	0574-88208375	0574-88208375
电子信箱	ssgf@shanshan.com	ssgf@shanshan.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街道日丽中路777号（杉杉大厦）80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100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777号杉杉大厦26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100
公司网址	www.ssgf.net
电子信箱	ssgf@shanshan.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下统称“指定报刊媒体”）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777号杉杉大厦26层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杉杉股份	600884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顾文贤、施丹华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	名称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务顾问	办公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中天会展城 B 区金融商务区集中商业（北）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韩丹枫、李源
	持续督导的期间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之日起一个完整会计年度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8年
营业收入	8,215,896,691.46	8,679,910,968.83	-5.35	8,853,422,775.58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7,864,942,039.23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004,106.09	269,808,780.07	-48.85	1,115,277,702.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3,783,596.97	161,014,251.45	-201.72	303,137,504.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292,015.26	886,437,952.61	-62.85	540,421,484.80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407,995,674.62	11,822,582,211.12	4.95	10,707,198,373.68
总资产	24,540,658,795.91	25,015,827,214.43	-1.90	23,448,821,020.32
期末总股本	1,628,009,229.00	1,122,764,986.00	45.00	1,122,764,986.00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97	0.240	-59.58	0.993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97	0.240	-59.58	0.9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116	0.143	-181.12	0.2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1	2.40	减少1.19个百分点	1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44	1.43	减少 2.87 个百分点	2.8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222,371,293.61	1,988,049,550.82	2,352,566,294.74	2,652,909,55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700,311.42	183,776,356.11	177,523,380.35	-139,595,318.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9,676,677.91	62,471,103.65	96,063,054.08	-232,641,076.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81,508.57	71,137,383.16	140,304,639.46	212,431,501.2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5,740,665.38	330,162.08	95,901,683.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0,028,360.32	183,778,180.59	192,390,563.4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596,665.48		
债务重组损益			-5,105,765.3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37,599,552.26	10,197,724.68	817,416,317.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999,414.57	-9,907,062.35	4,834,524.5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027,542.36	-18,379,879.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6,178,516.05	-37,603,021.24	-35,145,222.07
所得税影响额	-90,999,609.76	-27,973,912.78	-239,772,023.76
合计	301,787,703.06	108,794,528.62	812,140,198.76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7,103.10	1,113,578.21	1,036,475.11	231,947,387.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279,638,813.56	2,817,909,740.91	-1,461,729,072.65	41,580,110.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4,292,854.51	103,684,599.78	-608,254.73	3,810,739.51
合计	4,384,008,771.17	2,922,707,918.90	-1,461,300,852.27	277,338,236.74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核心业务为锂离子电池材料业务（以下简称“锂电材料业务”），为公司 2020 年主要业绩来源。期内，公司实施购买 LG 化学旗下 LCD 偏光片业务及相关资产事项，该项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21 年 2 月 1 日完成该项重组的中国大陆交割。LCD 偏光片业务收购完成后，公司核心主业为锂电材料业务和偏光片业务。

公司持续推进非核心业务的剥离以聚焦主业，期间先后出售服装品牌运营业务和类金融业务部分股权，二者分别于 2020 年 7 月和 2021 年 1 月起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一）锂电材料业务

1、业务概述

公司主要从事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负极材料和电解液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正极材料的主要产品有钴酸锂、三元材料（镍钴锰酸锂和镍钴铝酸锂）、锰酸锂、三元前驱体等，其中钴酸锂主要用于高端消费电子产品，如智能手机、高端平板电脑等；三元材料主要用于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以及对成本较为敏感的消费电子产品；锰酸锂主要用于插电式混合动力客车、二轮车以及与高容量正极材料掺混使用。负极材料和电解液均可应用于消费电子产品、新能源汽车和储能行业。

公司锂电材料业务主要产品及应用具体如下：

分类	产品	应用领域
正极材料	钴酸锂	主要应用于 3C 数码类锂电池产品，以及航模、无人机等产品所使用的小型锂电池等
	镍钴锰三元材料	主要应用于 3C 数码类锂电池产品、动力电池等
	锰酸锂	主要应用于对能量密度要求相对不高的锂电池
	镍钴铝三元材料	对能量密度要求较高的动力电池为主
	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	用于烧结加工制造镍钴锰三元正极材料
负极材料	人造石墨	主要应用于高能量密度和高功率密度的 3C 数码、电动汽车用动力电池和储能领域
	天然石墨	主要应用于高能量密度和高功率密度的 3C 数码、电动汽车用动力电池，以圆柱电池为主
	硅基负极	主要应用于高能量密度电动汽车用动力电池
	复合石墨	应客户的特定需求，主要应用于 3C 数码、电动汽车用动力电池和储能领域，以 3C 为主
电解液	电解液	主要应用于 3C 数码类电池产品以及电动汽车用动力电池及储能锂电池等领域

	六氟磷酸锂	用于生产电解液
--	-------	---------

2、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建立多级原材料供应体系，扩宽采购渠道，提升供应的多样性，与上游原材料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模式，采购方式灵活，合理调节各级原料采购，既保障稳定的供应，又控制了采购的成本。

采购订单长零单结合，优势互补。长单方面，利用公司的规模效应和资金优势与战略供方谈定有优势的价格方案，保障供应并减弱急涨急跌行情下的价格波动；同时零单辅助供应，可根据市场行情调整买入时点，获取更多的利润空间。

采购联动，提升市场供需面判断的敏感性，增强行情趋势分析能力，形成定期的分析报告，为采购业务开展提供支撑。

(2) 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以销定产的生产原则，每月按照销售计划统筹规划，根据产线情况编排生产计划并提报原辅料需求至采购部门，车间管理部按生产计划进生产，完成计划产量，各部门紧密协调，以更为灵活调配的生产模式来满足市场需求。

公司产品主要为独立开发，实验批量，自产供应；产品种类丰富，含常规产品及针对客户个性化需求的定制产品，亦可为客户提供专线生产，以满足客户的一站式采购需求。

(3) 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以销售、研发、品质、技术支持等部门相协同的机制，根据客户对产品的需求，组建工作小组，形成以销售为主导，研发和品质为保障，技术支持为支撑的销售模式，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产品服务。公司根据客户集中度或重要性情况，分别在各地设立销售办事处，贴近客户需求，及时掌握客户对产品品质的反馈、产品类型的需求变动等情况，以便快速地对客户反馈做出反应，更好地为客户提供销售与技术服务，与客户建立紧密高效的合作关系。

3、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 全球新能源汽车的发展带动产业不断进步

2020 年在全球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指引下，电动车技术不断优化迭代，成本持续下降，传统车企全力推进电动化战略，新势力电动车企产品受到消费者追捧。根据 EVTank 数据，2020 年全球电动汽车销量突破 331 万辆，同比增长 49.8%。中汽协数据显示，2020 年中国实现新能源汽车销量 136.7 万辆，同比增长 10.9%，实现了由上半年的负增长转为全年的正增长。长期来看，

在各国碳达峰、碳中和的要求下，以及全球汽车行业向智能化、电动化发展的趋势，全球新能源汽车行业预计仍将保持较高速度增长。

(2) 小动力电池市场需求开始驱动

随着《电动自行车节能认证技术规范》正式执行，以及锂电池安全性的提高及成本的下降，锂电池在小型动力市场特别是锂电池电动自行车市场的应用开始出现高速增长态势，根据高工锂电数据，2020 年中国锂电二轮车销量达到 1,025 万辆，同比增加 50.7%。高工锂电预测，随着锂电池的成本下降、技术不断提高，未来 2-3 年中国将出现一波铅酸换锂电两轮车潮，推动锂电二轮车高速增长。

(3) 平板电脑和笔记本电脑市场复苏

在新冠疫情的影响下，居家办公和在线教育促使消费者和教育领域对平板电脑和笔记本电脑需求增加，从而推动了 2020 年全球平板电脑和笔记本电脑市场的复苏。根据 IDC 数据统计，2020 年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 1.64 亿台，同比增加 13.6%。根据 TrendForce 数据，2020 年全球笔记本电脑出货量首次超过 2 亿台，同比增长 22.5%。

(4) 传统消费电子需求整体饱和，但新兴穿戴等市场也促进了新增需求

公司所处的锂电材料行业起步于消费电子市场。随着 5G 手机的普及，手机带电量的提高及 TWS 耳机等新兴穿戴需求的兴起也促进了新的需求。

(5) 储能市场潜力巨大，需求快速增长

根据高工锂电数据，2020 年中国新增投运电力储能项目容量 2.7GW，其中电化学储能新增投运容量首次突破 GW 大关，达到 1083MW。2020 年电力储能项目装机同比增加 136%，电化学储能系统成本突破 1500 元/KWH 的关键拐点，储能已从“商业化初期”迈入了“规模化发展”的新阶段。随着 5G 基站储能的兴起以及电网侧储能的成熟和完善，储能市场的将迎来快速发展。

4、行业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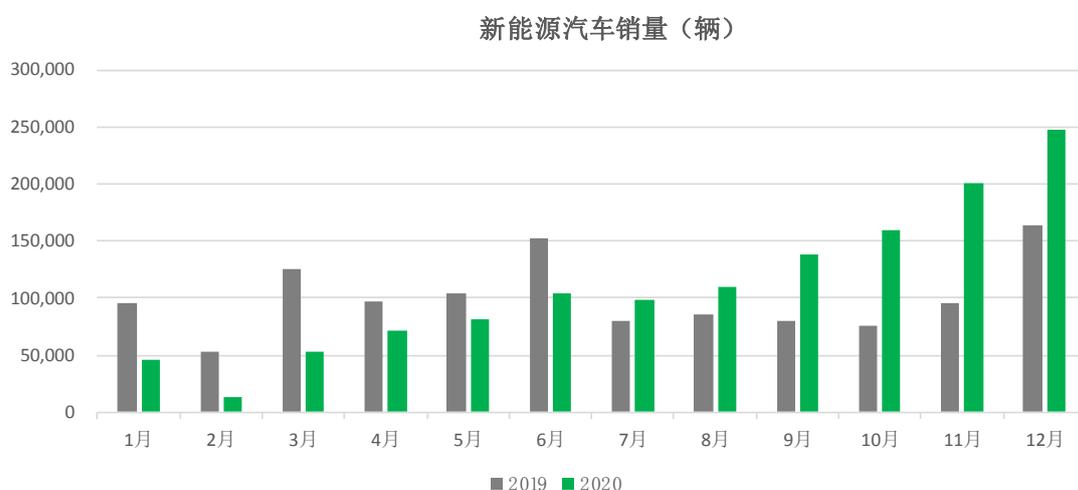
(1) 消费类电池

公司所处的锂电材料行业起步于消费电子市场。受新冠疫情影响，2020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同比出现下滑，根据 IDC 数据显示，2020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为 12.92 亿部，同比下滑 5.9%，但居家办公和在线教育促使消费者和教育领域对平板电脑和笔记本电脑需求增加，从而推动了 2020 年全球平板电脑和笔记本电脑市场的复苏。根据 IDC 数据统计，2020 年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 1.64 亿台，同比增加 13.6%。根据 TrendForce 数据，2020 年全球笔记本电脑出货量首次超过 2 亿台，同比增长 22.5%。再加上电子烟和 TWS 等新兴领域的增长，2020 年全球消费电子市场整体

呈现出了较高的增速。

（2）动力电池

新能源汽车市场已经取代消费电子市场成为锂电材料行业的第一大终端市场。虽然受全球新冠疫情影响，2020年上半年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及动力电池装机量均大幅下滑。但是随着下半年疫情得到有效控制，下游新能源汽车市场恢复超预期，中央与地方发布相关政策刺激新能源汽车消费提升，再叠加上半年积压的消费需求逐步释放，带动了全年新能源汽车市场需求的增加。在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指引下，以及全球汽车行业向智能化、电动化发展的趋势，新能源汽车行业预计仍将保持较高速度增长。



数据来源：wind

（3）储能电池

电化学储能市场作为锂电池行业的新兴市场，未来有可能引领整个行业的发展。虽然中国的电化学储能市场处于发展初期，但随着电池成本下降，能源结构转型、新基建发展和电力市场改革的进一步深化，锂电储能将迎来爆发式增长。高工锂电预计，2023年中国电力储能锂电池市场需求量为 8.8GWh，总出货量将达到 18GWh。

（二）其他业务

1、光伏业务

（1）主要业务与经营模式

公司控股子公司尤利卡主要业务包括电池片生产、太阳能组件生产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建设与运营。

生产模式：公司根据以前销定产的生产原则，结合订单情况、市场趋势、自身产能及安全库存相关情况安排生产计划。

销售模式：公司太阳能组件产品的客户基本为光伏电站开发商、光伏 EPC、组件经销商及安装商等。国内市场方面，主要通过投标电站项目的组件标的与电站开发商建立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国外市场方面，主要通过参加各个国家的光伏展会、拜访客户与各国电站开发商、经销商等建立合作关系。

公司光伏电站主要为分布式光伏电站，其发电销售模式分为“自发自用，余电上网”和“全额上网”两种。

(2) 行业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发布的数据显示，2020 全球光伏市场保持了增长势头，2020 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容量 130GW 左右，同比增长 13%，主要得益于中国光伏市场表现出的恢复性增长。2020 年中国市场新增光伏装机容量 48.2GW，同比增长 60%，全球占比 37%，光伏新增装机量连续 8 年位居全球首位。中国光伏行业协会预计 2021 年全球光伏市场规模仍将加速扩大，全球新增装机量总装机量将达到 150-170GW，创历史新高。在中央提出“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背景下，我国光伏市场在碳中和目标指引下将进入下一个快速发展阶段。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请参见“第四节、二、（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情况请参见“第四节、二、（五）投资状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 171,463,743.15（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7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自 1999 年开始产业化负极材料，2003 年涉足正极材料，2005 年涉足电解液，在锂电材料领域已有 20 多年的研发和产业化生产实践，在产品品质控制与单吨成本降控上有丰富的工艺技术与经验。多年来，公司坚持技术创新、自主研发的发展思路，致力于不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与国际前沿的研发理念保持同步。

公司正极材料子公司杉杉能源、负极材料子公司宁波杉杉新材料均先后入选“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名单。

公司三大材料均建立了完善的研发团队，在产品、工艺、装备方面，具有自主开发的传统，能快速将自主创新的技术优势转化为产品优势及市场优势，依靠新产品、新技术实现先发优势。公司研究院实验室通过了国家 CNAS 认可体系，具备理化定性、定量、材料表面及结构、扣式电池和软包电池制作及分析检测能力，充分保障了新材料的研究与开发进展。

公司钴酸锂正极材料在 3C 消费电子产品领域的应用上一直保持领先的市场占有率，4.45V 以上的高电压钴酸锂已大量供应全球知名数码类终端客户，并与国内外优秀的锂电池企业以及终端产品制造商形成战略合作开发，持续深化钴酸锂产品的技术领先优势。在三元材料尤其是高镍动力型三元正极材料方面，有关高品质前驱体生产、高镍掺杂与表面改性、高镍单晶材料、超高镍低钴/无钴材料等技术领域已经构建形成了自己的产品和技术体系，能够满足不同层次客户的需求。前驱体材料的研发已经步入正轨并实现湿法-火法联动，可以为高电压钴酸锂和高镍/超高镍三元材料的开发提供强有力支撑，并掌握了多项前驱体技术应用于产品中，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

杉杉负极公司是国内第一家从事锂离子电池人造石墨负极材料研发、生产的企业，拥有包括材料造粒、表面改性、球化、热处理等自主核心知识产权。公司动力用人造石墨产品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相关产品均已进入国内外核心锂电池企业供应链。消费类高能量密度快充负极材料进入全球领先消费类电池企业的供应链，并且市场份额大幅提升。公司开发的硅氧材料达到国际同等水平，并已进入主流客户供应链。公司箱体炉石墨化技术愈加成熟，电耗低，能有效降低负极材料的生产成本。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正极材料已有授权专利 105 项，其中发明专利 35 项，实用新型专利 67 项，国际专利 3 项。负极材料已有授权专利 110 项，其中发明专利 92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 项，国际专利 2 项。电解液已有授权专利 83 项，其中发明专利 39 项，实用新型专利 43 项，国际专利 1 项。

（二）客户优势

公司凭借在锂电材料领域的市场积累，以及优质的产品和服务，与全球主流锂电池制造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包括 ATL、LGC、CATL、国轩高科、比亚迪、力神、亿纬锂能、SDI 等国内外主流的电芯企业。公司以市场和产品为导向，始终与客户保持紧密的业务往来和顺畅的沟通渠道，能够及时获取市场信息、了解客户需求，并快速响应客户不同时期的需求和偏好，并与大客户保持长期深入稳定的合作关系，联合开发、资源共享。

（三）规模优势

公司根植于锂电材料产业二十多年，行业龙头地位稳固，综合产能行业领先。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拥有正极材料产能 6 万吨，负极材料产能 12 万吨，电解液产能 4 万吨。

公司正极有四大生产基地，涵盖火法和湿法产线。湿法产线，可生产从低镍到高镍的各规格单晶/二次球三元前驱体系列产品、特种掺杂包覆的氧化钴等高端定制需求产品，主要满足内部生产需求。火法产线主要生产包括钴酸锂(LCO)、锰酸锂(LMO)、三元材料(NCM/NCA)系等 3 个大系产品，涉及 60 多个型号。公司产线设备工艺布局、过程环境管控、过程异物防控、产品综合能耗成本等达到国内外先进水平，满足国际高端客户认证要求。

公司负极内蒙古包头年产 10 万吨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一期产线已全部拉通，依托内蒙古当地的电价优势和一体化产线优势，有效降低了成本，提高产品毛利率，进一步提升杉杉负极材料业务的盈利能力和竞争优势。

（四）产业链布局优势

公司通过战略合资合作、自建一体化基地等方式完善了锂电材料产业链布局。对于上游关键原材料锂等资源，公司成立湖南永杉锂业有限公司自建锂盐产能，一期项目 2.5 万吨产能预计 2021 年下半年投试产。通过和行业龙头企业建立合资公司，发挥各自优势，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正极材料方面，公司和紫金矿业、吉利集团合资建立福建常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保障正极材料前驱体的供应；负极材料方面，公司通过与国内顶尖负极原材料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采取自建、参股等形式扩充石墨化产能，保证公司负极原材料和主要工艺环节的供应安全和成本优势；电解液方面，通过和巨化股份合资建立六氟磷酸锂产能，不仅保障了公司电解液原材料的供应安全，同时降低了公司电解液的原材料成本。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经营情况概述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21,589.67万元，同比下降5.3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800.41万元，同比下降48.8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6,378.36万元，同比下降幅度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业务锂电材料受益于下游新能源汽车市场需求的快速复苏和景气度持续提升，实现了全年销量和净利润的较高增长。锂电材料业务总销售量超10万吨，同比增长21.0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773.21万元，同比增长9.1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3,079.83万元，同比增长39.10%。

报告期业绩同比下降原因主要如下：

1、非核心业务充电桩、储能、服装等亏损同比大幅增加，合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594.05万元，亏损同比扩大13,037.2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9,175.75万元，亏损同比扩大12,142.93万元。充电桩业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216.84万元，亏损同比扩大5,959.87万元，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充电需求大幅下滑，导致业务萎缩，资产盈利能力下滑，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合计4,892.00万元；服装业务受新冠疫情影响较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38.64万元，亏损同比扩大4,645.23万元。

2、本期，公司持有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收益同比下降，主要为公司所属联营企业穗甬控股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龙江交通 601188.SH）计提减值准备38,710.82万元导致其当期净利润同比大幅下滑，使得公司按权益法确认的穗甬控股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同比大幅下降，确认投资收益-7,230.97万元。

3、期内公司陆续处置所持金融资产，导致期内相关权益带来的现金分红同比下降4,188.55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收购LG化学旗下LCD偏光片业务及相关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事宜，于2021年2月1日完成了本次收购的中国大陆交割，具体资产交割情况请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告。自2021年2月1日起，公司将北京乐金100%股权、南京乐金LCD偏光片业务、广州乐金LCD偏光片业务、原LG化学持有的LCD偏光片资产以及LCD偏光片业务有关知识产权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标的资产之一的杉金光电（北京）有限公司股权转

让工商变更登记、LCD偏光片业务有关知识产权的变更登记程序尚在进行中；台湾乐金LCD偏光片业务的交割工作持续推进中；中国大陆交割完成后的相关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

（一）锂电材料业务

受全球新冠疫情影响，2020年上半年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及动力电池装机量均大幅下滑，随着疫情得到有效控制，下半年下游新能源汽车市场需求快速复苏。根据中汽协数据，2020年中国新能源汽车销量136.7万辆，同比增长10.9%。公司凭借领先的产品，快速响应市场需求，把握市场机遇，锂电材料业务实现了销量和利润的较高增长。报告期内，锂电材料业务总销售量超10万吨，同比增长21.05%；主营业务收入691,552.47万元，同比增长1.8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773.21万元，同比增长9.17%。

正极业务

受益于小动力市场需求的快速增加及2020年下半年新能源汽车市场持续复苏回升，正极公司三元材料销量同比大幅增长，全年实现正极材料销售量30,048吨，同比增长38.44%。期内，正极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84,871.28万元，同比增长4.75%，实现净利润20,244.96万元，同比下降27.7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896.91万元，同比下降27.78%，业绩变动主要因为受2020年上半年原材料价格下降影响，正极材料平均售价同比低于去年平均水平，单吨毛利同比下滑，同时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同比减少。

产品技术方面，公司凭借高电压钴酸锂的技术领先优势，稳占全球消费类正极材料市场的领先地位。其中新一代产品4.48V高电压钴酸锂已批量供应全球主流消费类客户，更高电压钴酸锂已与主流消费类客户进行联合开发；公司动力类产品的销售占比逐步提升，高镍单晶三元动力材料和NCMA已通过主要动力电池客户的测试，预计会成为未来公司正极材料业务的主要增量。

供应链方面，公司通过（1）长单保障供应，短单配合优化采购成本；（2）利用原材料国内外价差及中间品与盐类的价差，及时调整采购占比；（3）原料自产和对外采购相结合等方式，在2020年下半年原材料价格开始上涨的情况下，保障了公司正极业务的原材料供应安全，降低了原材料的采购成本。

负极业务

2020年公司负极业务实现销售量58,977吨，同比增长24.47%，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51,795.04万元，同比下降1.03%，收入同比下滑主要因为市场竞争激烈，导致产品平均售价同比下降。公司海外客户销售量依然稳健，凭借性能领先的高容量快充材料，2020年海外客户销售量同比增长53%。报告期内，负极业务实现净利润21,230.70万元，同比增长20.3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利润17,497.55万元，同比增长18.76%。净利润同比增长主要得益于：（1）期内包头一体化项目一期产线全线拉通，依托内蒙古当地的电价优势和一体化产线优势，降本增效明显，产品盈利能力提升显著；（2）产品结构持续改善，毛利率水平较高的消费类产品占比提升；（3）销量规模提升显著。

在产品技术方面，公司凭借全球领先的液相融合碳化技术，高能量密度3C快充人造石墨的出货量和产品性能均处于全球领先地位，得到了全球主流消费类电池企业的认可和青睐，产品需求快速增长，2020年负极材料高端产品的销售占比明显提升。同时凭借高性价比快充人造石墨，海外市场销量大幅增长，客户结构进一步改善。2021年公司低成本高性能的综合型人造石墨产品也有望进入全球主流车企的供应链，动力类产品的销售规模将进一步提升。

在产能方面，公司内蒙古包头一体化项目一期逐步达产，公司负极前道工序产能提升，石墨化委外比例进一步降低，负极材料成本控制及供应保障进一步增强。

供应链方面，公司依托与国内优质原材料供应商的战略合作，共同开发低成本原材料，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同时通过内部提产加外协点整合的策略降低石墨化成本。

电解液业务

2020年公司电解液业务实现销售量19,905吨，同比下降4.77%，销量下滑主要系为加强信用风险管控，优化客户结构，减少了与回款能力差的客户合作。2020年公司电解液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4,886.15万元，同比下降4.19%；本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7.98万元，同比大幅减亏，主要是一方面2020年下半年电解液价格上涨，毛利率有所提升；另一方面，由于应收账款控制较好，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大幅减少。

产品技术方面，高比能量密度铁锂动力电解液、高镍三元动力电解液、4.35V三元中镍高电压电解液已开始在电动乘用车领域批量应用。公司突破了高镍正极系列添加剂的关键技术，解决了高镍、高压三元电池产气问题，产品在抑制DCR增长方面有明显优势。

供应链方面，年产2,000吨六氟磷酸锂产线逐步拉通，同时自产部分添加剂，在2020年下半年锂盐涨价的情况下，不仅保障了自身的原材料供应，还有效提升了电解液业务的盈利水平。

（二）其他业务

光伏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光伏业务通过主动提升生产工艺，积极抓住海外市场组件需求增长机遇，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79,156.00万元，同比增长19.23%。全年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208.93万元，同比下降55.62%，净利润下滑主要系：（1）公司组件销售中出口业务占比超80%，

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持续升值使公司确认的人民币收入受到影响；（2）受疫情影响，出口海运费一度从 1800 美元/柜上涨到 8000 美元/柜，海运费成倍增加；（3）公司主要原材料硅片、电池片及玻璃等价格持续上涨，组件生产成本攀升，组件终端销售价格涨幅不及原辅材料价格涨幅，在组件销量同比增长 35.74% 的情况下，但因组件销售毛利率同比下滑 5.32 个百分点，毛利同比减少 1,778.00 万元；电站方面，受电站折旧同比增加、再生能源补贴同比减少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内电站业务毛利同比减少 1,614.35 万元，两者合计毛利同比减少 3,392.35 万元；（4）公司管理费用因新增生产厂房租赁以及股份改制发生审计、评估、律所等中介费用等带来的费用同比增加。

投资业务

公司投资业务主要为金融股权投资，主要包括稠州银行、宁波银行和洛阳钼业。

公司持有稠州银行 24,726 万股，占稠州银行总股本的 7.06%，期内收到现金分红 2,472.60 万元。本期，稠州银行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按权益法核算）为 11,377.2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杉杉创投通过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以 21.07 元/股的价格认购宁波银行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18,984,337 股（2020 年 11 月 16 日解禁流通），并于期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完毕上述宁波银行股票，成交金额约 6.3 亿元，获得投资收益约 2.2 亿元。同时公司基于战略发展和资金需求规划，对原直接持有的宁波银行股票在报告期内减持了 64,644,780 股，成交金额约 19.36 亿元，期末，公司尚持有宁波银行 870.88 万股，于期后减持完毕，成交金额约 3.39 亿元。2020 年度，公司合计确认宁波银行现金分红 2,851.55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杉杉创投累计减持洛阳钼业股票 81,308,757 股，成交金额约 4.36 亿元；期末，仍间接持有洛阳钼业 389,895,432 股，占其总股本的 1.81%，期内确认现金分红 2,026.18 万元。

上述金融资产处置事项属于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拟对公司所持上市公司股份进行处置的议案》。

其他

公司持续推进聚焦战略，逐步剥离非核心业务，以集中资源发展主业。

期内，公司已对储能、充电桩、锂离子电容和新能源整车设计与研发业务采取停止新增投入、收缩业务规模、精简人员和控制费用等措施。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推进储能、充电桩等非核心业务的剥离和资产处置。

报告期，充电桩业务因受疫情影响，充电需求大幅下滑，导致业务萎缩，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9,216.84 万元，亏损同比扩大 5,959.87 万元，其中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

减值准备合计 4,892 万元。

储能、锂离子电容、新能源整车设计与研发业务等业务继续推进业务调整，在逐步关停和处置的过程中，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相关资产计提了折旧及减值准备，报告期合并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5,338.57 万元。

公司已于期内实施服装品牌运营业务和类金融业务的相关股权出售，上述业务分别于 2020 年 7 月起和 2021 年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股权出售详情请见“本节、二、（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部分相关内容。2020 年 1-6 月，服装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2,398.74 万元，同比下降 71.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38.64 万元，亏损同比扩大 4,645.23 万元，主要系受疫情影响销量同比下降，同时为减少存货压力采取降价等措施。本期，类金融业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40 万元，同比下降 91.24%，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公司放缓业务投放，导致公司利息收入和咨询费收入减少。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8,215,896,691.46	8,679,910,968.83	-5.35
营业成本	6,702,634,989.40	6,839,412,732.26	-2.00
销售费用	302,062,514.58	493,035,930.93	-38.73
管理费用	505,436,070.79	489,276,598.91	3.30
研发费用	392,960,107.28	411,881,794.27	-4.59
财务费用	278,754,473.49	271,973,066.60	2.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292,015.26	886,437,952.61	-62.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117,839.05	-1,032,691,932.6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685,740.17	78,940,980.07	-689.92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170,560.02	1,417,449.04	-605.88
信用减值损失	-129,177,717.79	-81,944,885.88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331,505.28	-558,794.32	不适用
投资收益	388,534,387.28	216,778,702.33	79.23
资产处置收益	-3,902,075.09	1,359,949.18	-386.93
营业外收入	4,571,199.96	8,205,029.97	-44.29
营业外支出	50,475,636.17	27,630,617.84	82.68
所得税费用	57,719,185.81	-21,964,181.68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8,004,106.09	269,808,780.07	-48.85
少数股东损益	67,129,908.53	105,325,864.23	-36.26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76,239,357.47	207,538,762.47	-522.21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8,344.17	-1,776,308.77	不适用

同比变动超过 30%的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杉杉品牌公司部分股权转让。杉杉品牌公司自 2020 年 7 月起不再并表，导致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锂电板块公司在 2020 年第四季度销售规模扩大、采购量增加，期末应收账款总额较去年同期增加，受账期影响，经营现金净流入较去年同期减少；同时去年同期对收回的票据进行贴现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回投资金额比去年同期增加 15.79 亿元，系抛售宁波银行及洛阳钼业股票收到资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银行借款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5.43 亿元。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系受汇率变动影响。

信用减值损失：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结合历史信用损失率及逾期账龄等因素对期末应收款项进行预期信用损失估算，追加信用减值损失增加对风险资产计提拨备。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主要系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杉杉创投及香港杉杉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受价格波动影响。

投资收益：主要系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杉杉创投抛售宁波银行股票抛售获得投资收益 2.2 亿元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主要系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680 万元。

营业外收入：主要系去年同期控股子公司收到拆除补偿款 127 万元及确认无需再支付的其他应付款 185 万元。

营业外支出：主要系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支付采购原材料违约金 1,723 万元以及公司向宁波市慈善总会捐赠 500 万元，全力支持抗击疫情防控工作。

所得税费用：主要系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杉杉创投抛售宁波银行股票抛售计提所得税费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主要系非核心业务充电桩、储能和服装业务等亏损同比大幅增加；公司持有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收益同比下降；以及期内公司陆续处置所持金融资产，导致期内相关权益带来的现金分红同比下降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主要系报告期内存在少数股东的子公司净利润减少所致。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主要系报告期内抛售宁波银行、洛阳钼业股票及持有的金融资产股票股价变动所致。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主要系报告期内权益法下稠州银行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所致。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锂电池材料	6,915,524,735.76	5,664,294,073.07	18.09	1.83	1.50	增加 0.27 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	1,191,553,997.84	971,539,939.23	不适用	-30.15	-12.21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正极材料	3,848,712,837.72	3,372,209,931.39	12.38	4.75	5.30	减少 0.46 个百分点
负极材料	2,517,950,374.87	1,820,078,718.44	27.72	-1.03	-3.59	增加 1.91 个百分点
电解液	548,861,523.17	472,005,423.24	14.00	-4.19	-3.75	减少 0.39 个百分点
光伏	791,560,010.14	662,501,318.32	16.30	19.23	31.55	减少 7.84 个百分点
其他	399,993,987.70	309,038,620.91	不适用	-61.61	-48.76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上海地区	23,388,356.04	19,162,794.34	18.07	-98.60	-98.72	增加 7.20 个百分点
宁波地区	354,721,862.57	200,808,662.47	43.39	-68.38	-58.68	减少 13.29 个百分点
其他地区	6,471,281,099.56	5,372,480,966.01	16.98	63.51	61.18	增加 1.20 个百分点
国外地区	1,257,687,415.43	1,043,381,589.48	17.04	-27.86	-24.17	减少 4.04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正极材料	吨	31,347.11	30,048.47	2,555.48	46.76	38.45	103.30
负极材料	吨	61,398.98	58,977.49	7,620.88	31.34	24.47	46.58

电解液	吨	19,684.55	19,905.37	822.05	-4.99	-4.77	-21.18
光伏（太阳能组件）	MW	473	452	32	42.47	35.74	190.91

产销量情况说明

正极：生产量和销售量同比增长主要系受益于下游市场需求的增加，公司三元材料产销量大幅提升。库存量同比增长主要系第四季度正极产销量规模的大幅提升。

负极：生产量同比增长主要系受益于下游市场特别是新能源汽车市场需求的增加所致。库存量同比增长主要系第四季度负极产销量规模的大幅提升。

光伏：生产量和销售量同比增长主要系尤利卡海外市场组件销量大幅提升；库存量同比增长主要系产能和销售规模扩大，库存结存量随之增长。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锂电池材料	原材料成本	409,621	72.32	410,989	73.64	-0.33	
	人工	17,425	3.07	11,963	2.14	45.66	内蒙古包头工厂投产后，员工人数增加
	制造费用	139,383	24.61	135,116	24.21	3.16	
光伏	营业成本	66,250	100	50,361	100	31.55	报告期内公司产销规模增加；电池片、组件新产线投产后，人工成本等增加，以及光伏电站并网投运规模增加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正极材料	原材料成本	299,108	88.70	286,411	89.43	4.43	
	人工工资	4,234	1.26	3,677	1.15	15.15	
	制造费用	33,879	10.05	30,159	9.42	12.33	
负极材料	原材料成本	69,817	38.36	81,125	42.97	-13.94	
	人工工资	12,062	6.63	7,323	3.88	64.71	内蒙古包头工厂投产后，员工人数增加
	制造费用	100,129	55.01	100,331	53.15	-0.20	
电解液	原材料成本	40,696	86.22	43,453	88.60	-6.35	
	人工	1,130	2.39	963	1.96	17.37	
	制造费用	5,375	11.39	4,626	9.43	16.20	
太阳能组件	原材料成本	49,876	82.72	39,244	86.28	27.09	产销规模增加
	人工工资	2,869	4.76	1,786	3.93	60.64	PERC 电池生产线和 166 组件生

							产线投产后，人工成本增加
	制造费用	7,550	12.52	4,456	9.79	69.43	PERC 电池生产线和 166 组件生产线投产后，制造费用成本增加
光伏电站	营业成本	5,955	100	4,875	100	22.15	光伏电站并网投运规模增加

注：本表合计数与部分数简单相加之和存在尾数差异系小数点四舍五入造成。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32,176.2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0.4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无关联方销售。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76,468.3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2.4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38,498.5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89%。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费用项目	本年度（元）	上年度（元）	同比变动（%）	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驱动因素
销售费用	302,062,514.58	493,035,930.93	-38.73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杉杉品牌公司部分股权转让。杉杉品牌公司自 2020 年 7 月起不再并表，导致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减少。
管理费用	505,436,070.79	489,276,598.91	3.30	
财务费用	278,754,473.49	271,973,066.60	2.49	
研发费用	392,960,107.28	411,881,794.27	-4.59	
所得税费用	57,719,185.81	-21,964,181.68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杉杉创投抛售宁波银行股票抛售计提所得税费用。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92,960,107.28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392,960,107.2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78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3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7.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目的及进展情况说明
1	4. 48V 高电压钴酸锂	满足高容量, 低 DCR 和高温长循环性能要求, 适用于 3C 领域, 特别是 5G 快充手机以及高温要求苛刻的笔记本电脑, 目前已试产。
2	低成本镍钴锰酸锂材料	满足低成本、长循环要求, 适用于动力电池体系, 已完成中试工艺定型。
3	中镍二次球三元材料	满足高容量、长循环、低 DCR 要求, 适用于 EV 和 PHEV, 已完成量产。
4	中镍高电压单晶三元材料	满足高容量、长循环、高电压要求, 正在进行中试。
5	中镍低 Co 高电压三元材料	满足高电压、低成本、长循环要求, 适用于 EV 和 PHEV, 正在进行中试。
6	4. 35V 中镍低 Co 高电压三元材料	满足高电压、低 DCR 要求, 适用于 EV 和 PHEV, 正在进行小试。
7	高镍二次球三元正极材料	满足高容量和长循环要求, 适用于 3C/圆柱 EV, 正在进行中试。
8	高安全低成本高镍二次球材料	满足高安全, 高容量, 低成本要求, 适用于软包 EV, 正在进行小试。
9	高镍单晶三元正极材料	满足高能量密度要求, 适用于 EV 和 PHEV, 正在进行小试。
10	高镍二次球 NCA 正极材料	满足高容量、高压实要求, 适用于 EV/PT, 已批量生产。
11	高容量长循环高安全性 NCMA 多元材料	具有高能量密度和长循环, 以期解决高镍三元材料的安全性和产气等问题, 适用于 EV, 正在进行中试。
12	高镍无钴正极材料	满足低成本, 高能量密度要求, 适用于 3C/EV, 正在进行中试。
13	高电压无钴正极材料	满足低成本要求, 适用于 3C/EV, 正在进行小试。
14	高镍核壳结构正极材料	满足高安全性, 高能量密度要求, 适用于 3C, 正在进行小试。
15	高电压核壳结构正极材料	满足高能量密度要求, 适用于 3C, 正在进行小试。
16	高温二次球锰酸锂	二次颗粒, 满足高容量和长循环要求, 适用于两轮车领域, 已试产。
17	高温型单晶锰酸锂	满足动力电池对高温下长循环性能要求, 适用于 EV 和 PHEV, 正在进行中试。
18	高能量密度快充石墨	满足高能量密度和 3.5C 快充要求, 适用于消费电子市场, 已量产。
19	高能量密度人造石墨	满足高能量密度要求, 适用于消费电子市场, 已量产。
20	高性价比 350 快充石墨	满足低成本和快充要求, 适用于 EV, 已完成客户认证。
21	高能量密度低成本 355 人造石墨	满足高能量密度和低成本要求, 适用于 EV, 已量产。
22	高首效硅氧项目	满足高首效、高能量密度要求, 适用于 EV/电动工具, 已试产。
23	超低成本人造石墨	满足低成本要求, 适用于储能、二轮车, 已量产。
24	硬碳	与石墨复合使用, 提高动力电池低温倍放性能, 适用于 EV/电动工具, 正在进行中试。
25	快充型高电压钴酸锂电解液	用于智能手机和可穿戴设备, 可提高快充能力至 5-10C, 降低 DCR 和电池内阻, 提升动力学性能, 提高快速充放。目前已量产。
26	高电压三元动力长循环电解液	适用于更高镍含量三元动力电池体系, 拓宽电池工作电压至 4.5V 以上, 改善循环性能, 抑制 DCR 增加。目前已量产。
27	大容量、长寿命、低成本硅碳复合材料及宽适配系列电解液	提升动力电池能量密度, 开发硅碳负极电解液添加剂, 提升循环寿命, 降低高镍硅碳电池的成本, 已量产。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现金流项目	本年度（元）	上年度（元）	同比变动（%）	同比发生重大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292,015.26	886,437,952.61	-62.85	主要系锂电板块公司在2020年第四季度销售规模扩大、采购量增加，期末应收账款总额较去年同期增加，受账期影响，经营现金净流入较去年同期减少；同时去年同期对收回的票据进行贴现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117,839.05	-1,032,691,932.67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回投资金额比去年同期增加15.79亿，系抛售宁波银行及洛阳钼业股票收到资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685,740.17	78,940,980.07	689.9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银行借款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5.43亿元。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经营情况概述”部分相关内容。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083,331,224.41	12.61	2,306,599,524.38	9.22	33.6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减持金融资产获得的资金，其中部分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及增加对产业公司固定资产及在建项目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13,578.21	0.00	77,103.10	0.00	1,344.27	主要系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香港杉杉及杉杉创投所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受市价波动影响。
应收票	77,939,485.77	0.32	44,199,032.82	0.18	76.34	主要系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

据						司杉杉能源、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及郴州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商业票据存量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478,280,283.55	1.96	346,826,436.88	1.39	37.90	主要系报告期内负极公司加强客户管理,年末回款情况较好,同时放缓供应商付款节奏,期末收到票据较期初增加 1.23 亿元。
预付款项	228,600,565.99	0.93	403,956,593.65	1.61	-43.41	主要系报告期内负极公司支付战略性合作供应商预付款 1.35 亿元及杉杉品牌公司、富银融资股份退出合并范围减少预付款 7,177 万元。
其他应收款	369,018,243.36	1.50	169,472,682.82	0.68	117.74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转让杉杉品牌公司 48.1%及富银融资股份 22%股权,按合同收款期限,应收剩余股权款共计 1.39 亿元及公司应收穗甬控股股权的补偿款 8,166.20 万元。
持有待售资产			1,081,343,941.38	4.32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杉杉品牌公司股权转让,持有待售杉杉品牌公司资产全部转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6,464,363.50	0.35	729,677,946.46	2.92	-88.1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富银融资股份 22%股权转让,期末富银融资股份退出合并范围,导致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	1,385,096,163.39	5.66	501,922,996.98	2.01	175.96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支付收购 LCD 偏光片业务保证金 10.05 亿元。
长期应收款	68,772,908.15	0.28	536,559,872.04	2.14	-87.18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富银融资股份 22%股权转让,期末富银融资股份退出合并范围,导致长期应收款减少。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17,909,740.91	11.52	4,279,638,813.56	17.11	-34.16	主要系报告期内抛售宁波银行股票 19.34 亿元、洛阳钼业股票 4.36 亿元;同时受洛阳钼业及宁波银行股票价格变动影响。

在建工程	990,725,518.49	4.05	1,534,477,634.66	6.13	-35.44	主要系报告期内负极公司“年产10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项目(一期)”建设已完工并转固定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081,805.64	0.34	191,066,971.16	0.76	-56.5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支付湖南长沙10万吨锂电正极项目工程及内蒙古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预付设备款。
合同负债	56,324,485.79	0.23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把转让承诺的商品之前已预收客户的款项计入合同负债科目。
预收款项	26,807,680.91	0.11	59,362,392.75	0.24	-54.84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和年初该科目无可比性。期末该科目主要为预收的股权转让款和预收的租金。
应交税费	419,862,832.80	1.72	173,786,258.29	0.69	141.60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计提抛售宁波银行股票及洛阳钼业股票各类税费。
其他应付款	94,475,127.03	0.39	188,351,858.21	0.75	-49.84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杉杉品牌公司及富银融资股份公司部分股权转让,期末杉杉品牌公司及富银融资股份退出合并范围,导致其他应付款减少。
持有待售负债			687,773,178.27	2.75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杉杉品牌公司股权转让,持有待售杉杉品牌公司负债全部转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1,779,069.05	1.32	1,212,749,605.34	4.85	-73.47	主要系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杉杉创投归还长期借款7.89亿元及富银融资股份期末退出合并范围导致“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减少1.74亿元。
其他流动负债	449,671,669.72	1.83	546,530.28	0.00	82177.54	主要系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杉杉创投将洛阳钼业股票收益权转让给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系质押股票取得借款为3.58亿元,已于2021年1月份归还;穗甬控股股权的补偿款8,166.20万元。

长期借款	2,673,332,537.21	10.93	1,603,046,858.90	6.41	66.7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调整负债结构,增加中长期贷款9.3亿元。
预计负债	4,900,000.00	0.02	8,988,952.00	0.04	-45.49	主要系去年控股子公司宁夏杉杉与原材料供应商发生508.90万元诉讼判决,报告期内已结案。
递延收益	426,361,722.83	1.74	298,511,857.98	1.19	42.83	主要系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湖南永杉锂业有限公司收到政府产业扶持基金9,188.56万元及内蒙古杉杉科技有限公司收到政府土地返还款2000万元。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0,838,174.50	1.35	577,353,398.60	2.31	-42.70	主要系报告期宁波银行及洛阳钼业股票抛售,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出;同时受宁波银行及洛阳钼业股票受公允价值变动影响。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28,009,229.00	6.66	1,122,764,986.00	4.49	45.00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5股,总股数增加约5亿股。
其他综合收益	671,319,941.31	2.74	1,547,957,642.95	6.19	-56.63	主要系报告期宁波银行股票及洛阳钼业股票抛售,其他综合收益转出;同时受宁波银行及洛阳钼业股票受公允价值变动影响。
未分配利润	6,248,274,179.78	25.55	4,803,518,347.39	19.20	30.08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抛售宁波银行及洛阳钼业股票获得收益计入未分配利润科目。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请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六十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锂电池材料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根据高工锂电数据，2020 年中国正极材料出货量 51.3 万吨，同比增长 27%。其中三元材料出货量 24 万吨，同比增长 24.7%，磷酸铁锂出货量 12.4 万吨，同比增长 41%，钴酸锂出货量 8.1 万吨，同比增长 22.3%，锰酸锂出货量 6.8 万吨，同比增长 18.8%。高工锂电预测，2021 年三元材料仍为市场主要方向，中镍材料占主流，但三元材料行业仍难形成强龙头。价格方面，受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影响，预计正极材料行业整体价格将上涨。

2020 年负极材料出货量 36.4 万吨，同比增长 34.9%，其中人造石墨出货量 30.5 万吨，同比增长 43.1%，天然石墨出货量 5.7 万吨，同比去年持平。硅炭负极出货量 0.2 万吨，同比下降 75.5%。高工锂电预测，2021 年受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带动，动力负极市场出货量仍将快速增长，主流企业集中度还将继续提升，负极材料企业将进一步加大产业链垂直整合力度。

2020 年中国电解液出货量 25.2 万吨，同比增长 38%，市场增幅超预期，主要是因为 2020 年国内外新能源汽车市场需求大幅增长，同时国内两轮车、储能等领域锂电渗透率提升。高工锂电预测，2021 年电解液主流企业的集中度将继续提升，主流企业的市场竞争优势将进一步突显，同时预计六氟磷酸锂以及溶剂价格仍将持续上涨。

1. 报告期内公司锂电材料业务前五大客户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2020年	占比 (%)
A	146,398.73	21.17
B	90,955.70	13.15
C	47,346.26	6.85
D	24,613.19	3.56
E	22,862.40	3.31

2. 报告期内公司锂电材料业务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供应商名称	2020年	占比 (%)
A	41,498.67	6.14
B	37,711.77	5.58
C	38,498.55	5.70
D	29,585.57	4.38
E	29,173.77	4.32

3. 公司锂电材料业务销售区域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区域	202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
国内	621,865.99	89.92
国外	69,686.48	10.08
合计	691,552.47	100.00

4. 公司锂电材料业务其他说明

一、存货周转情况：

公司锂电材料业务存货期末余额 143,489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27,795 万元，同比增加 24%。本期存货周转率为 4.38，较上年 3.98 增加 0.40。主要是因为公司加强了对存货的管控，加快了存货的周转速度。

二、应付账款周转情况：

公司锂电材料业务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为 130,249 万元，较上年末 101,408 万元，增加了 28,841 万元，上升 28%，应付账款周转率为 4.90，与上年度基本持平。

三、应收账款周转情况：

公司锂电材料业务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345,049 万元，较上年末 253,921 万元，增加 91,128 万元，增加 36%，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2.31，比上年度 2.81 减少 0.5，主要是因为 2020 年第四季度公司销售规模大幅增加，受账期影响，年末应收账款总额增长较快。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额为 149,632.00 万元，同比减少 576.10 万元，同比减少 0.38%。

主要被投资公司具体如下：

投资名称	投资额 (万元)	主要业务	权益比例 (%)	备注
上海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	负极	81.23	投资新设子公司
内蒙古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28,200.00	负极	81.23	资本金到位
内蒙古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	负极	81.23	资本金到位
台州杉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	太阳能	90.035	资本金到位
宁波永杉锂业有限公司	23,000.00	锂矿贸易，锂盐销售与 锂业务投资	100.00	资本金到位
湖南永杉锂业有限公司	21,800.00	锂盐加工	100.00	资本金到位
认购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40,000.00	股权投资	0.32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

股票				
----	--	--	--	--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本年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年产 35,000 吨锂离子动力电池材料项目	77,950.00	9,817.46	60,147.79	募集资金	项目已投产。	经测算，本项目投资回收期（税后，含建设期）约 8.4 年，IRR（税后）约 15.88%。
年产 10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项目（一期）	167,509.91	49,274.06	167,510.06	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	项目已投产。	经测算，本项目投资回收期（税后，含建设期）约 6.09 年，IRR（税后）约 23.51%。
大长沙 10 万吨锂电正极项目	246,835.25	23,861.59	68,059.57	自筹	01 和 02 车间已投产	经测算，本项目投资回收期（税后，含建设期）约 11 年，IRR（税后）约 15%。
永杉锂业年产 4.5 万吨锂盐项目（一期）	76,945.00	25,923.89	26,090.61	自筹	土建阶段	经测算，本项目投资回收期（税后，含建设期）约 7.61 年，IRR（税后）约 20.12%。

说明：

2018 年 4 月 4 日召开的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研发、示范及推广”、“动力总成研发及产业化”的剩余募集资金及“LIC 应用研发及产业化”的部分募集资金合计 167,509.91 万元变更至“年产 10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项目（一期）”。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① 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元)	持有数量 (股)	期末账面价值 (元)	报告期损益 (元)
股票	TSX:RM	ROUTEMASTER CAPITAL INC	5,820,725.61	326,100	1,101,632.53	1,031,889.43

②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元)	占该公司股 权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元)	报告期损益 (元)	报告期所有者 权益变动 (元)	会计核算科目
002142	宁波银行	47,679,827.00	0.14	307,768,992.00	19,023,330.00	88,112,130.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ASX:HRR TSX:HER	HRR	16,473,554.10		296,914.02		-262,563.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TSX:RM	ROUTEMASTER CAPITAL INC	9,155,041.01		858,112.96		803,806.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ASX:ARL	ARDEA RESOURCES LTD			2,454,084.98		-549,424.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GODOLPHIN RESOURCES LTD(GRL AT)			364,186.95		2,700.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3993	洛阳钼业	1,489,400,550.24	1.81	2,436,846,450.00	20,261,780.13	628,796,725.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ASX:AJM	Altura Mining Limited	225,883,583.93	15.11			-225,883,583.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③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 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 (元)	持有数量 (股)	占该公司 股权比例 (%)	本期投资 金额(元)	期末账面价值 (元)	报告期损益 (元)	报告期所有者 权益变动 (元)	会计核算科目
稠州银行	682,777,877.30	247,260,000.00	7.06		1,303,984,126.71	98,771,950.51	98,373,606.34	长期股权投资

④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份名称	期初股份数 量 (股)	报告期买入股 份的数量 (股)	使用的资金数量 (元)	报告期卖出股 份的数量 (股)	卖出股份收到的资 金数额 (元)	期末股份数量 (股)	计入留存收益 (元)
宁波银行 (杉 杉股份原直 接持有)	73,353,580			64,644,780	1,936,114,850.60	8,708,800	1,374,448,513.84
宁波银行 (杉 杉创投持有)		18,984,337	399,999,980.59	18,984,337	629,044,393.02		174,859,008.33
洛阳钼业 (杉 杉创投持有)	471,204,189			81,308,757	435,528,438.07	389,895,432	108,752,997.52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1、服装品牌运营业务部分股权出售

为落实公司聚焦核心业务的发展战略，2020年2月1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48.1%股权转让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所持杉杉品牌公司合计6,416.54万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48.1%）转让于陕西茂叶工贸有限

公司、宁波联康财品牌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宁波衡通贸易有限公司、李兴华女士和祖薇薇女士，交易价格合计人民币 168,113,348 元。

2020 年 7 月，鉴于公司已收到部分交易对价，根据协议约定，公司已办理完毕本次杉杉品牌公司 48.1%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变更登记手续。杉杉品牌公司于 2020 年 7 月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收到股权转让款 8,426.09 万元，期内公司与交易对方进一步明确了股权转让款的支付方案，公司将持续跟进并敦促交易对方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

2、类金融业务部分股权出售

为落实公司聚焦核心业务的发展战略，2020 年 11 月 18 日，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杉杉与北京优科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恒盛融诚商贸有限公司（合称“交易对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富银融资股份合计 7,905.48 万股非上市外资股（占其总股本的 22%）转让予交易对方，交易价格合计人民币 100,794,870 元。

上述股权转让于 2020 年 12 月完成中登公司的变更登记，本次变更后，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香港杉杉仍持有富银融资股份 7,044.52 万股非上市外资股（占其总股本的 19.60%），公司不再对富银融资股份实施控制，富银融资股份从 2021 年 1 月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控股子公司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权益比例 (%)	资产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57,884.55	68.6438	377,416.81	300,617.21	163,241.65	1,113.69	
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0.00	68.6438	199,203.77	99,383.13	252,263.74	13,484.90	
杉杉能源（宁夏）有限公司		40,000.00	68.6438	196,809.47	66,774.13	123,382.66	5,893.71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及其炭素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103,000.00	81.23	191,852.48	111,733.32	191,612.39	6,625.90	
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81.23	173,944.14	71,007.21	241,023.16	7,991.35	
郴州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	81.23	23,220.17	15,981.44	9,976.53	560.77	
福建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81.23	31,423.34	20,930.31	40,212.62	1,393.08	
湖州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	81.23	22,453.76	11,320.07	39,317.81	422.23	
上海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	81.23	42,590.42	12,630.18	38,931.60	2,630.18	
内蒙古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81.23	187,075.22	45,974.76	85,325.44	2,487.27	
内蒙古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	81.23	72,663.91	20,396.75	10,562.04	2,188.41	
东莞市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锂离子电池电解液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00	100.00	28,859.03	22,262.77	19,894.58	2,240.49
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			26,405.00	82.25	67,694.68	15,539.09	42,355.47	-2,206.04

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创业投资、实业投资	100,000.00	100.00	288,705.33	193,841.85	0.00	14,760.04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太阳能、风能发电设备及配件、半导体材料的制造、加工及销售	20,000.00	90.035	113,933.09	27,557.25	68,676.19	157.58
宁波永杉锂业有限公司	碳酸锂的研发与销售	50,000.00	100.000	50,150.53	47,317.45	26,204.82	-2,074.07
参股公司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权益比例 (%)	资产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及办理国内结算等	350,000.00	7.06	27,121,850.00	1,942,584.55	690,467.50	167,903.86
福建常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有色金属废物的回收、利用和销售	20,000.00	杉杉能源持有其30%股权	94,213.28	13,254.20	58,178.59	4,213.11
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不良资产管理与股权投资	300,000.00	30.00	538,312.92	337,730.08	2,277.88	-15,091.98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品牌服装经营销售	13,340.00	19.37	88,861.35	20,667.56	89,968.62	-7,594.36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业务	35,934.00	41.60	90,434.36	45,397.59	9,494.26	301.44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杉杉创投自筹资金4亿元委托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红土创新”）设立了红土创新红人9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下称“资管计划”），并投资于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指：参与宁波银行的定向增发），资管计划封闭期限为2年。

2020年5月，杉杉创投通过资管计划以21.07元/股的认购价格成功认购宁波银行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8,984,337股，认购金额399,999,980.59元，并于2020年5月15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限售期6个月。鉴于杉杉创投参与此项投资旨在获得相关投资收益，该部分宁波银行股票认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进行计量。截至期末，杉杉创投间接持有的上述宁波银行股票，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完毕，交易成交金额约6.3亿元，获得投资收益约2.2亿元，同时，资管计划已完成清算。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偏光片业务

偏光片是液晶显示器（英文通称为LCD，Liquid Crystal Display）的重要关键零部件之一，其主要应用原理是使不具偏极性的自然光，产生偏极化，转变成偏极光，加上液晶分子扭转特性，达到控制光线的通过与否，从而提高透光率和视角范围，形成防眩等功能，是面板产业上游原材

料领域十分重要的一类产品，占 LCD 总生产成本约 10~20%。偏光片的传统终端下游应用领域主要有 TV、显示器、笔记本电脑、平板等，近年来，随着 LCD 面板产业技术的不断创新和成熟，偏光片在商显、车载、工控、医疗等新领域的应用也开始快速发展。

偏光片业务具有较高的技术、资金、认证等行业壁垒，且市场集中度高，2020 年以前，全球市场主要份额被 LG 化学、日东电工、住友化学、三星 SDI 等几家日韩厂商所垄断，根据 AVC 的数据，2019 年上述四家企业的全球出货份额占比接近 78%，其中 LG 化学的出货份额占比第一，为 23%。报告期内，公司启动收购了 LG 化学旗下 LCD 偏光片业务，并在 2021 年 2 月完成了本次交易的中国大陆交割，通过本次并购，公司将成为 LCD 偏光片产业龙头。

(1) 国内偏光片市场规模增长

随着国内 LCD 面板高世代线的先后建立，LCD 面板产能快速增长，中国面板产能占比稳步提升，已成为全球第一的 LCD 面板生产国，中国偏光片需求也将进入高速增长阶段。根据 Omdia 数据，中国大陆地区偏光片市场需求将从 2020 年的 2.9 亿平方米增加到 2024 年的 4.4 亿平方米，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11%。

(2) 大尺寸是下游 LCD 行业的主流发展方向，将带动 LCD 偏光片向大宽幅发展

顺应消费升级趋势，屏幕的大尺寸化已成为 LCD 电视的主流发展方向。随着 5G、8K 超高清技术的蓬勃发展，显示产业正加速更新换代并向大尺寸方向发展。根据 Omdia 数据，TV 用面板需求面积预计将从 2020 年的 1.64 亿平方米增加到 2024 年的 1.9 亿平方米，年复合增长率 4%，其中 65 寸以上大尺寸增长更加显著，预计在 TV 面板中的面积占比将从 20 年的 29%，增加到 24 年的 37%。

(3) 偏光片产业正在不断向中国大陆转移

目前偏光片行业的整体发展趋势是产业向中国大陆转移，行业处于国产化替代进程中。从下游面板产业发展历史来看，其产业国际转移路径经历了日本-韩国-中国台湾-中国大陆。近年来随着中国大陆显示面板和终端产品的快速发展和扩张，偏光片需求正逐步转移至中国大陆，根据 Omdia 数据，预计 2021 年国内偏光片需求将达到 3.8 亿平方米，而国内偏光片产能不到 2.5 亿平方米，尚有 30%以上的供应缺口，本地化替代空间巨大。同时由于物流运输成本低，国内偏光片厂商对面板厂商的响应更加及时，能够更好的配合面板厂商进行研发生产，因此偏光片国产化配套需求强烈。

2、锂电材料业务

(1) 新能源汽车行业将进入加速成长期

随着全球主导型经济体的碳排放承诺进一步清晰，围绕绿色经济的扶持和激励政策将更加积极。从传统车企巨头到造车新势力，具备较强产品力的新能源车型将在全球市场密集上市，优质供给的涌现将创造和引领需求，全球汽车行业向智能化、电动化发展的趋势已不可逆转，根据高工锂电预测，2021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在 418-468 万辆，同比增长 34%-50%，预计 2025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将达到 1,120-1,389 万辆，年复合增长率近 30%。受益于全球新能源汽车已进入政策扶持与产品力驱动共振的新周期，动力电池需求加速。预计 2021 年全球车用动力电池需求量将达到 214-245GWH，同比增长 39%-59%，2025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对应的动力电池需求约 619-776GWH。

(2) 二轮车市场增长强劲

随着新国标政策持续深入，电动二轮车将迎来铅酸改锂电池的结构性机会，根据高工锂电数据，2020 年中国电动二轮车销量预计 3,800 万辆，同比增长 5.2%，其中锂电二轮车销量达到 1,025 万辆，同比增长 50.7%，对应的电动二轮车用锂电池的出货量约为 10GWH，同比增长 76.4%。预计未来 2-3 年国内将出现一波铅酸换锂电二轮车的热潮，推动锂电二轮车高速增长。受疫情影响，国内外消费者的出行方式逐渐改变及外卖需求驱动，对锂电二轮车市场消费带动加速，国内需求稳步提升，中国电动自行车锂电化渗透率进一步提升。

(3) 部分消费终端市场复苏

消费电子产品领域也是锂离子电池重要应用领域之一，近几年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和笔记本电脑等传统消费电子产品市场增速平缓，部分终端市场甚至出现负增长。但 2020 年的新冠疫情带来了居家办公和在线教育需求的增加，根据 IDC 数据统计，2020 年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 1.64 亿台，同比增加 13.6%。根据 TrendForce 数据，2020 年全球笔记本电脑出货量首次超过 2 亿台，同比增长 22.5%。随着教育和娱乐需求的增长，预计 2021 年平板和笔记本电脑市场仍会延续 2020 年的增长势头。

(4) 储能市场空间巨大

根据高工锂电数据，2020 年中国储能锂电池出货量 16.2GWH，其中电力储能 6.6GWH，占比 40.7%，通信储能 7.4GWH，占比 45.7%。电力储能方面，在新能源并网、电力辅助补偿政策和电力价格调整等新一轮利好因素支持下，预计 2023 年中国电力储能锂电池将取得巨大的发展空间，电力储能锂电池需求量将达到 8.8GWH。通信储能方面，2020 年需求主要来自 5G 基站的改造和 4G 基站的锂电换铅酸的替换潮。高工锂电预计，2021 年 5G 基站将开始由“4G 改造”到“新建 5G”的建设模式，新建 5G 基站带来的锂电池需求将快速增加。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打造和强化在核心业务板块的领导地位，通过规模扩张、技术迭代、产业链资源整合，在产业价值链中构筑坚固的护城河壁垒，打造全球领先的高科技企业。

通过并购全球领先的 LCD 偏光片业务，扩展产业布局，引入新的盈利增长点，与现有锂电材料业务形成“科技双引擎”；在两大核心业务的人才优势、技术积累、品牌地位、产品实力和客户资源等优势的基础上，通过资源整合和管理升级，进一步扩大产能规模、丰富产品结构、强化功能品质，提升相应市场份额，以深度参与显示产业转型与迭代升级、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与变革这两个大趋势所带来的高成长性机会，巩固并扩大绝对领先地位，构建“LCD 偏光片+锂电材料”双轮驱动的发展新格局。

1、强化 LCD 偏光片业务的技术和规模领先优势，稳固全球绝对领先地位。

(1) 积极推进新产线投资。面对中国地区不断增加的面板产能需求，公司将积极推进偏光片新产线投资，扩大产能，强化规模优势，继续快速提升市场份额。

(2) 持续构造高附加价值的产品体系。公司将持续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持续构建并优化高附加价值的产品体系。

(3) 构筑国内研发中心。公司将在国内设立研发中心，加强研发团队建设和扩大研发投入。紧随市场和客户需求，持续产品创新，满足并超越客户期待。

(4) 持续挖掘和完善国内原材料供应体系。公司将持续追踪和挖掘本土供应商，强化与本土供应商的协同发展，确保供应链的安全和稳定。

2、锂电材料业务进一步扩大领先优势，不断优化客户结构，强化在产品、产能、技术等方面的竞争优势，抓住新能源汽车和储能产业的发展机遇，全力以赴抢占市场。

(1) 持续产品技术创新。公司以客户需求为价值导向，加大产品技术创新投入，加快面向市场应用的产品技术革新，充分发挥各产业研发平台的积极性和活力，保障“开发一代、应用一代、储备一代”。

(2) 优化客户结构，紧跟市场核心需求。优质客户能有效解决市场和技术两大核心问题。在数码产品领域，公司将重点关注核心大客户需求，并切实了解国际顶尖手机厂商终端客户的最新要求。动力产品领域，公司将继续深化与一流动力电池企业和终端车企的合作，瞄准大需求、大项目，以技术、成本拉动市场。

(3) 扩充有效产能，保持规模优势。动力领域的需求增长并非渐进式，一个项目动辄数以万吨计，产能的扩充需要适度超前，公司将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扩充产能，提升产能利用率，充分发挥规模优势。

(4) 稳固生产制造优势。着力于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制造工艺转变，创新制造水平，优化工艺流程，持续推出具有技术领先、高性价比、具有生命力的产品。科学合理布局，增强对抗意外风险能力，确保强大的产品制造供应能力。

(5) 深化合作协同发展。积极探索及促成与产业链上、下游相关优质企业的战略合作关系，具体在上游锁定或布局关键资源、以保障原材料供应和降低采购成本，在下游战略绑定优质电池企业、以稳定销售渠道和降低经营风险，通过以上策略深化与伙伴企业的联系，实现双赢协同发展。同时，还将积极推进与同行业优质企业的资本合作，实现强强联合，助力全行业市场的蓬勃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21,589.67 万元，同比下降 5.35%；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378.36 万元，低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计划目标，主要系非核心业务充电桩、储能和服装业务等亏损同比大幅增加；公司持有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收益同比下降；以及期内公司陆续处置所持金融资产，导致期内相关权益带来的现金分红同比下降所致。

2021 年，公司将继续贯彻聚焦主业的整体发展战略，集中资源发展偏光片业务和锂电材料业务，提升核心竞争力，夯实行业龙头地位。同时公司将加速推进充电桩、储能等非核心业务的剥离和资产处置，以降低对公司整体业绩的影响。

本次收购的 LCD 偏光片业务将从 2021 年 2 月 1 日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预计 2021 年全年公司主营收入将翻番，经营业绩实现较高增长。

1、偏光片业务

(1) 投资新产线，扩大市场规模。

中国面板产能持续提升，偏光片本地化供应存在较大缺口。为缓解公司南京工厂产能紧张状况，满足下游 TV 和 IT 市场的需求，公司规划在张家港新投资 2 条 LCD 偏光片产线，年产能 4000 万平方米，预计 2021 年 9 月开工建设，总建设周期约 27 个月。新产线的投资有利公司扩大生产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增强市场竞争力。

(2) 构建高附加值产品体系。

公司将不断推动产品结构优化，持续扩大高附加值产品的销售额；以客户需求及品质要求为导向，加快产品开发速度，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积极拓展新的产品应用领域。

持续扩大大尺寸 TV 产品的销售及市场占比；聚焦高附加值 TV 产品的开发；强化 IT 等中小尺寸产品的需求应用；对产品规格数量进行优化，聚焦优势产品，降低生产成本。

(3) 提升生产效率，提高产品良率和直通率。

通过设备改造和生产工艺革新，提升现有产线的生产速度和产线利用率，扩大生产能力，并减少品质损失和原材料损失，提高产品良率和直通率。

(4) 强化研发力量，加强产业链协同合作。

坚持开放创新，在国内构建研发中心，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引进创新型人才，加强人才培养力度，建立合理的薪酬激励机制。加强与产业上下游的协同合作，共同参与面向终端市场的产品开发，构建开放、合作、共赢的生态圈。

2、锂电材料业务

(1) 扩充产能，满足未来业务发展需要。

动力电池市场已进入加速成长期，EVtank 研究院发布的数据显示，2020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 331.1 万辆，同比增长 49.8%，预测 2025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 1,640 万辆，整体渗透率将超过 20%。2020 年第四季度公司负极材料单月最高销量超过 8000 吨，再加上公司负极前道工序产能不足，为应对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保持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将在 2021 年新建内蒙古包头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项目（二期）。

(2) 深化产品技术领先战略，持续提升产品性价比。

为应对全球化的竞争，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不断提高研发水平和技术实力，持续提升产品性价比，提高企业的技术竞争力。

1) 正极材料

深化产品技术领先优势。2021 年钴酸锂的研发方向为：（1）4.45V 高倍率长循环型 LCO，此产品可满足 10-15C 大倍率放电，高温循环 700 周，主要应用于无人机和电子烟领域；（2）4.5V+ LCO（4.5V&4.53V），此产品适用于快充手机及笔记本电脑领域；（3）更高电压 LCO 会根据客户需求进行联合开发定制。

2021 年三元材料研发将聚焦核心客户需求，围绕高性价比、高能量密度、高安全性以及高功率的市场需求方向进行产品创新，通过低钴、去钴化、高镍化、高电压、高压实密度以及 NCM 等方向的技术革新实现产品领先。

2) 负极材料

持续扩大消费电子快充领域的技术领先优势：在高能量密度低膨胀方向以及高能量密度快充方向、大倍率快充方向开发突破现有产品性能的新产品，持续推进产品更新迭代，扩大领先优势。

聚焦低成本高性能的综合型人造石墨产品开发，进一步提升动力电池市场份额：围绕高能量密度兼顾快充、极致快充且低成本等方向，快速响应动力电池的高速增长需求。

储能领域：专注超低成本且超长寿命人造石墨产品的开发，满足储能产业需求。

新型负极方向：重点开发第二代高首效硅负极，新增第二代硅负极产能，探索匹配硅材料的石墨技术，实现兼具高能量、快充和低膨胀的复合材料。

3) 电解液

技术上聚焦提升铁锂和三元能量密度、降低产品 DCR 及变化率、提升电池功率性能、提升电池充电上限电压的添加剂的开发。

针对市场需求，专注高比能量密度铁锂电液、中镍高压三元动力电液、高镍石墨动力电液、高镍硅碳负极电液、4.48V 以上钴酸锂数码电液，48V 启停电液，高功率三元功率 HEV/PHEV 电液的开发和产业化。

(3) 强化大客户战略，积极推进产业合资合作。

公司将深耕大客户市场，深化与电池企业的合作，提高优质客户占有率。在 3C 消费电池领域，继续以大客户 ATL、LGC、SDI 等为核心，并保持与国际一流手机厂商的紧密交流，第一时间掌握客户需求动向，推动与电池厂家的高效合作。在动力电池应用领域，进一步加强与 Tier 1 动力电池企业的战略绑定以及与终端车企的交流合作，通过规模优势和高性价比的产品，提升公司市场份额。

积极推进与产业链内国际领先企业的资本合作，实现强强联合，强化行业领先优势，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上述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公司资金筹集主要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银行贷款融资、处置所持金融资产和供应商贷款融资等方式，并适时开展融资租赁等多种渠道方式融资。

为优化公司业务结构，支持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2020年6月，公司筹划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拟筹集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1.36亿元（含本数），募集资金净额将主要用于置换公司购买LG化学旗下在中国大陆、中国台湾和韩国的LCD偏光片业务及相关资产70%权益的前期投入。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报中国证监会审批。

2021年，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对合并范围内公司提供担保全年额度为165.035亿元（含合并范围内互相担保）；公司控股股东杉杉集团拟为公司提供担保全年额度为20亿元。同时，公司经营层将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和资金使用规划，结合证券市场状况并考虑公司资产配置状况和经营、投资活动资金的实际需求，在授权范围内对公司间接持有的洛阳钼业股份择机进行处置变现。

主要的重大资本支出项目有：

- 1、张家港杉金年产4000万平方米LCD用偏光片生产线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金额21.87亿元；
- 2、大长沙10万吨锂电正极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金额24.7亿元；
- 3、内蒙古包头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二期），固定资产投资金额15.35亿元；
- 4、永杉锂业年产4.5万吨锂盐项目（一期），固定资产投资金额7.69亿元。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政策风险

公司的核心业务均为国家重点支持的产业，国家对新能源汽车和面板产业的相关政策出台与调整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提升盈利能力，以应对国家支持政策调整带来的影响；持续关注国家和各地政府的相关政策，在产业投入时进行充分的调研和论证，并及时调整业务投入，降低政策波动带来的不确定性影响；适时引入外部资本，实现优势互补，分担投资风险。

2、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国内高世代液晶面板产线量产，市场供应过剩时，偏光片价格存在降价风险。同时面临其他偏光片厂商的竞争。

随着国家对新能源产业的支持，不断吸引新进入者通过直接投资、产业转型或收购兼并等方式进入锂电材料行业参与竞争。同时现有锂电材料企业亦纷纷扩充产能，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如果未来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市场可能出现结构性、阶段性的产能过剩，市场竞争将加剧。

应对措施：面对市场竞争日益加剧的风险，公司将持续通过依靠技术创新、产品升级及精益管理等方式提升竞争力。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偏光片原材料主要集中在日、韩相关企业，特别是 PVA 膜、TAC 膜等，若上游原材料供应商出现较大的经营变动或者外贸环境出现重大变化，将对公司偏光片业务生产经营造成不确定性影响。

公司锂电材料业务主要原材料包括碳酸锂、三氧化二钴、三元前驱体、针状焦、六氟磷酸锂等，原材料成本占公司生产成本比重较大，上述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实时追踪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加强与上游原料供应产业链的联系，形成战略合作，签订年度供应协议，保障公司原材料的安全、及时供应，减少风险，降低成本。

4、新产品和新技术开发风险

虽然当前 LCD 在平板显示行业占据主流地位，但随着新型显示技术如 OLED、Micro LED 技术的不断发展，可能会对 LCD 显示地位形成挑战，从而影响到公司 LCD 偏光片业务的需求和盈利空间。

锂电池虽然目前是二次电池中应用领域最为广泛的种类，但其技术更新速度较快，且发展方向具有一定不确定性。若其他类型电池如燃料电池、锂硫电池、固态电池、超级电容电池取得了革命性发展，克服了目前应用中的重大问题，而公司不能及时掌握相关技术，将对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紧跟行业前沿技术和发展趋势，及时把握市场信息，对相关前沿技术进行储备，以应对技术更新带来的替代风险。

5、汇率风险

由于公司部分采购与销售来自于境外，与境外支付渠道的结算涉及美元、欧元等多种货币。因此外币资产会面临一定的汇率风险。

应对措施：将密切关注汇率动态，在签订合同中考虑相应的汇率波动风险，同时合理谨慎利用相关金融工具，规避汇率风险。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1、公司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

(1)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以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 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2、公司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

(1) 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2) 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①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②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③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3) 现金分红的比例：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年度利润分配，公司采取固定比例政策进行现金分红，即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公司实现的当年可分配利润的 10%，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公司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4)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在实际分红中具体所处的阶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

（4）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公司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因素，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3、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根据既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制订利润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方案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由公司股东大会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前，公司应当采取多种方式与股东特别是持有公司股份的中小股东就现金分红方案进行充分讨论和交流，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应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4、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分红政策确定后不得随意调整而降低对股东的回报水平，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者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或者生产经营、投资规划、长期发展的需要，以及监管部门修改分红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需调整分红政策的，公司可调整或者变更现金分红政策。

确有必要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相关议案需经过详细论证，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订和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且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

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政策需要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提交股东大会的相关提案中应详细说明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原因。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相关事项的，公司应当通过网络投票等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5、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

公司当年未分配利润将留存公司用于生产经营，并结转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期内利润分配方案制定、执行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9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其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上述预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实施完毕。

（以上详见公司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 2019 年现金分红 134,731,798.32 元，高于公司 2019 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2017-2019 年度，公司连续三年进行现金分红，累计金额 291,918,896.36 元，高于公司最近三年（2017-2019 年）实现的平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符合公司章程中现金分红政策的规定。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0.90		146,520,830.61	138,004,106.09	106.17
2019 年		1.20	4.5	134,731,798.32	269,808,780.07	49.94
2018 年		0.80		89,821,198.88	1,115,277,702.84	8.05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9 元（含税），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发布的公告。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杉杉股份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关于最近三年处罚、诉讼、仲裁及诚信情况的承诺；关于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符合监管规定的承诺；关于关联关系的承诺。	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5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否	是	
		其他	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		否	是	
	杉杉股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关于上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否	是	
	杉杉集团、杉杉控股、郑永刚先生	其他	其他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关于最近三年处罚、诉讼、仲裁及诚信情况的承诺；关于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符合监管规定的承诺；关于关联关系的承诺；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关于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的承诺；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否	是
			其他		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	否	是
	LG 化学	其他	标的资产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是	是	
	LG 化学等本次重	其他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的承		否	是	

承诺背景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组的交易对方		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杉杉集团	解决同业竞争	杉杉集团目前无并保证未来不直接或通过其他任何方式间接从事与杉杉股份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且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杉杉股份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时间为 2001 年 4 月，期限为长期有效。	否	是
	杉杉控股、杉杉集团、郑永刚先生（承诺人）	解决同业竞争	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与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情形。承诺人作为杉杉股份（间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承诺人及控制的除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企业将避免从事任何与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导致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利益受损的活动。若承诺人及控制的除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企业遇到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承诺人将促成该等机会让与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承诺人承担因此给杉杉股份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时间为 2015 年 5 月，上述承诺自本承诺出具后生效，且在承诺人作为杉杉股份（间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否	是
	杉杉控股、杉杉集团	其他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否	是
	杉杉股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		否	是
	杉杉股份	其他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事宜的承诺。		否	是
其他承诺	杉杉股份、杉杉集团、宁波甬港服装投资有限公司、杉杉控股、宁波青刚、郑永刚先生（承诺人）	解决同业竞争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9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承诺人及其紧密联系人不再是杉杉品牌公司的控股股东时或杉杉品牌公司 H 股不再于香港联交所上市当日止。	是	是
其他承诺	杉杉股份	解决同业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4 日在指	自协议生效之日起	否	是

承诺背景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竞争	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至陕西茂叶工贸有限公司与宁波联康财品牌管理有限公司及其紧密联系人不再是杉杉品牌公司的控股股东时或杉杉品牌公司 H 股不再于香港联交所上市当日止。		
其他承诺	香港杉杉、杉杉股份、杉杉集团、宁波甬港服装投资有限公司、杉杉控股、宁波青刚、郑永刚先生（承诺人）	解决同业竞争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9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承诺人及其紧密联系人不再是富银融资股份的控股股东时或富银融资股份 H 股不再于香港联交所上市当日止。	是	是
其他承诺	杉杉集团	解决同业竞争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杉杉集团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否	是
其他承诺	杉杉股份、郑永刚先生	解决关联交易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9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9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否	是
其他承诺	杉杉股份、香港杉杉、郑永刚先生	解决关联交易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9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9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否	是
其他承诺	杉杉控股	置入资产价值保证及补偿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是	是

关于“其他承诺——置入资产价值保证及补偿”的说明：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完成了对穗甬控股 30% 股权收购，本着保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杉杉控股承诺 2018-2020 年若公司持有的穗甬控股股权对应的当年底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若有分红，相应调整）低于当初转让价格，则杉杉控股承诺对差额部分以现金形式进行补足。（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经我司审计机构对我司联营企业穗甬控股的审计报告进行审阅复核，对其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龙江交通 601188.SH）计提减值 38,710.82 万元，导致穗甬控股归母净资产账面价值下降至 284,779.33 万元。

据此，公司持有的穗甬控股 30%股权对应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85,433.80 万元，低于彼时收购价格 93,600 万元，差额 8,166.20 万元，本期触发差额补足承诺。

关于“与非公开发行股票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的说明：

2020 年 6 月 9 日、9 月 14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与非公开发行股票、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为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就非公开发行股票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作出了相关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7 月 17 日、9 月 15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拟通过对持股公司增资的方式取得持股公司 70%股权（持股公司是 LG 化学在中国境内新设的一家公司），并通过持股公司间接购买 LG 化学旗下在中国大陆、中国台湾和韩国的 LCD 偏光片业务及相关资产 70%的权益。

根据交易各方签署的《框架协议》相关约定，LG 化学确认并同意做出如下业绩承诺：本次交易标的 LCD 偏光片业务在中国大陆交割日前连续 12 个完整自然月的实际月度 EBITDA 之和不低于《框架协议》附录八约定的 EBITDA 衡量指标所述的连续 12 个完整自然月对应的换算后的月度 EBITDA 衡量指标之和的百分之七十（70%）。若本次交易标的 LCD 偏光片业务在业绩承诺期内实现的 EBITDA 未能达到承诺期间 EBITDA 的百分之七十（70%），则 LG 化学的业绩承诺未能实现，则 LG 化学应向上市公司进行现金补偿，最高不超过 6,000 万美元。

2021 年 2 月 1 日，本次交易的交易各方签署了《中国大陆交割备忘录》，经交易各方承认及确认，中国大陆交割的先决条件均已得到满足或豁免，中国大陆交割已在 2021 年 2 月 1 日 0 时（中国标准时间，东八区）发生。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交易双方共同聘请的第三方独立审计机构尚在对业绩承诺期间的 EBITDA 做专项审计工作，公司将在审计机构出具相关专项审计意见后及时披露。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20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规定执行新收入准则。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具体影响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的相关内容。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9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70
财务顾问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848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会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改聘、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注：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了重大资产购买事宜，并聘请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为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独立财务顾问和持续督导机构，双方约定本次财务顾问费用为 848 万元。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其它非重大诉讼事项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二）或有事项”的相关内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形。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20年8月14日，公司发布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权益失效的公告》。</p> <p>2020年8月24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和数量的议案》。8月31日，公司在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数量变更登记事宜。</p> <p>2020年10月27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11月3日，公司已在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不符合行权条件部分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p>	<p>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4日、8月25日、10月28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的相关公告。</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1) 在关联银行存贷款**

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在关联方稠州银行进行存款业务额度预计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期，公司在稠州银行的最高存款余额为21,048.95万元，利息收入为141.93万元。

(2) 向关联方出售商品

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杉杉能源2020年度向关联方出售商品额度预计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期，公司控股子公司杉杉能源未向安徽利维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出售锂电池材料等商品；公司控股子公司杉杉能源向福建常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出售锂电池材料等商品，销售金额为13.23万元。

(3)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杉杉能源2020年度向关联方采购商品额度预计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期，公司控股子公司杉杉能源向福建常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锂电池原材料等商品，采购额为35,803.19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杉杉能源未向杉杉物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采购锂电池原材料等商品。

(4) 杉杉能源为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涉及关联交易

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提供担保全年额度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期，公司控股子公司杉杉能源为其参股公司福建常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7,500万元。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4 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股权及宁波明达针织有限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14 年末，35%股权转让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在将剩余的新明达 15%股权以及明达 15%股权转让予明达君力之前，将继续持有上述新明达-明达针织品业务板块 15%的股权资产。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新明达-明达针织品业务板块 15%股权资产对应的股权转让价款 5,100 万元。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非重大关联交易情况请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富银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2,000.00	2017/9/20	2017/9/25	2022/10/1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参股公司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富银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	2020/3/27	2020/3/27	2021/3/2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参股公司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富银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700.00	2019/7/29	2019/7/29	2021/7/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参股公司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富银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575.4932	2020/3/26	2020/3/26	2022/3/2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参股公司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富银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9/18	2020/9/30	2021/8/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参股公司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	2020/7/17	2020/7/17	2021/11/1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否	参股公司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3/24	2020/3/25	2021/3/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否	参股公司
宁波杉杉股	公司本	杉杉品牌	8,000.00	2020/3/24	2020/3/24	2023/3/24	连带责任	否	否	是	否	参股

份有限公司	部	运营股份 有限公司					担保						公司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 公司	福建常青 新能源科 技有限公 司	7,500.00	2020/6/18	2020/6/18	2025/6/17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是	是		参股 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18,275.49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48,362.51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41,816.9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36,187.9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84,550.4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9.0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26,867.68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26,867.68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统计金额包含合并范围内互相担保。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资金（杉杉能源）	52,000.00	-	-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资金（富银融资股份）	12,000.00	6,000.00	-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资金（宁波杉杉新材料）	8,000.00	-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9年4月23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富银融资股份使用额度总计不超过10,248万元的闲置资金参与国债逆回购业务及保本收益型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在授权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月内有效。（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报刊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 2020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以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国债逆回购业务、保本收益型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及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购买。在上述授权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报刊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2020/5/20	2020/6/22	闲置资金	3.25%	27.99	27.99	已收回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2020/6/5	2020/6/12	闲置资金	2.25%	2.98	2.98	已收回	是
兴业银行万家丽路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2020/6/29	2020/8/3	闲置资金	3.02%	17.84	17.84	已收回	是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升路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2020/6/24	2020/12/24	闲置资金	1.88%	141.39	141.39	已收回	是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升路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2020/6/24	2020/12/24	闲置资金	5.32%	400.09	400.09	已收回	是
中国民生银行宁波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2019/3/21	2020/3/19	闲置资金	3.09%	187.67	187.67	已收回	是
中国民生银行宁波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2020/3/23	2021/3/19	闲置资金	2.50%	150.42	150.42	期后已收回	是
中国民生银行宁波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2020/5/20	2020/11/17	闲置资金	2.80%	111.21	111.21	已收回	是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于启动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事宜

2020年6月9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拟以9.31元/股的发行价格向特定对象杉杉集团有限公司、宁波朋泽贸易有限公司和宁波市鄞州捷伦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336,829,494股，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313,588.26万元，募集资金净额将置换公司购买LG化学旗下LCD偏光片业务及相关资产70%权益的前期投入。（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亦将作相应调整。）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工作正在持续推进，相关审计等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月29日，杉杉股份向宁波市慈善总会捐赠500万，全力支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捐赠资金将用于宁波市医务、救援人员、患者，及医用耗材物资的采购。

本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情况请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锂电池材料业务的研发、生产、销售等各环节，均遵循国家相关环保规定；公司积极通过加大环保设备的投入和技术改造，推动节能减排，致力于新能源产业的发展。

下属锂电池材料产业相关子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废水、废气和石墨粉尘等，其排放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等相关排放标准，符合环保要求。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122,764,986	100			505,244,243		505,244,243	1,628,009,229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1,122,764,986	100			505,244,243		505,244,243	1,628,009,229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1,122,764,986	100			505,244,243		505,244,243	1,628,009,229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5月18日，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公司已于2020年6月19日实施了上述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628,009,229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公积金转增股本505,244,243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628,009,229股。上述股本变动致使公司2020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被摊薄，具体影响如下表：

项目	按新股本计算	按老股本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7	0.1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7	0.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8.753	11.051

注:按原股本计算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数-本期新增股本数-本期新增资本公积数+发放新增股本红利数)/期初股本数。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导致公司股份总数由期初的 1,122,764,986 股增加到 1,628,009,229 股。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构成发生变化,资产负债结构无变化。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0,67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7,353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165,183,294	532,257,280	32.69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36,283,093	116,912,189	7.18	0	冻结	63,391,443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保赢1号	-5,292,900	54,916,798	3.37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45,283,318	45,283,318	2.78	0	无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35,719,065	35,719,065	2.19	0	无		其他
百联集团有限公司	9,541,125	30,743,625	1.89	0	无		国有法人
UBS AG	29,498,327	29,804,440	1.83	0	无		境外法人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28,663,124	28,663,164	1.76	0	无		境外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690,150	21,557,150	1.32	0	无		国有法人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保险产品	-23,641,580	14,716,318	0.9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532,257,280	人民币普通股	532,257,280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116,912,189	人民币普通股	116,912,189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保赢1号	54,916,798	人民币普通股	54,916,798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45,283,318	人民币普通股	45,283,318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35,719,065	人民币普通股	35,719,065
百联集团有限公司	30,743,625	人民币普通股	30,743,625
UBSAG	29,804,440	人民币普通股	29,804,440
JPMORGANCHASEBANK, NATIONALASSOCIATION	28,663,164	人民币普通股	28,663,16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1,557,150	人民币普通股	21,557,15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保险产品	14,716,318	人民币普通股	14,716,31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杉杉控股系杉杉集团的控股股东，受同一实际控制人郑永刚先生实际控制。 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有无其他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郑驹
成立日期	2004-08-30
主要经营业务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服装、针纺织品、服装面料、及相关的高新技术材料的研发和销售，贵金属、建材、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文具、机械设备及配件、日用品、燃料油、润滑油、汽车配件、木材、塑料原料及产品、包装材料、纸浆、纸张、纸制品、金属材料的销售，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商务信息咨询。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控股的境内上市公司：吉翔股份（603399）；参股的境内上市公司：华创阳安（600155）、申通快递（002468）

名称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翁惠萍
成立日期	1994-06-28
主要经营业务	服装制造；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皮革制品销售；服装辅料销售；缝制机械销售；金银制品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木材销售；纸制品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认证咨询；财务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信用管理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经营；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参股的境外上市公司：徽商银行（03698.HK）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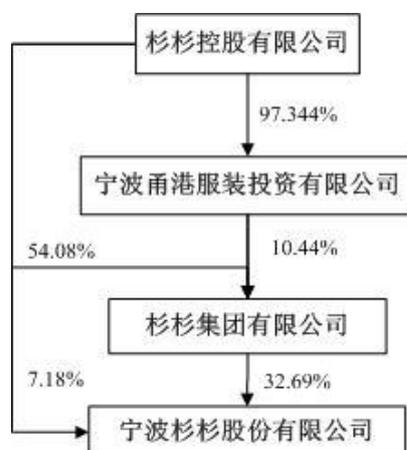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郑永刚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杉杉股份董事长、杉杉控股董事局主席；曾任杉杉控股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杉杉股份、中科英华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吉翔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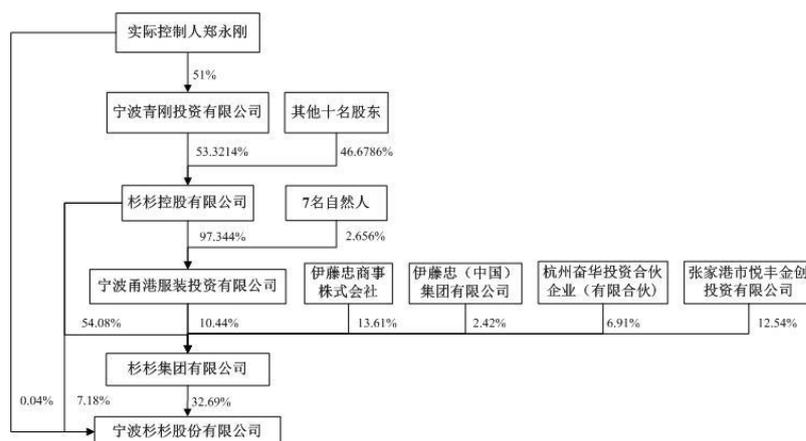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6月30日，杉杉集团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引入投资人张家港市悦丰金创投资有限公司。本次变更后，杉杉控股及其控股子公司宁波甬港服装投资有限公司对杉杉集团的持有比例相应变更为54.08%和10.44%。

2021年2月9日和3月9日，杉杉控股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分别引入投资人上海海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广州市科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述变更后，宁波青刚对杉杉控股的持有比例相应变更为53.3214%。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郑永刚	董事长	男	63	2020-12-28	2023-05-17	451,908	655,267	203,359	资本公积转增	1.19	是
	董事			2020-09-30	2023-05-17						
庄巍	副董事长	男	55	2020-12-28	2023-05-17	0	0	0		51.19	是
	董事			2020-05-18	2023-05-17						
李智华	董事长	男	53	2020-05-18	2020-12-23	0	0	0		121.19	否
	总经理			2020-05-18	2023-05-17						
	董事			2020-05-18	2023-05-17						
杨峰	副总经理	男	38	2020-05-18	2023-05-17	0	0	0		101.19	否
	财务总监			2020-05-18	2021-01-04						
	董事			2020-05-18	2023-05-17						
李凤凤	董事	女	41	2020-05-18	2023-05-17	0	0	0		111.19	否
彭文杰	董事	男	46	2020-05-18	2023-05-17	0	0	0		101.19	否
沈云康	董事	男	58	2020-05-18	2023-05-17	0	0	0		1.19	是
张纯义	独立董事	男	58	2020-05-18	2023-05-17	0	0	0		10.74	否
徐衍修	独立董事	男	55	2020-05-18	2023-05-17	0	0	0		10.74	否
仇斌	独立董事	男	51	2020-05-18	2023-05-17	0	0	0		10.74	否
朱京涛	独立董事	男	43	2020-09-30	2023-05-17	0	0	0		10.74	否
李克勤	财务总监	男	46	2021-01-11	2023-05-17	0	0	0		0	是
陈莹	董事会秘书	女	39	2020-12-28	2023-05-17	0	0	0		30	否
林飞波	监事会召集人	女	33	2020-05-18	2023-05-17	0	0	0		15.6	否
洪志波	监事	女	40	2020-05-18	2023-05-17	0	0	0		25.6	否

徐超	监事	女	31	2020-05-18	2023-05-17	1,000	0	-1,000	二级市场交易	7.1	是
陈光华	原董事	男	61	2017-05-12	2020-05-17	0	0	0		0	是
徐逸星	原独立董事	女	77	2017-05-12	2020-05-17	0	0	0		0	否
郭站红	原独立董事	男	47	2017-05-12	2020-05-17	0	0	0		0	否
穆金光	原董事会秘书	男	52	2020-05-18	2020-12-23	0	0	0		100	否
惠颖	原监事会召集人	女	40	2019-10-28	2020-05-17	17,200	24,940	7,740	资本公积转增	12.93	否
	监事			2017-05-12	2020-05-17						
宫毅	原监事	男	46	2017-05-12	2020-05-17	0	0	0		70	否
陈琦	原监事	女	48	2017-05-12	2020-05-17	30,400	0	-30,400	二级市场交易	55	否
金姬	原监事	女	38	2017-05-12	2020-05-17	0	0	0		7.02	否
合计						500,508	680,207	179,699		854.54	

徐超女士在报告期内的持股变动情况发生在其被提名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之前，陈琦女士减持公司股票行为发生在其离任公司监事职务六个月之后。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郑永刚	公司董事长。曾任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杉杉集团有限公司、杉杉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杉杉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公司实际控制人。
庄巍	公司副董事长。曾任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李智华	公司董事、总经理。历任东莞市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杉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杨峰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曾任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历任国家开发银行宁波市分行财会处副主任科员，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营业部主任科员、公司业务一处副处长。
李凤凤	公司董事。历任杉杉控股有限公司企划部副部长、总裁办主任、总裁助理、副总裁。
彭文杰	公司董事。历任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
沈云康	公司董事。历任杉杉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总裁办主任、总裁助理。
张纯义	公司独立董事。1984年至今任职于上海开放大学（原上海电视大学），现任上海开放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与金融系系主任、副教授。
徐衍修	公司独立董事。宁波市人大常委会立法咨询专家，宁波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监察和司法工作委员会委员，宁波市律师协会副

	监事长，宁波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现任国浩律师（宁波）事务所主任、管理合伙人，一级律师。
仇 斌	公司独立董事。1998 年 8 月至今任职于清华大学，从事电动汽车设计开发工作，现任清华大学车辆与运载学院副研究员。
朱京涛	公司独立董事。2005 年至今任职于同济大学，现为同济大学教授，长期致力于光学薄膜与技术相关领域研究，曾获得上海市技术发明二等奖，军队科技进步三等奖。
李克勤	公司财务总监。曾任宁波杉杉时尚服装品牌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兼财务部部长，锦州吉翔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陈 莹	公司董事会秘书。历任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证券事务副总监，同时兼任证券事务代表。
林飞波	公司监事会召集人。曾任杉杉股份证券事务部证券事务专员、部长助理，现任杉杉股份证券事务代表。
洪志波	公司监事。历任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杉杉股份资金管理部部长，现任杉杉股份财务资金部资金经理。
徐 超	公司监事。2011 年至今任职于杉杉股份行政人事部，现任杉杉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十届董事会成员（李智华先生、庄巍先生、杨峰先生、李凤凤女士、彭文杰先生、沈云康先生、张纯义先生、徐衍修先生、仇斌先生）及换届选举第十届监事会成员（洪志波女士、徐超女士）的议案。此前，公司职工代表已选举林飞波女士为第十届职工代表监事。

2020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李智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并聘任李智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杨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聘任穆金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20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林飞波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召集人。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郑永刚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选举朱京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0 年 12 月 23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李智华先生、董事会秘书穆金光先生的《辞职报告》。因工作原因，李智华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因个人原因，穆金光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选举郑永刚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庄巍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并聘任陈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21 年 1 月 4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杨峰先生的《辞职报告》。因工作原因，杨峰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2021 年 1 月 11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克勤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庄巍	副董事长	500	225	239.25	0	7.70	725	18.03
李智华	董事、总经理	500	225	239.25	0	7.70	725	18.03
杨峰	董事、副总经理	300	135	143.55	0	7.70	435	18.03
李凤凤	董事	300	135	143.55	0	7.70	435	18.03
彭文杰	董事	320	144	153.12	0	7.70	464	18.03
陈莹	董事会秘书	230	103.5	110.055	0	7.70	333.5	18.03
合计	/	2,150	967.5	1,028.775	0	/	3,117.5	/

根据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若在行权前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鉴于公司 2019 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实施完毕，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和数量的议案，将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和数量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郑永刚	宁波青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4-9-1	至今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2004-08-30	至今
庄巍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8-2-12	至今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9-2	2021-2-8
		董事	2019-9-2	2021-2-8

陈光华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0-12-8	至今
		执行副董事长兼 CEO	2014-9-16	至今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3-8-27	至今
李智华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4-8	至今
杨 峰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1-2-9	至今
沈云康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3-8-27	至今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7-01-01	至今
李凤凤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3-6-24	2021-2-9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郑永刚	上海蒙矿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9	至今
	甬商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8-11	至今
庄 巍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06	至今
	深圳元山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9	至今
李智华	长沙市华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3-11-8	至今
李凤凤	上海杉翀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9-23	至今
	上海杉翻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10-16	至今
	上海杉灏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3-30	至今
	上海杉甯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05	至今
彭文杰	长沙市华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3-11-8	至今
张纯义	上海开放大学	系主任，副教授	1984	至今
徐衍修	国浩律师（宁波）事务所	主任、管理合伙人、执业律师	2019-03	至今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02-27	2023-03-05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04-26	2021-04-25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12-22	2022-12-19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4-23	2023-04-22
仇 斌	清华大学	副研究员	1998-08	至今
朱京涛	同济大学	教授	2007-06	至今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领取津贴；高管人员根据工资制度、考核办法确定报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公司职务，按公司实际情况结合工资制度、考核办法获得劳动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详见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郑永刚	董事长	选举	董事会选举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庄巍	副董事长	选举	董事会选举
彭文杰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张纯义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徐衍修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朱京涛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李克勤	财务总监	聘任	董事会聘任
陈莹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董事会聘任
洪志波	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选举
林飞波	监事会召集人	选举	监事会选举
徐超	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选举
李智华	董事长	离任	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仍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
杨峰	财务总监	离任	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陈光华	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选举
徐逸星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选举
郭站红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选举

穆金光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惠颖	监事会召集人	离任	监事会换届选举
宫毅	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选举
陈琦	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选举
金姬	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选举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63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76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713
销售人员	61
技术人员	590
管理人员	385
研发人员	333
职能人员	678
合计	4,76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5
硕士	229
本科	832
专科及以下	3,684
合计	4,76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薪酬采取公平公正、薪酬成本与预算控制等原则，实行以岗位评估为基础，绩效考核为依据，市场薪资为导向的薪酬制度，为员工提供富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

针对杉杉股份的业务发展情况，产业公司的业绩考核以净资产回报率为核心，以增长和风险控制指标为辅助，对产业公司经营团队进行绩效考核。充分激发员工的创造性、主动性和积极性。配合组织的经营战略，实现组织经营目标。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着力打造立体、多元的人才发展体系。重视和强化管理干部队伍培养，年内开展干部大讲堂、财务/人力行政条线干部能力提升等多个专项管理能力提升项目；公司及下属产业公司深入开展了研发类、生产类、营销类等多类别专业能力提升培训和实践；重视内训师队伍培养，新培养了一大批专业或管理能力突出、乐于分享的内训师，开发了一批贴近需求、接地气的管理/专业培训课程，推进公司人才发展战略的实施，促进股份平台关键人才管理和专业能力素质的提升。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376,672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0,485,65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管理制度，目前公司的治理情况符合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知情权和应行使的权利。对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公司严格履行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并聘请有证券从业资质的中介机构、律师、独立董事出具意见，确保决策的科学、公正、合法。本年度共召开四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代表股份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股东能按照独立自主的权利充分行使表决权。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其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三分开、两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能够独立运作，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规范运作，全体董事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有关业务培训，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的精神。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明确，董事会的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健全。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监事选聘程序选聘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监事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保障了公司经营管理的规范性，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考核体系与激励约束机制，实行高管人员的薪酬与效益挂钩。董事、监事、独立董事津贴由股东大会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6、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债权人、员工和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7、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交易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述规定，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做好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工作，防止内幕信息泄露，保证信息披露的公正公平。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05-18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0-05-19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09-09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0-09-10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09-30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0-10-09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2-09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0-12-10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郑永刚	否	3	3	2	0	0	否	0
庄巍	否	12	12	7	0	0	否	1
李智华	否	12	12	7	0	0	否	2
杨峰	否	12	12	7	0	0	否	3
李凤凤	否	12	10	8	2	0	否	0
彭文杰	否	7	7	4	0	0	否	0
沈云康	否	12	12	7	0	0	否	4
张纯义	是	7	7	3	0	0	否	2
徐衍修	是	7	6	3	1	0	否	3
仇斌	是	12	10	8	2	0	否	1
朱京涛	是	3	3	2	0	0	否	0
陈光华	否	5	5	4	0	0	否	0
徐逸星	是	5	5	4	0	0	否	0
郭站红	是	5	5	4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2020年，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召开2次会议，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48.1%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相关事项、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相关事项发表了意见和建议。

(二)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并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专项制度。2020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权责范围及相关议事规则召开10次会议，在定期报告编制、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指导内部审计、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关联交易、重大资产购买等方面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召开1次会议，就注销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发表了审核意见。

(四)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负责对拟任公司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条件、标准和程序提出建议。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召开4次会议，就公司董事会董事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任职资格发表了审核意见，认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考核体系与激励约束机制，实行高管人员的薪酬与效益挂钩。董事、监事、独立董事津贴由股东大会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薪酬采取公平公正、薪酬成本与预算控制等原则，实行以岗位评估为基础，绩效考核为依据，市场薪资为导向的薪酬制度，为员工提供富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

针对杉杉股份的业务发展情况，产业公司的业绩考核以净资产回报率为核心，以增长和风险控制指标为辅助，对产业公司经营团队进行绩效考核。充分激发员工的创造性、主动性和积极性。配合组织的经营战略，实现组织经营目标。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0787 号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一) 应收账款可回收性</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十）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与财务报表附注五、（四）应收账款。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的原值为 3,713,466,639.48 元，较上年末应收账款增长 13.37%；期末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 336,297,289.23 元。应收账款净值占期末总资产 13.81%，占净资产 24.28%。</p> <p>上述应收账款的余额重大，并且坏账准备的计提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和假设，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客户历史还款情况、信用状况、行业情况及前瞻性信息等，因此我们将该事项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本期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就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我们了解、评价了管理层对于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及应收账款可回收性评估方面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测试了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2、 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组合划分及共同风险特征的判断是否合理； 3、 对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我们复核管理层评估信用风险以及预期信用损失金额的依据，包括管理层结合客户经营情况、市场环境、历史还款情况等对信用风险作出的评估，以及应收账款发生减值的相关客观证据； 4、 对于按照组合评估的应收账款，我们复核管理层对于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设定。对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组合的划分；复核各组合的账龄、信用记录、逾期账龄等关键信息；复核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的依据，包括管理层结合历史信用损失率及前瞻性考虑因素对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和计算过程； 5、 我们结合对应收账款实施的独立函证程序及期后回款等实质性测试，复核财务报告中对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的披露。
<p>(二) 收入确认</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二十六）收入所述的会计政策与</p>	<p>本期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就收入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p>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财务报表附注五、（四十四）营业收入。2020 年度，公司销售产品确认的营业收入为 8,215,896,691.46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5.35%。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公司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我们了解、评估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我们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客户是否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3、我们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4、我们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及出库单，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5、我们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档，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顾文贤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施丹华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3,083,331,224.41	2,306,599,524.3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1,113,578.21	77,103.1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三)	77,939,485.77	44,199,032.82
应收账款	(四)	3,377,169,350.25	2,971,553,206.57
应收款项融资	(五)	478,280,283.55	346,826,436.88
预付款项	(六)	228,600,565.99	403,956,593.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	369,018,243.36	169,472,682.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	1,622,000,251.73	1,289,399,733.9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九)		1,081,343,941.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十)	86,464,363.50	729,677,946.46
其他流动资产	(十一)	1,385,096,163.39	501,922,996.98
流动资产合计		10,709,013,510.16	9,845,029,198.9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十二)	68,772,908.15	536,559,872.04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	2,750,602,449.21	2,658,202,856.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四)	2,817,909,740.91	4,279,638,813.5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十五)	103,684,599.78	104,292,854.5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六)	5,823,422,538.74	4,782,160,099.32
在建工程	(十七)	990,725,518.49	1,534,477,634.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八)	840,890,665.63	746,746,765.91
开发支出			
商誉	(十九)	128,044,702.20	129,401,866.45
长期待摊费用	(二十)	66,210,418.85	61,281,484.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一)	158,299,938.15	146,968,797.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二十二)	83,081,805.64	191,066,971.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831,645,285.75	15,170,798,015.47
资产总计		24,540,658,795.91	25,015,827,214.4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郑永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列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二十三）	2,596,817,465.48	3,546,941,904.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二十四）	1,176,769,090.87	1,077,372,818.68
应付账款	（二十五）	1,618,866,818.06	1,549,027,708.78
预收款项	（二十六）	26,807,680.91	59,362,392.75
合同负债	（二十七）	56,324,485.7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八）	88,540,734.21	83,454,320.78
应交税费	（二十九）	419,862,832.80	173,786,258.29
其他应付款	（三十）	94,475,127.03	188,351,858.2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三十一）		687,773,178.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三十二）	321,779,069.05	1,212,749,605.34
其他流动负债	（三十三）	449,671,669.72	546,530.28
流动负债合计		6,849,914,973.92	8,579,366,575.5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三十四）	2,673,332,537.21	1,603,046,858.9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三十五）	348,053,121.42	328,107,372.2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三十六）	4,900,000.00	8,988,952.00
递延收益	（三十七）	426,361,722.83	298,511,857.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一）	330,838,174.50	577,353,398.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83,485,555.96	2,816,008,439.77
负债合计		10,633,400,529.88	11,395,375,015.3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三十八）	1,628,009,229.00	1,122,764,98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九）	3,600,459,003.45	4,091,071,548.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四十）	671,319,941.31	1,547,957,642.95
专项储备	（四十一）	2,363,262.14	2,606,661.14
盈余公积	（四十二）	257,570,058.94	254,663,025.0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四十三）	6,248,274,179.78	4,803,518,347.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407,995,674.62	11,822,582,211.12
少数股东权益		1,499,262,591.41	1,797,869,987.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07,258,266.03	13,620,452,199.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540,658,795.91	25,015,827,214.4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郑永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列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四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99,190,484.46	588,987,213.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一)	21,267,988.33	34,824,825.7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301,456.15	9,343,630.64
其他应收款	(二)	4,604,458,213.69	4,483,488,090.45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45,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4,634,400.00	
流动资产合计		6,538,852,542.63	5,161,643,760.2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5,615,252,313.68	5,357,070,395.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5,089,992.00	2,089,000,277.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	1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3,094,651.58	443,448,475.3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1,176,420.46	94,342,110.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506,568.78	7,563,830.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212,214.95	20,511,458.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83,342,161.45	8,011,946,546.47
资产总计		13,022,194,704.08	13,173,590,306.7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郑永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列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26,388,222.22	2,432,843,027.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023,668.29	7,211,717.82
预收款项		1,136,042.44	250,600.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673,203.00	5,381,647.03
应交税费		287,875,668.31	128,698,816.42
其他应付款		854,323,634.03	729,044,082.3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81,662,022.30	
流动负债合计		2,668,082,460.59	3,303,429,891.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38,199,597.22	808,454,138.8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5,476,068.00	503,448,862.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13,675,665.22	1,311,903,001.48
负债合计		4,481,758,125.81	4,615,332,892.8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28,009,229.00	1,122,764,98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94,762,975.88	2,982,780,645.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92,999,191.60	1,499,064,870.2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9,695,513.52	254,663,025.07
未分配利润		3,964,969,668.27	2,698,983,886.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40,436,578.27	8,558,257,413.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022,194,704.08	13,173,590,306.7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郑永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列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8,215,896,691.46	8,679,910,968.83
其中: 营业收入	(四十四)	8,215,896,691.46	8,679,910,968.8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230,886,523.86	8,551,245,624.82
其中: 营业成本	(四十四)	6,702,634,989.40	6,839,412,732.2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四十五)	49,038,368.32	45,665,501.85
销售费用	(四十六)	302,062,514.58	493,035,930.93
管理费用	(四十七)	505,436,070.79	489,276,598.91
研发费用	(四十八)	392,960,107.28	411,881,794.27
财务费用	(四十九)	278,754,473.49	271,973,066.60
其中: 利息费用		294,176,351.42	308,798,179.82
利息收入		39,086,364.55	36,985,013.92
加: 其他收益	(五十)	140,883,223.34	195,359,183.41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一)	388,534,387.28	216,778,702.33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316,781.15	94,883,192.4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二)	3,331,505.28	-558,794.32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三)	-129,177,717.79	-81,944,885.88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四)	-75,921,853.98	-87,063,448.24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五)	-3,902,075.09	1,359,949.18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308,757,636.64	372,596,050.49
加: 营业外收入	(五十六)	4,571,199.96	8,205,029.97
减: 营业外支出	(五十七)	50,475,636.17	27,630,617.84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2,853,200.43	353,170,462.62
减: 所得税费用	(五十八)	57,719,185.81	-21,964,181.68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134,014.62	375,134,644.30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134,014.62	375,134,644.3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004,106.09	269,808,780.07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67,129,908.53	105,325,864.2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6,637,701.64	205,762,453.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6,637,701.64	205,762,453.7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76,239,357.47	207,538,762.47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748,951.02	-11,954,868.18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64,490,406.45	219,493,630.65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8,344.17	-1,776,308.7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8,344.17	-1,383,922.46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92,386.31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71,503,687.02	580,897,098.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38,633,595.55	475,571,233.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7,129,908.53	105,325,864.23
八、每股收益:	(五十九)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0	0.2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0	0.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郑永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列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四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四)	115,178,070.74	152,376,240.44
减：营业成本	(四)	12,003,954.17	14,183,708.83
税金及附加		8,261,738.72	7,311,863.45
销售费用		12,583,868.05	26,060,209.45
管理费用		109,638,699.79	91,471,249.0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20,835,494.37	145,033,612.02
其中：利息费用		127,429,208.57	148,199,171.86
利息收入		9,534,495.18	6,467,273.84
加：其他收益		756,044.92	1,252,454.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198,414,809.37	149,407,107.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001,802.15	125,834,321.1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42,386.85	-24,605,720.3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000,0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053.92	16,529.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825,837.00	-5,614,031.62
加：营业外收入		339,138.93	6,520,093.29
减：营业外支出		5,471,967.00	122,275.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693,008.93	783,786.02
减：所得税费用		-4,377,329.77	-63,184,880.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070,338.70	63,968,666.5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070,338.70	63,968,666.5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6,065,678.60	113,643,268.4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5,667,334.43	115,027,190.9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748,951.02	-11,954,868.18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93,918,383.41	126,982,059.08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8,344.17	-1,383,922.4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8,344.17	-1,383,922.46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76,995,339.90	177,611,935.0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郑永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列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23,291,190.06	5,704,295,108.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7,495,403.35	105,735,492.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十一)	470,180,184.32	504,538,631.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60,966,777.73	6,314,569,232.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70,401,418.20	3,756,117,327.5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6,579,700.02	670,082,880.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0,032,139.01	297,846,731.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十一)	614,661,505.24	704,084,340.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31,674,762.47	5,428,131,280.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292,015.26	886,437,952.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73,535,025.24	1,094,174,851.2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8,244,730.11	131,811,295.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612,102.60	24,256,687.3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4,426,529.78	56,010,972.7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十一)	36,224,152.14	36,163,58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7,189,480.31	1,342,417,390.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3,454,043.25	1,915,485,954.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3,102,295.55	405,438,375.9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十一)	1,028,515,302.46	54,184,992.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5,071,641.26	2,375,109,323.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117,839.05	-1,032,691,932.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600,000.00	1,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600,000.00	1,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12,931,550.41	8,008,936,956.6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十一)	241,858,417.65	158,009,883.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64,389,968.06	8,168,446,840.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34,742,566.73	7,398,729,171.6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5,958,760.24	569,556,822.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5,682,000.00	140,148,654.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十一)	239,374,381.26	121,219,866.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30,075,708.23	8,089,505,860.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685,740.17	78,940,980.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170,560.02	1,417,449.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8,553,554.12	-65,895,550.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4,650,085.98	2,110,545,636.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3,203,640.10	2,044,650,085.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郑永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列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301,592.38	43,832,353.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27,826.77	7,753,134.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629,419.15	51,585,488.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43,310.29	6,092,730.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860,153.10	33,864,158.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15,653.25	9,733,248.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538,248.69	65,314,916.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557,365.33	115,005,053.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27,946.18	-63,419,565.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54,885,678.83	1,586,233,3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156,577.26	118,959,298.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5,594.04	111,231.1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9,260,948.00	3,5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568,881.41	124,881,262.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0,017,679.54	1,833,685,092.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47,472.36	5,212,122.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30,500,000.00	77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5,790,778.44	997,697,480.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7,738,250.80	1,792,909,603.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2,279,428.74	40,775,488.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40,000,000.00	4,7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0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49,201,000.00	4,7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15,000,000.00	4,4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6,509,282.84	278,136,547.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8,928.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4,148,211.56	4,748,136,547.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947,211.56	1,863,452.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9,404,271.00	-20,780,624.41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2,786,213.46	593,566,837.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2,190,484.46	572,786,213.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郑永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列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22,764,986.00				4,091,071,548.57		1,547,957,642.95	2,606,661.14	254,663,025.07		4,803,518,347.39	11,822,582,211.12	1,797,869,987.99	13,620,452,199.1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474,157.26	474,157.26	5,399.66	479,556.92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122,764,986.00				4,091,071,548.57		1,547,957,642.95	2,606,661.14	254,663,025.07		4,803,992,504.65	11,823,056,368.38	1,797,875,387.65	13,620,931,756.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5,244,243.00				-490,612,545.12		-876,637,701.64	-243,399.00	2,907,033.87		1,444,281,675.13	584,939,306.24	-298,612,796.24	286,326,510.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30,828,022.04				138,004,106.09	768,832,128.13	67,129,908.53	835,962,036.6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631,697.88							14,631,697.88	-339,931,317.38	-325,299,619.5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40,883,275.09	-340,883,275.0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845,007.05							12,845,007.05		12,845,007.05
4. 其他					1,786,690.83							1,786,690.83	951,957.71	2,738,648.54
(三) 利润分配									2,907,033.87		-137,638,832.19	-134,731,798.32	-25,682,000.00	-160,413,798.32
1. 提取盈余公积									2,907,033.87		-2,907,033.8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4,731,798.32	-134,731,798.32	-25,682,000.00	-160,413,798.32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05,244,243.00				-505,244,243.00		-1,507,465,723.68				1,443,916,401.23	-63,549,322.45		-63,549,322.4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05,244,243.00				-505,244,243.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507,465,723.68			1,507,465,723.68				
6. 其他											-63,549,322.45	-63,549,322.45		-63,549,322.45
(五) 专项储备								-243,399.00				-243,399.00	-129,387.39	-372,786.39
1. 本期提取								10,014,313.20				10,014,313.20	626,419.65	10,640,732.85
2. 本期使用								10,257,712.20				10,257,712.20	755,807.04	11,013,519.2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28,009,229.00				3,600,459,003.45		671,319,941.31	2,363,262.14	257,570,058.94		6,248,274,179.78	12,407,995,674.62	1,499,262,591.41	13,907,258,266.0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郑永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列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22,764,986.00				4,087,722,773.53		1,345,200,414.45	2,188,756.54	248,266,158.41		3,901,055,284.75	10,707,198,373.68	1,815,072,828.72	12,522,271,202.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3,005,225.20				3,201,569.43	196,344.23	88,905.08	285,249.31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22,764,986.00				4,087,722,773.53		1,342,195,189.25	2,188,756.54	248,266,158.41		3,904,256,854.18	10,707,394,717.91	1,815,161,733.80	12,522,556,451.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48,775.04		205,762,453.70	417,904.60	6,396,866.66		899,261,493.21	1,115,187,493.21	-17,291,745.81	1,097,895,747.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961,360,480.34				269,808,780.07	1,231,169,260.41	105,325,864.23	1,336,495,124.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48,775.04							3,348,775.04	26,911,998.48	30,260,773.5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00,000.00	1,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708,492.79							10,708,492.79		10,708,492.79
4. 其他					-7,359,717.75							-7,359,717.75	25,411,998.48	18,052,280.73
（三）利润分配									6,396,866.66	-96,218,065.54	-89,821,198.88	-89,821,198.88	-149,648,654.40	-239,469,853.28
1. 提取盈余公积									6,396,866.66	-6,396,866.6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821,198.88	-89,821,198.88	-149,648,654.40	-239,469,853.2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55,598,026.64				725,670,778.68	-29,927,247.96		-29,927,247.9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755,598,026.64				755,598,026.64			
6. 其他											-29,927,247.96	-29,927,247.96		-29,927,247.96
（五）专项储备								417,904.60				417,904.60	119,045.88	536,950.48
1. 本期提取								10,076,255.11				10,076,255.11	612,783.96	10,689,039.07
2. 本期使用								9,658,350.51				9,658,350.51	493,738.08	10,152,088.5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22,764,986.00				4,091,071,548.57		1,547,957,642.95	2,606,661.14	254,663,025.07		4,803,518,347.39	11,822,582,211.12	1,797,869,987.99	13,620,452,199.1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郑永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列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22,764,986.00				2,982,780,645.90		1,499,064,870.20		254,663,025.07	2,698,983,886.74	8,558,257,413.9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22,764,986.00				2,982,780,645.90		1,499,064,870.20		254,663,025.07	2,698,983,886.74	8,558,257,413.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5,244,243.00				-488,017,670.02		-1,306,065,678.60		5,032,488.45	1,265,985,781.53	-17,820,835.6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2,908,827.69			29,070,338.70	141,979,166.3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845,007.05						12,845,007.0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845,007.05						12,845,007.0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907,033.87	-137,638,832.19	-134,731,798.32
1. 提取盈余公积									2,907,033.87	-2,907,033.8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4,731,798.32	-134,731,798.32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05,244,243.00				-505,244,243.00		-1,418,974,506.29			1,355,425,183.84	-63,549,322.4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05,244,243.00				-505,244,243.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418,974,506.29			1,418,974,506.29	-63,549,322.45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381,565.93				2,125,454.58	19,129,091.18	25,636,111.69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28,009,229.00				2,494,762,975.88		192,999,191.60		259,695,513.52	3,964,969,668.27	8,540,436,578.2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郑永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列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22,764,986.00				2,958,758,822.18		1,385,258,851.76		248,266,158.41	2,005,187,507.01	7,720,236,325.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162,750.00			375,000.00	537,750.0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122,764,986.00				2,958,758,822.18		1,385,421,601.76		248,266,158.41	2,005,562,507.01	7,720,774,075.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21,823.72		113,643,268.44		6,396,866.66	693,421,379.73	837,483,338.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69,241,295.08			63,968,666.59	933,209,961.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021,823.72						24,021,823.7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708,492.79						10,708,492.79
4. 其他					13,313,330.93						13,313,330.93
（三）利润分配									6,396,866.66	-96,218,065.54	-89,821,198.88
1. 提取盈余公积									6,396,866.66	-6,396,866.6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821,198.88	-89,821,198.8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755,598,026.64			755,598,026.64	
6. 其他										-29,927,247.96	-29,927,247.96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22,764,986.00				2,982,780,645.90		1,499,064,870.20		254,663,025.07	2,698,983,886.74	8,558,257,413.9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郑永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列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1992 年 11 月 27 日经宁波市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以甬体改（1992）27 号文批准成立的定向募集股份制试点企业。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704803055M。本公司于 1996 年 1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股票并上市交易。所属行业为工业类。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628,009,229 股，公司注册资本为 162,800.92 万元。公司注册地：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 777 号杉杉商务大厦 8 层。总部办公地：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 777 号杉杉大厦 26 层。公司经营范围为：服装、针织品、皮革制品的批发、零售；商标有偿许可使用；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锂离子电池材料的批发、零售；房屋租赁；实业项目投资。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杉杉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郑永刚。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21 年 4 月 2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备注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注 1
宁波杉杉时尚服装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注 1
宁波鲁彼昂姆服饰有限公司	注 1
宁波杉杉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杉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注 2
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郴州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福建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备注
内蒙古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包头市石墨烯材料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湖州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甬湘投资有限公司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杉杉能源（宁夏）有限公司	
宁波甬淙投资有限公司	
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	
东莞市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廊坊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注 1
北京杉杉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 1
杉杉富银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注 1
天津富银租赁有限公司	注 1
宁波杉杉电动汽车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内蒙古青杉汽车有限公司	
上海展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杉杉八达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宁波杉杉汽车有限公司	
宁波弗雷房车有限公司	注 1
宁波青杉汽车有限公司	
宁波杉杉运通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宁波杉元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注 1
宁波杉鹏投资有限公司	
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智慧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注 1
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云杉智慧（大连）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备注
宁波云杉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湖南云杉智慧实业有限公司	
张家界交投云杉智慧出行有限公司	
合肥云中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西安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西安绿源中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云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云中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云杉智慧（苏州）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广州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河南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新乡市云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云杉智慧（厦门）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四川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途荣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万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易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杉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台州杉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台州杉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台州杉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武义杉盛光伏有限公司	
永康杉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杉化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绍兴杉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杉惠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杉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三门杉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备注
绍兴杉滋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杉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台州杉岩新能源有限公司	
衢州市杉海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衢州市衢江区恒磊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兰溪杉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波慈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武义杉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台州杉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慈溪杉特光伏有限公司	
绍兴杉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余姚杉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新全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昊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金华志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杉腾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昌杉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波余姚祥泰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金华杉弓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杉文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衢州杉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衢州杉宇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衢州市衢江区杉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三门杉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金华杉宝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杭州杉球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金华浦中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台州杉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衢州杉涛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金华杉仕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泰慧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注 2
台州杉仙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注 2

子公司名称	备注
新昌聚衡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注 2
宁波杉杉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波杉恒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绍兴杉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绍兴杉迅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注 1
绍兴上虞杉诚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注 1
义乌杉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注 1
宁波杉嵘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注 1
永康杉具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 1
舟山杉浪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 1
绍兴杉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 1
温岭杉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杉杉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杉杉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宿迁杉杉运通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杉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杉杉环球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杉杉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宿迁杉杉凯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 1
上海杉杉服装有限公司	
上海屯恒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杉杉通达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维航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杉杉资源有限公司	
德音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纳菲服饰有限公司	注 3
上海菲荷服饰有限公司	注 3
宁波源中投资有限公司	
杉杉时尚产业园宿迁有限公司	
上海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永杉锂业有限公司	
永杉国际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备注
湖南永杉锂业有限公司	

注 1：相关子公司已于 2020 年度内关闭或出售处置；

注 2：相关子公司均为刚刚注册，尚未开始经营；

注 3：子公司上海菲荷服饰有限公司和上海纳菲服饰有限公司已经停止经营多年。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

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无此情况。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合同资产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三)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

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

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以资产负债表日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3	4.85—2.7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3	12.13—9.70
运输设备—燃油车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6—10	3	16.17—9.70
运输设备—新能源汽车	年限平均法	4—8	3	24.25—12.1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3	19.40—12.13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3—5	0	33.33—20.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	20—50 年	按土地使用权证规定的使用年限
专有技术	5—20 年	按估计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商标使用权	10 年	按商标使用年限
专用软件	5—10 年	按估计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本公司无此情况。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二十二) 合同负债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三)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四)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五)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收入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本公司无此情况。

2020 年 1 月 1 日前的会计政策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具体原则

(1) 产品销售：根据客户销售合同或订单，开具销售出库单并完成发货，在收到客户货物签收或提货回执或者销售实现确认清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2)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

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 ③经营租出资产：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资产的时间和合同约定的租金计算方式确定。

（3）提供劳务：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和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从事服装行业的子公司：

- ①公司通过合作商门店或商场销售的商品，均以收到合作商或商场的销售实现清单后，按归属公司的分成份额确认收入；
- ②公司向加盟商的销售是卖断式的销售，加盟商将自行负责在规定的加盟区域的终端零售，公司根据加盟商的订单，组织生产供货，送交加盟商并取得收货回执等可收款凭据时确认收入；
- ③公司职业装销售，是根据订单完成生产，将服装送交客户，并经客户验收确认时确认收入。

（5）从事光伏行业的子公司：

- ①从事光伏组件业务的子公司，国内销售根据客户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发出产品并取得收货回执等可收款凭据时确认销售收入；出口销售据客户销售合同或订单组织生产，将产品报关并交付装船，获得装运船舶方确认的装船提单时

确认销售收入。

②从事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子公司的电费收入,自发自用的根据经用电方确认的抄表电费结算单确认收入;上网电量根据国家电网的结算单确认收入。

(二十七) 合同成本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八)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三十) 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一)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三十二)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

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三十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时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以及通知,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0 年 1 月 1 日	详见本附注三、(三十三)、3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增加/(减少)):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同资产		
应收账款		
合同负债	125,782,945.62	
预收款项	-142,134,728.55	
其他流动负债	16,351,782.93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不要求追溯调整。

①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 13 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 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 解释第 13 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②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 13 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 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 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 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3 号, 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 执行解释第 13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 自 2020 年 6 月 19 日起施行, 允许企业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 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 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属于该规定适用范围的租金减让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并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3、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应收账款	2,971,553,206.57	2,978,278,194.03		6,724,987.46	6,724,987.46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存货	1,289,399,733.92	1,283,962,589.91		-5,437,144.01	-5,437,144.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968,797.14	147,137,192.16		168,395.02	168,395.02
预收账款	59,362,392.75	12,929,405.44	-46,432,987.31		-46,432,987.31
合同负债		41,091,139.21	41,091,139.21		41,091,139.21
应交税费	173,786,258.29	173,900,045.43		113,787.14	113,787.14
其他流动负债	546,530.28	6,751,272.79	5,341,848.10	862,894.41	6,204,742.51
未分配利润	4,803,518,347.39	4,803,992,504.65		474,157.26	474,157.26
少数股东权益	1,797,869,987.99	1,797,875,387.65		5,399.66	5,399.66

母公司报表无影响。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1、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杉杉能源(宁夏)有限公司	15
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15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郴州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湖州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内蒙古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15
内蒙古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东莞市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15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
上海展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杉杉新材料 (衢州)有限公司	15
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5

(二) 税收优惠

1、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杉杉能源（宁夏）有限公司为设立在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同时享受民族自治地方属于地方分享企业所得税部份“三免三减半”政策。本年系减半期第一年按 12% 计征所得税。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内蒙古杉杉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为设立在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根据国税发[2009]80 号：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下属光伏公司如下表所示，从事光伏发电项目享受所得税优惠。

单位	所得税优惠
宁波杉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0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一年
台州杉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0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一年
台州杉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0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一年
武义杉盛光伏有限公司	2017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0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一年
永康杉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0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一年
宁波杉惠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0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一年
绍兴杉滋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0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一年
宁波杉杉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0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一年
宁波杉恒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0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绍兴杉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0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一年
台州杉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单位	所得税优惠
宁波杉化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绍兴杉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三年
宁波杉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三门杉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三年
宁波杉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三年
宁波余姚祥泰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台州杉岩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三年
衢州市杉海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三年
衢州市衢江区恒磊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三年
兰溪杉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宁波慈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三年
武义杉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三年
台州杉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三年
慈溪杉特光伏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三年
绍兴杉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一年
余姚杉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宁波新全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三年
宁波昊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金华志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宁波杉腾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三年
南昌杉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金华杉弓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台州杉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金华杉宝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宁波杉文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杭州杉球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衢州杉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一年
衢州市衢江区杉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衢州杉宇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三门杉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金华浦中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单位	所得税优惠
台州杉仙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一年
宁波泰慧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一年
新昌聚衡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0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0 年为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第一年
衢州杉涛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尚未取得经营收入
金华杉仕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尚未取得经营收入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277,947.56	248,523.92
银行存款	2,547,808,110.46	1,906,274,836.93
其他货币资金	535,245,166.39	400,076,163.53
合计	3,083,331,224.41	2,306,599,524.3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6,127,418.00	43,025,262.86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51,088,316.26	349,744,411.58
信用证保证金	12,074,274.69	19,129,367.63
保函保证金 注 1	7,098,169.00	19,804,141.80
其他保证金 注 2	2,932,333.43	44,303,202.28
其他货币资金小计	473,193,093.38	432,981,123.29
银行存款-诉讼冻结	46,934,490.93	
列示：持有待售资产		33,556,150.40
列示：其他货币资金	473,193,093.38	399,424,972.89
列示：银行存款	46,934,490.93	

注 1：保函保证金

类别	保证金金额
融资保函	7,000,000.00
质量保函	98,169.00
小计	7,098,169.00

注 2：其他保证金

类别	保证金金额
海外劳务保证金	371,322.58
贷款还款保证金	1,000,000.00
结汇保证金	260,967.52
农民工保证金	1,300,043.33
小计	2,932,333.43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13,578.21	77,103.1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1,113,578.21	77,103.10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1,113,578.21	77,103.10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81,449,028.17	45,276,616.29
小计	81,449,028.17	45,276,616.29
减：商业承兑汇票减值准备	3,509,542.40	1,077,583.47
合计	77,939,485.77	44,199,032.82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参加附注五、

(五) 应收款项融资

3、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3,270,284,051.59	2,798,397,704.98
1 至 2 年	151,657,230.95	232,369,625.11
2 至 3 年	132,491,779.22	192,473,304.22
3 至 4 年	133,713,567.04	28,525,164.44
4 至 5 年	10,675,524.05	6,595,178.48
5 年以上	14,644,486.63	17,163,846.29
小计	3,713,466,639.48	3,275,524,823.52
减：坏账准备	336,297,289.23	303,971,616.95
合计	3,377,169,350.25	2,971,553,206.57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4,030,267.39	7.38	135,836,501.38	49.57	138,193,766.01	228,726,162.49	6.98	86,111,102.69	37.65	142,615,059.80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4,030,267.39	7.38	135,836,501.38	49.57	138,193,766.01	228,726,162.49	6.98	86,111,102.69	37.65	142,615,059.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39,436,372.09	92.62	200,460,787.85	5.83	3,238,975,584.24	3,046,798,661.03	93.02	217,860,514.26	7.15	2,828,938,146.77
其中：										
账龄组合	3,439,436,372.09	92.62	200,460,787.85	5.83	3,238,975,584.24	2,854,399,924.82	87.15	210,279,654.65	7.37	2,644,120,270.17
类金融企业应收款项组合						192,398,736.21	5.87	7,580,859.61	3.94	184,817,876.60
合计	3,713,466,639.48	100.00	336,297,289.23		3,377,169,350.25	3,275,524,823.52	100.00	303,971,616.95		2,971,553,206.5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24,997,440.00			新能源车补贴转移支付
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	23,633,674.47			应收补助
客户 TJ 集团小计	58,302,274.96	29,151,137.48	50.00	和解, 执行中
F 公共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38,500,000.00	23,100,000.00	60.00	胜诉, 执行中
客户 B 集团小计	26,755,975.44	18,729,182.81	70.00	胜诉, 执行中
DLN 电池有限公司	28,976,000.00	17,385,600.00	60.00	公司清算中, 可追索为其担保的母公司
客户 M 小计	32,211,556.21	28,053,637.78	87.09	已破产清算
DG 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300,000.00	10.00	应收款中由购车方申请的新能源车地方补贴, 约定收到补贴后支付
YB 汽车有限公司	8,520,000.00	4,260,000.00	50.00	回款风险显著上升
HZ 公交运输有限公司	6,339,710.00	4,437,797.00	70.00	回款风险显著上升
其他零星	12,793,636.31	9,419,146.31	73.62	回款风险显著上升
合计	274,030,267.39	135,836,501.38		

按账龄组合计提: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223,323,874.62	70,770,664.02	2.20
1 至 2 年	120,760,908.45	41,362,904.38	34.25
2 至 3 年	43,828,193.82	38,932,572.30	88.83
3 至 4 年	28,811,705.27	26,682,957.22	92.61
4 至 5 年	8,067,203.30	8,067,203.30	100.00
5 年以上	14,644,486.63	14,644,486.63	100.00
合计	3,439,436,372.09	200,460,787.85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核销	退出合并范围	
坏账 准备	303,971,616.95	304,747,173.17	54,880,797.97		14,417,422.86	8,913,259.05	336,297,289.23
合计	303,971,616.95	304,747,173.17	54,880,797.97		14,417,422.86	8,913,259.05	336,297,289.23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4,417,422.8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 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 联交易产生
深圳市宝威域电子 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货款	6,925,488.30	公司已破 产清算	审批	否
河南省东雷锂电有 限公司	销售商品货款	3,074,229.86	胜诉无可 执行财产	审批	否
合计		9,999,718.1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客户甲	527,126,728.69	14.20	16,681,672.63
客户乙	290,659,737.70	7.83	3,240,782.31
客户丙	273,910,758.31	7.38	2,845,668.62
客户丁	251,394,957.59	6.77	5,526,952.58
客户戊	143,204,836.80	3.86	2,491,322.07
合计	1,486,297,019.09	40.04	30,786,398.21

(五)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478,483,099.59	346,980,436.88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474,663,588.42	341,280,436.88
商业承兑汇票	3,819,511.17	5,700,000.00
减：商业承兑汇票减值准备	202,816.04	154,000.00
合计	478,280,283.55	346,826,436.88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346,980,436.88	5,960,176,066.51	5,828,673,403.80		478,483,099.59	
合计	346,980,436.88	5,960,176,066.51	5,828,673,403.80		478,483,099.59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4,000,000.00

注：系下属子公司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质押银行承兑汇票开具应付银行承兑汇票 1,400 万元。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2,986,910,018.36	
已背书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0.00
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小计	2,986,910,018.36	3,000,000.00
已贴现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413,492,029.74	
已贴现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已贴现未到期应收票据小计	413,492,029.74	

5、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154,000.00	48,816.04			202,816.04
合计	154,000.00	48,816.04			202,816.04

(六)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22,575,485.37	97.36	402,171,896.54	99.56
1 至 2 年	6,025,080.62	2.64	1,627,651.41	0.40
2 至 3 年			157,045.70	0.04
3 年以上				
合计	228,600,565.99	100.00	403,956,593.6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供应商 A	38,659,638.72	16.91
供应商 B	20,357,307.58	8.91
供应商 C	19,335,829.00	8.46
供应商 D	15,309,375.48	6.70
供应商 E	10,742,270.17	4.70
合计	104,404,420.95	45.68

(七)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369,018,243.36	169,472,682.82
合计	369,018,243.36	169,472,682.82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99,444,161.45	67,704,281.10
1 至 2 年	45,048,479.85	84,267,139.88
2 至 3 年	33,313,918.89	7,347,748.60
3 至 4 年	5,144,257.33	20,613,765.33
4 至 5 年	16,619,469.83	17,908,195.40
5 年以上	33,265,894.35	23,922,550.57
小计	432,836,181.70	221,763,680.88
减：坏账准备	63,817,938.34	52,290,998.06
合计	369,018,243.36	169,472,682.8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5,649,963.61	12.86	53,226,183.64	95.64	2,423,779.97	87,375,805.63	39.40	50,978,665.04	58.34	36,397,140.5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7,186,218.09	87.14	10,591,754.70	2.81	366,594,463.39	134,387,875.25	60.60	1,312,333.02	0.98	133,075,542.23
其中：										
无风险组合	162,812,072.06	37.62			162,812,072.06	106,135,185.36	47.85			106,135,185.36
应收股权款组合	139,249,835.00	32.17	6,962,491.75	5.00	132,287,343.25					
往来款组合	45,716,269.75	10.56	2,285,813.49	5.00	43,430,456.26	987,233.15	0.45	49,361.66	5.00	937,871.49
保证金、押金组合	17,744,589.95	4.10	887,229.50	5.00	16,857,360.45	16,203,705.54	7.31	810,185.28	5.00	15,393,520.26
垫付款项组合	6,119,991.75	1.41	179,046.98	2.93	5,940,944.77	8,277,345.60	3.73	313,565.81	3.79	7,963,779.79
备用金组合	2,901,073.81	0.67	145,053.69	5.00	2,756,020.12	2,784,405.60	1.26	139,220.28	5.00	2,645,185.32
应收融券利息及股利	2,642,385.77	0.61	132,119.29	5.00	2,510,266.48					
合计	432,836,181.70	100.00	63,817,938.34		369,018,243.36	221,763,680.88	100.00	52,290,998.06		169,472,682.8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宁波摩顿服装有限公司	13,404,518.87	13,404,518.87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莆田市华林蔬菜基地有限公司	13,372,982.07	13,372,982.07	100.00	胜诉, 但无法执行
宁波杉杉宿豫服装有限公司	10,162,742.46	10,162,742.46	100.00	未按协议归还, 预计无法收回
DEUTSCHE SOLAR AG	5,302,575.00	5,302,575.00	100.00	未按协议归还,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3,581,761.36	1,790,880.68	50.00	未按期归还
其他零星客户	1,622,415.60	1,310,415.60	80.77	风险显著上升
风险显著上升的保证金	2,812,042.49	2,812,042.49	100.00	未按协议归还, 预计无法收回
风险显著上升的垫付费用	5,390,925.76	5,070,026.47	94.05	未按协议归还,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5,649,963.61	53,226,183.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无风险组合	162,812,072.06		
其中: 应收政府补贴组合 注 1	20,238,128.10		
融资类保证金组合 注 2	33,737,188.94		
应收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转让款组合 注 3	24,554,932.72		
应收穗甬公司股权的补偿款 注 4	81,662,022.30		
应收融券股利	2,619,800.00		
应收股权款组合	139,249,835.00	6,962,491.75	5.00
往来款组合	45,716,269.75	2,285,813.49	5.00
保证金、押金组合	17,744,589.95	887,229.50	5.00
垫付款项组合	6,119,991.75	179,046.98	2.93
其中: 隔月结算代收代付个人社保	2,539,052.20		-
备用金组合	2,901,073.81	145,053.69	5.00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融券利息及股利	2,642,385.77	132,119.29	5.00
合计	377,186,218.09	10,591,754.70	

注 1: 应收政府补贴组合包括应收出口退税款、应收新能源汽车补贴、应收分布式电站地方发电补贴、应收电动汽车充电补贴款, 具有显著的回款强保障性特征, 不计提坏账准备。

注 2: 融资类保证金组合包括下属子公司机器设备售后回租融资支付给融资租赁公司的保证金及下属子公司融资借款保证金, 将来本公司归还债务后回款, 无回款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注 3: 应收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转让款组合, 系子公司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因相关子公司保留了足额的未分配利润, 归属相关少数股东的份额足以覆盖应收款余额, 不计提减值准备。

注 4: 详见附注十、(七)、“关联方承诺”。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312,333.02	1,790,880.68	49,187,784.36	52,290,998.06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368,672.67		3,210,582.02	12,579,254.69
本期转回	-3,495.07			-3,495.0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963,063.42	-963,063.42
其他变动	-85,755.92			-85,755.92
期末余额	10,591,754.70	1,790,880.68	51,435,302.96	63,817,938.34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退出合并范围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2,290,998.06	12,579,254.69	3,495.07	963,063.42	85,755.92	63,817,938.34
合计	52,290,998.06	12,579,254.69	3,495.07	963,063.42	85,755.92	63,817,938.34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963,063.42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应收穗甬公司股权的补偿款	81,662,022.30	
往来款	63,700,965.58	17,973,513.38
应收补贴款	20,862,128.10	20,123,765.97
应收款(股权、房产等长期资产转让款)	187,340,492.25	70,122,556.78
保证金、押金	54,293,821.38	59,379,723.05
垫付、预付款项	16,813,492.51	51,379,716.10
备用金	2,901,073.81	2,784,405.60
应收融券利息、分红	5,262,185.77	
合计	432,836,181.70	221,763,680.88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应收穗甬控股股权的补偿款	81,662,022.30	1年以内	18.87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联康财品牌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股权转让款	61,911,440.00	1 年以内	14.30	3,095,572.00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代收补贴	35,950,269.75	1 年以内	8.31	1,797,513.49
李兴华	应收股权转让款	26,940,960.00	1 年以内	6.22	1,347,048.00
北京优科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应收股权转让款	29,780,302.50	1 年以内	6.88	1,489,015.13
合计		236,244,994.55		54.58	7,729,148.62

(8)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包头市财政局	包头市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专项资金	2,250,000.00	2-3 年及 3-4 年	2016 年 包府办发 (2015) 255 号
应收地方电费补贴款	分布式电站地方发电补贴	7,774,556.66	1 年以内及 1-2 年	浙江省相关县、市政府光伏补助文件；预计 2021 年收到
应收充电站建设补贴款		10,213,571.44	1 年以内及 1-2 年	北京、上海市电动汽车社会公用充电设施运营考核奖励实施细则
合计		20,238,128.10		

(八)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39,843,976.65	5,216,354.87	434,627,621.78	262,947,532.02	7,668,968.10	255,278,563.92
包装物	7,430,210.03		7,430,210.03	4,301,639.80		4,301,639.80
低值易耗品	47,706,204.89	830,101.46	46,876,103.43	26,932,559.79	637,319.86	26,295,239.93
库存商品	593,660,884.84	35,033,151.01	558,627,733.83	389,959,508.62	24,393,429.86	365,566,078.76
在产品	410,845,011.32	39,320,881.32	371,524,130.00	381,643,099.97	44,288,770.94	337,354,329.03
委托加工物资	152,521,059.86	8,746,303.64	143,774,756.22	236,796,290.52		236,796,290.52
发出商品	59,192,209.89	52,513.45	59,139,696.44	63,807,591.96		63,807,591.96
合计	1,711,199,557.48	89,199,305.75	1,622,000,251.73	1,366,388,222.68	76,988,488.76	1,289,399,733.92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7,668,968.10	7,668,968.10	266,895.79			2,719,509.02	5,216,354.87
包装物							
低值易耗品	637,319.86	637,319.86	258,969.90			66,188.30	830,101.46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24,393,429.86	24,393,429.86	10,837,621.64			197,900.49	35,033,151.01
在产品	44,288,770.94	44,288,770.94	4,504,776.65		5,725,653.34	3,747,012.93	39,320,881.32
委托加工物资			8,746,303.64				8,746,303.64
发出商品			52,513.45				52,513.45
合计	76,988,488.76	76,988,488.76	24,667,081.07		5,725,653.34	6,730,610.74	89,199,305.75

(九) 持有待售资产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注 1		6,902,654.8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 注 2		1,074,441,286.51
合计		1,081,343,941.38

注 1: 系子公司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生产六氟磷酸锂的生产产线。由于公司氟气法生产已跌破经济临界点,自 2018 年公司产线停产。2019 年经管理层审议批准整体处置氟气产线协议,并已于 2020 年完成整体产线的拆除处置。

注 2:为落实公司聚焦锂电池材料核心业务的发展战略,2019 年经公司审议通过将公司所持的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杉杉品牌”)股份中合计 6,416.54 万股的股份(占杉杉品牌公司总股本的 48.1%)对外转让,2019 年末公司将杉杉品牌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负债全部转入持有待售资产及持有待售负债并签署协议。截止到 2020 年 7 月 3 日公司办理完成股权转让手续,杉杉品牌公司退出合并范围。

(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7,464,363.50	700,677,946.46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9,000,000.00	29,000,000.00
合计	86,464,363.50	729,677,946.4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组成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销售车辆款	59,398,595.62	11,879,719.12	47,518,876.50
广州云杉智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借款	19,251,528.84	9,306,041.84	9,945,487.00
合计	78,650,124.46	21,185,760.96	57,464,363.50

注: 详见本附注“五、(十二)长期应收款”。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类别	账面金额	备注
合伙企业资管计划	29,000,000.00	已于2021年1月归还

(十一)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缴所得税	4,176,958.45	11,898,640.07
期末留底进项税额	374,195,501.32	427,399,472.61
预缴其他税费	2,089,303.62	167,693.30
短期债权投资摊余计量		1,000,476.71
短期其他债权投资公允计量		61,456,714.29
LG 偏光片项目收购保证金 注	1,004,634,400.00	
合计	1,385,096,163.39	501,922,996.98

注：根据 LG 与本公司签订的收购框架协议，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支付收购保证金，约定在交割日支付认购价款 80%后退还保证金。

(十二)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融资租赁款				327,525,524.17	2,295,591.56	325,229,932.61
长期应收保理款				71,534,644.85	848,328.04	70,686,316.81
融资性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				11,913,189.45	263,036.25	11,650,153.20
广州云杉智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借款	34,338,116.75	15,645,208.60	18,692,908.15	46,824,704.65	2,341,235.23	44,483,469.42
分期销售车辆款	62,600,000.00	12,520,000.00	50,080,000.00	93,900,000.00	9,390,000.00	84,510,000.00
合计	96,938,116.75	28,165,208.60	68,772,908.15	551,698,063.12	15,138,191.08	536,559,872.04

2、 广州云杉智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长期应收款

项目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广州云杉智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	15,166,651.64	3,791,662.91	11,374,988.73	20,681,797.70	1,034,089.88	19,647,707.8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7,051,505.59	1,762,876.40	5,288,629.19	4,136,359.54	206,817.98	3,929,541.56
上海申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	9,757,225.89	2,439,306.47	7,317,919.42	13,305,308.02	665,265.40	12,640,042.6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6,209,143.75	1,552,285.94	4,656,857.81	2,661,061.61	133,053.08	2,528,008.53
深圳云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	9,414,239.22	9,414,239.22		12,837,598.93	641,879.95	12,195,718.9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990,879.50	5,990,879.50		2,567,519.79	128,375.99	2,439,143.80
合计		53,589,645.59	24,951,250.44	28,638,395.15	56,189,645.59	2,809,482.28	53,380,163.31

上述相关债权均系原先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时借予其的资金。2017 年相关公司因股权转让持股比例下降至不再控制，退出合并范围时约定相关借款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分年度逐步归还，并按不低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息。

截止年末已到期的应收款中 6,764,940.93 元已逾期，本公司已对相关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还款资金来源进行评估，其中深圳云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因本年所持股权全部对外转让完全失去了影响已全部计提减值准备；广州云杉智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上海申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仍为本公司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企业，期末追加坏账准备至 25%。

3、 分期销售车辆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应收款	62,600,000.00	12,520,000.00	50,080,000.00	93,900,000.00	9,390,000.00	84,51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9,398,595.62	11,879,719.12	47,518,876.50	68,600,000.00	6,860,000.00	61,740,000.00
合计	121,998,595.62	24,399,719.12	97,598,876.50	162,500,000.00	16,250,000.00	146,250,000.00

系子公司内蒙古青杉汽车有限公司 2017 年向包头市公交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 200 台新能源车形成的应收款 197,500,000.0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收回 75,501,404.38 元，期末余额 121,998,595.62 元。根据原销售协议上述款项的资金来源为当地财政。2018 年根据包头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2018）94 号纪要文件，上述款项转由包头市公交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 6 年归还并计息，根据还款协议对未来 12 个月以上到期的款项转列长期应收款。

截至年末已到期的应收款中 28,098,595.62 元已逾期，本公司已对包头市公交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还款资金来源进行评估后确认，还款依赖当地政府财政安排，因此应收款终极信用风险并未显著增加，但公司预估难以按原还款计划实现，已按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追加计提至 20%。

4、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退出合并范围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15,138,191.08	26,703,967.15		13,676,949.63	28,165,208.60
合计	15,138,191.08	26,703,967.15		13,676,949.63	28,165,208.60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成本法改权益法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1. 合营企业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150,005,761.48			-38,486,548.91						111,519,212.57	
小计	150,005,761.48			-38,486,548.91						111,519,212.57	
2. 联营企业											
宁波空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155,760,175.52			4,239,650.88						159,999,826.40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成本法改权益法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上海杉杉创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730,227.90			2,144,043.40			-4,000,000.00			6,874,271.30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10,336,520.37			113,771,950.51	-398,344.17		-24,726,000.00	-15,000,000.00		1,383,984,126.71	80,000,000.00
宁波杉杉甬江置业有限公司	38,764,594.01			-160,834.00						38,603,760.01	
深圳富银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甬商实业有限公司	19,409,527.66			-580,053.01						18,829,474.65	
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932,598,777.87			-72,309,739.05	-11,748,951.02					848,540,087.80	
深圳元山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989,497.26			264,697.04						6,254,194.30	
宁波杉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501,025.40			50,439.03						2,551,464.43	
广州云杉智行新能源汽车	5,666,362.56			-5,229,888.78						436,473.78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成本法改权益法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车有限公司											
安徽杉越科技有限公司	1,317,123.61			-1,100,536.60		3,245,984.78			2,236,250.46	5,698,822.25	
福建常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7,123,262.71			12,639,342.54						39,762,605.25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38,553,411.69		15,780.66						38,569,192.35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88,978,937.41								88,978,937.41	
北京杉杉凯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小计	2,508,197,094.87	127,532,349.10		53,744,852.62	-12,147,295.19	3,245,984.78	-28,726,000.00	-15,000,000.00	2,236,250.46	2,639,083,236.64	80,000,000.00
合计	2,658,202,856.35	127,532,349.10		15,258,303.71	-12,147,295.19	3,245,984.78	-28,726,000.00	-15,000,000.00	2,236,250.46	2,750,602,449.21	80,000,000.00

(十四)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2,748,588,740.91	4,230,960,924.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69,321,000.00	48,677,889.21
合计	2,817,909,740.91	4,279,638,813.56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项目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1,249,554,171.76	(247,538,880.13)	39,285,110.13	502,488,574.56	战略目的, 计划长期持有	处置
其中:	宁波银行	302,108,272.00		19,023,330.00	472,991,502.10		
	洛阳钼业	947,445,899.76		20,261,780.13	29,497,072.46		
	澳洲 AJM		(225,883,583.93)				
	其他		(21,655,296.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34,397,273.37	(21,007,000.00)	2,295,000.00			

(十五)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3,684,599.78	104,292,854.51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103,684,599.78	104,292,854.51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103,684,599.78	104,292,854.51

(十六)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5,823,422,538.74	4,782,160,099.3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823,422,538.74	4,782,160,099.32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2,040,456,093.22	3,826,314,630.72	92,950,225.54	146,444,076.64	79,574,309.18	6,185,739,335.30
(2) 本期增加金额	495,212,720.32	1,125,577,558.23	827,680.87	9,608,956.97	6,264,443.67	1,637,491,360.06
—购置	46,287,318.93	34,284,327.91	827,680.87	4,182,841.77	595,491.15	86,177,660.63
—在建工程转入	448,925,401.39	1,091,293,230.32		5,426,115.20	5,668,952.52	1,551,313,699.4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7,062,780.34	53,926,721.80	15,626,045.90	7,362,283.29	20,509,866.32	114,487,697.65
—处置或报废	17,062,780.34	43,893,369.42	15,269,011.42	3,365,722.24	12,339,030.44	91,929,913.86
—退出合并		5,795,877.50	357,034.48	3,996,561.05	8,143,039.82	18,292,512.85
—转在建工程		4,237,474.88			27,796.06	4,265,270.94
(4) 期末余额	2,518,606,033.20	4,897,965,467.15	78,151,860.51	148,690,750.32	65,328,886.53	7,708,742,997.71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363,989,230.19	872,098,636.20	58,964,195.93	73,635,992.63	16,946,890.08	1,385,634,945.03
(2) 本期增加金额	80,394,997.14	380,967,367.10	7,183,299.76	21,380,543.47	10,018,318.47	499,944,525.94
—计提	80,394,997.14	380,967,367.10	7,183,299.76	21,380,543.47	10,018,318.47	499,944,525.94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0,183,141.27	17,091,460.41	14,243,812.37	3,222,848.47	6,143,446.00	50,884,708.52
—处置或报废	10,183,141.27	15,344,650.47	13,892,993.09	2,347,760.70	3,801,269.04	45,569,814.57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退出合并		1,746,809.94	350,819.28	875,087.77	2,335,292.21	5,308,009.20
—转在建工程					6,884.75	6,884.75
(4) 期末余额	434,201,086.06	1,235,974,542.89	51,903,683.32	91,793,687.63	20,821,762.55	1,834,694,762.45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8,373,888.56	4,433,621.19	5,136,781.20		17,944,290.95
(2) 本期增加金额		27,084,523.89		10,212.80	10,960,417.83	38,055,154.52
—计提		27,084,523.89		10,212.80	10,960,417.83	38,055,154.52
(3) 本期减少金额		5,373,748.95				5,373,748.95
—处置或报废		5,373,748.95				5,373,748.95
(4) 期末余额		30,084,663.50	4,433,621.19	5,146,994.00	10,960,417.83	50,625,696.52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84,404,947.14	3,631,906,260.76	21,814,556.00	51,750,068.69	33,546,706.15	5,823,422,538.74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676,466,863.03	2,945,842,105.96	29,552,408.42	67,671,302.81	62,627,419.10	4,782,160,099.32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39,440,614.40	17,052,204.55	122,388,409.85
机器设备	60,223,087.31	11,066,450.38	49,156,636.93
运输设备	6,053,146.14	2,452,350.60	3,600,795.54
其他	2,114,360.97	1,660,272.48	454,088.49
合计	207,831,208.82	32,231,278.01	175,599,930.81

本公司子公司内蒙古青杉汽车有限公司目前停产，厂区暂时闲置。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736,176,700.92	64,147,500.30	672,029,200.62
合计	736,176,700.92	64,147,500.30	672,029,200.62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04,055,773.69
运输设备	5,361,883.52
合计	209,417,657.21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981,947,496.12	自建厂房，权证尚在办理中
运输设备	248,808.36	抵债资产，无法办理过户手续
合计	982,196,304.48	

(十七)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984,631,270.37	1,532,160,308.18
工程物资	6,094,248.12	2,317,326.48
合计	990,725,518.49	1,534,477,634.66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负极材料 3.5 万吨产能扩产项目				37,117,149.42		37,117,149.42
年产 10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期项目				780,537,861.41		780,537,861.41
正极材料技改项目	16,217,940.99		16,217,940.99	17,836,751.87		17,836,751.87
宁夏锂电池正极材料年产 1.2 万吨项目	16,557,261.68		16,557,261.68	29,784,555.98		29,784,555.98
宁夏锂电池正极材料年产 1.6 万吨项目	228,559,134.52		228,559,134.52	232,753,058.06		232,753,058.06
宁夏锂电池正极材料年产 4500 吨项目	59,307,304.19		59,307,304.19	16,483,402.71		16,483,402.71
湖南大长沙基地一期一阶段 1.44 万吨锂电正极材料项目及研发基地和生活配套工程	475,500,060.17		475,500,060.17	292,474,598.20		292,474,598.20
年产 5 万吨电解液及配套项目				33,310,100.41		33,310,100.41
新能源车充电站工程	4,801,964.51		4,801,964.51	8,605,764.35		8,605,764.35
负极材料产能扩产配套项目	19,376,926.86		19,376,926.86			
分布式太阳能光伏电站	44,588,706.59		44,588,706.59	53,969,943.57		53,969,943.57
太阳能组件生产线项目	5,082,970.87		5,082,970.87	11,696,482.47		11,696,482.47
储能项目	349,247.66		349,247.66	7,618,265.39		7,618,265.39
2.5 万吨锂盐项目	103,682,506.74		103,682,506.74	1,819,936.69		1,819,936.69
其他	10,607,245.59		10,607,245.59	8,152,437.65		8,152,437.65
合计	984,631,270.37		984,631,270.37	1,532,160,308.18		1,532,160,308.18

3、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负极材料 3.5 万吨产能扩产项目		37,117,149.42	9,568,628.92	45,934,118.93	751,659.41			完工	10,636.49	10,636.49	4.46	募集资金 +自筹+借 款
年产 10 万吨锂离子 电池负极材料 一期项目	21.85 亿 元	780,537,861.41	303,505,893.77	1,084,043,755.18				完工				募集资金
正极材料技改项目		17,836,751.87	3,157,331.34	4,776,142.22		16,217,940.99						自筹
宁夏锂电池正极 材料年产 1.2 万 吨项目		29,784,555.98	3,983,297.45	17,210,591.75		16,557,261.68		厂房设备均已完工，新 增增补工程	3,220,770.00	3,220,770.00	5.15	自筹+借 款
宁夏锂电池正极 材料年产 1.6 万 吨项目	3.36 亿元	232,753,058.06	88,524,556.77	92,718,480.31		228,559,134.52	93	厂房建设基本完成，机 器设备安装调试中	6,059,087.66	1,119,639.09	4.75	自筹+借 款
宁夏锂电池正极 材料年产 4500 吨 项目	1.85 亿元	16,483,402.71	42,823,901.48			59,307,304.19	31	厂房建设中，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中				自筹+借 款
湖南大长沙基地一 期一阶段 1.44 万 吨锂电正极材料项 目及研发基地和生	7.27 亿元	292,474,598.20	217,800,172.47	34,774,710.50		475,500,060.17	80	1 车间已投产；2 车间 厂房建设基本完成，设 备安装调试中；研发基 地及其他工程正在建				自筹+借 款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活配套工程								设中				
年产5万吨电解液及配套项目		33,310,100.41	31,703,362.94	65,013,463.35				完工	2,075,843.60	978,565.34	4.275	自筹+借款
新能源车充电站工程		8,605,764.35	11,386,442.21	14,987,061.60	203,180.45	4,801,964.51						自筹
负极材料产能扩产配套项目			21,070,238.86	2,405,101.38	600.00	18,664,537.48		机器设备、软件系统均在安装调试中				自筹
分布式太阳能光伏电站	40.36兆瓦	53,969,943.57	57,062,604.06	64,920,767.35	1,523,073.69	44,588,706.59		单个电站完工即结转，期末在建电站共11个，装机容量14.75兆瓦				自筹
太阳能组件生产线项目	1.28亿	11,696,482.47	58,397,401.30	65,010,912.90		5,082,970.87	94	厂房建设基本完成，机器设备安装调试中				自筹
储能项目		7,618,265.39	35,896,747.44	43,146,415.17	19,350.00	349,247.66						自筹
2.5万吨锂盐项目	7亿元	1,819,936.69	101,862,570.05			103,682,506.74	15	厂房建设中	457,132.22	457,132.22	4.25	自筹+借款
其他		8,152,437.65	20,596,625.03	15,551,634.09	1,877,793.62	11,319,634.97						自筹
合计		1,532,160,308.18	1,007,339,774.09	1,550,493,154.73	4,375,657.17	984,631,270.37			11,823,469.97	5,786,743.14		

4、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充电桩项目物资	6,094,248.12		6,094,248.12	2,317,326.48		2,317,326.48
合计	6,094,248.12		6,094,248.12	2,317,326.48		2,317,326.48

(十八) 无形资产**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793,655,211.28	55,659,290.10	20,573,938.06	869,888,439.44
(2) 本期增加金额	112,214,776.98	48,543.69	7,353,538.74	119,616,859.41
—购置	112,214,776.98	48,543.69	7,353,538.74	119,616,859.41
—内部研发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415,657.31	3,415,657.31
—处置				
—企业退出合并			3,415,657.31	3,415,657.31
(4) 期末余额	905,869,988.26	55,707,833.79	24,511,819.49	986,089,641.54
2. 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63,278,003.57	42,996,686.22	8,022,032.93	114,296,722.72
(2) 本期增加金额	16,757,164.34	2,426,297.54	3,265,517.44	22,448,979.32
—计提	16,757,164.34	2,426,297.54	3,265,517.44	22,448,979.32
(3) 本期减少金额			391,676.94	391,676.94
—处置				
—企业退出合并			391,676.94	391,676.94
(4) 期末余额	80,035,167.91	45,422,983.76	10,895,873.43	136,354,025.10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8,460,000.00	384,950.81	8,844,950.81
(2) 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一处置				
(4) 期末余额		8,460,000.00	384,950.81	8,844,950.81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25,834,820.35	1,824,850.03	13,230,995.25	840,890,665.63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730,377,207.71	4,202,603.88	12,166,954.32	746,746,765.91

(十九) 商誉

1、 商誉变动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计提	处置	其他	
账面原值						
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 注 1	6,072,548.46				6,072,548.46	
西安绿源中兴新能源技术汽车有限公司	1,357,164.25					1,357,164.25
湖州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8,044,702.20					148,044,702.20
小计	155,474,414.91				6,072,548.46	149,401,866.45
减值准备						
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	6,072,548.46				6,072,548.46	
西安绿源中兴新能源技术汽车有限公司 注 2			1,357,164.25			1,357,164.25
湖州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小计	26,072,548.46		1,357,164.25		6,072,548.46	21,357,164.25
账面价值	129,401,866.45		-1,357,164.25			128,044,702.20

注 1：2016 年收购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资产组用于生产电解液前道原料六氟磷酸锂。由于六氟磷酸锂市场价格的波动巨大，氟气法生产成本已跌破经济临界点，2018 年产线已停产。2018 年未经减值测试，该项商誉已减值为零。2019 年经管理层审议通过将六氟磷酸锂氟气法整体生产产线整体处置，并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及其减值准备分摊至该资产组，一并转入持有待售资产。2020 年拆除生产产线过程中，原本的房屋框架架构也受到破坏，并且

出现了墙体房顶解体掉落现象。考虑目前公司不具备重新置换条件，经公司管理层审议，为降低安全隐患对生产产线装置和厂房一并拆除处理。因此 2020 年将剩余厂房资产组对应的商誉及减值准备 6,072,548.46 元全部转出。

注 2：西安绿源中兴新能源技术汽车有限公司因与少数股东产生经营纠纷，决议解散结束经营，并已成立清算组，公司管理层预计未来无可收回资产，商誉全额减值。

2、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湖州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是制造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的工业企业，商誉所在资产组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3、商誉减值测算过程

	湖州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不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40,048,359.83
商誉（含少数股东商誉）	148,044,702.20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188,093,062.03
未来可收回金额	188,000,000.00
期初已确认的商誉减值损失	20,000,000.00
本期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期末已确认的商誉减值损失	20,000,000.00
其中归属于本公司应确认的商誉减值损失	20,000,000.00

注 1：湖州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资产组的预计可收回金额根据管理层批准的 5 年期预算，采用现金流量预测的方法进行计算。公司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增长率和毛利率，并采用能够反映资产组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关键参数

	湖州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增长率	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 5 年期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4.83%、3.20%、1.15%、0%、0%
利润率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折现率	14.07%

4、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公司于年度终了对上述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公司将相关资产或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年度，本公司评估了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已追加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本期合并范围变动转出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58,469,427.90	19,452,979.89	21,200,653.16	96,811.67	56,624,942.96
租金等其他	2,812,056.47	13,935,825.19	7,162,405.77		9,585,475.89
合计	61,281,484.37	33,388,805.08	28,363,058.93	96,811.67	66,210,418.85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275,438,946.56	41,136,835.57	319,855,160.21	56,857,607.14
资产减值准备	123,139,622.10	25,780,943.56	41,847,560.02	5,745,910.97
合并范围内未实现毛利	60,150,405.60	12,392,922.04	61,604,576.51	12,635,104.25
合并范围内股权转让收益, 税务确认会计已抵销	210,802,542.48	52,700,635.62	210,802,542.48	52,700,635.62
可抵扣亏损	41,945,814.64	6,291,872.20	13,334,851.07	2,000,227.66
尚未行权股份支付费用	9,953,709.03	2,488,427.26	3,962,142.33	990,535.58
税务确认收益、会计尚未确认	90,030,666.68	15,190,375.19	56,379,560.71	10,939,589.78
会计确认支出, 税务尚未确认	15,452,844.73	2,317,926.71	29,404,623.10	5,099,186.14
合计	826,914,551.82	158,299,938.15	737,191,016.43	146,968,797.1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282,626,445.12	320,656,611.29	2,265,106,874.98	566,276,718.75
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	4,870,000.00	1,217,500.00	3,570,000.00	892,5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税 收和财务口径差异	59,761,061.65	8,964,159.25	67,894,532.32	10,184,179.85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	-384.15	-96.04		
合计	1,347,257,122.62	330,838,174.50	2,336,571,407.30	577,353,398.60

(二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83,081,805.64		83,081,805.64	191,066,971.16		191,066,971.16
合计	83,081,805.64		83,081,805.64	191,066,971.16		191,066,971.16

(二十三)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1,343,669,618.34	1,546,683,305.55
保证借款	1,135,025,013.80	2,123,258,598.62
质押借款		57,000,000.00
抵押借款	118,122,833.34	
合计	2,596,817,465.48	3,726,941,904.17
列示：持有待售负债		180,000,000.00
列示：短期借款	2,596,817,465.48	3,546,941,904.17

(二十四)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76,769,090.87	1,077,372,818.68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176,769,090.87	1,077,372,818.68

(二十五)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购买商品或劳务的应付款项	1,618,866,818.06	1,549,027,708.78
合计	1,618,866,818.06	1,549,027,708.78

(二十六) 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销售商品的预收款项		46,432,987.31
预收租金及其他	1,307,680.91	12,929,405.44
预收股权款	25,500,000.00	
合计	26,807,680.91	59,362,392.75

(二十七)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销售款项	56,324,485.79
合计	56,324,485.79

(二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合并范围内变动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82,348,655.28	599,001,207.20	594,494,982.34	1,858,656.76	84,996,223.38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25,947.20	4,390,333.35	4,404,764.97		11,515.58
辞退福利	1,079,718.30	11,522,520.05	9,034,483.45	34,759.65	3,532,995.25
一年内到期的 其他福利					
合计	83,454,320.78	614,914,060.60	607,934,230.76	1,893,416.41	88,540,734.2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合并范围内变动	期末余额
----	--------	------	------	---------	------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合并范围内变动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8,073,847.11	525,940,261.97	522,277,758.75	1,858,656.76	79,877,693.57
(2) 职工福利费	41,808.05	39,784,844.49	39,598,833.11		227,819.43
(3) 社会保险费	12,680.87	15,810,192.74	15,796,684.72		26,188.8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040.92	15,096,700.95	15,082,390.42		25,351.45
工伤保险费	591.62	308,369.40	308,961.02		
生育保险费	1,048.33	405,122.39	405,333.28		837.44
(4) 住房公积金	73,905.37	11,704,545.01	11,551,543.21		226,907.17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146,413.88	5,761,362.99	5,270,162.55		4,637,614.32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82,348,655.28	599,001,207.20	594,494,982.34	1,858,656.76	84,996,223.3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合并范围内变动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4,953.65	4,339,877.26	4,353,361.48		11,469.43
失业保险费	993.55	50,456.09	51,403.49		46.15
合计	25,947.20	4,390,333.35	4,404,764.97		11,515.58

(二十九)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48,105,160.62	28,780,261.33
企业所得税	355,528,365.37	129,516,165.50
个人所得税	1,283,328.38	1,718,805.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33,932.01	1,352,873.86
房产税	6,993,908.42	7,791,480.96
教育费附加	2,138,079.02	1,185,746.67
土地使用税	2,684,516.92	2,895,549.90
其他	895,542.06	545,374.50
合计	419,862,832.80	173,786,258.29

(三十)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股利	10,436,999.41	10,436,999.41
其他应付款项	84,038,127.62	177,914,858.80
合计	94,475,127.03	188,351,858.21

1、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普通股股利-法人股东	701,360.00	701,360.00
普通股股利-子公司应付少数股东	9,735,639.41	9,735,639.41
合计	10,436,999.41	10,436,999.41

说明：其中涉及的子公司应付少数股东股利系子公司职工持股形成的股利，因可能尚有后续增持计划，故未支付。

2、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往来款		833,900.79
保证金	16,642,906.37	101,267,635.57
预提费用	25,282,896.62	20,850,252.27
押金	1,317,541.00	100,000.00
应付款项	27,689,185.64	24,460,547.42
暂收款项	5,530,529.52	12,327,454.28
应付房产尾款	7,075,068.47	7,075,068.47
应付股权转让款	500,000.00	500,000.00
预收股权转让定金		10,500,000.00
合计	84,038,127.62	177,914,858.8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杉杉大厦购房尾款	7,075,068.47	尚未支付

(三十一) 持有待售负债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687,773,178.27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687,773,178.27

详见本附注五、(九)“持有待售资产”。

(三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3,715,259.27	1,122,439,013.7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注	128,063,809.78	90,310,591.6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结构化主体债权投资额		
合计	321,779,069.05	1,212,749,605.34

注：系子公司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三十三)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估增值税	2,145,492.05	546,530.28
待转销项税额	7,322,183.15	
穗甬控股股权的补偿款 注1	81,662,022.30	
股票收益权转让及回购 注2	358,541,972.22	
合计	449,671,669.72	546,530.28

注1：详见附注十、(七)“关联方承诺”，因承诺期尚未届满，尚不确定是否触发回购。

注2：详见附注十二、(一)、2“资产质押”。

(三十四)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636,956,402.78	207,675,666.67
保证借款	1,682,761,978.34	822,829,293.35
质押借款 注1	293,524,176.09	524,437,855.55
抵押借款 注2	60,089,980.00	48,104,043.33
合计	2,673,332,537.21	1,603,046,858.9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保证借款	121,018,331.95	190,882,341.55
质押借款 注 1	45,654,843.15	907,504,650.53
抵押借款 注 2	27,042,084.17	24,052,021.66
合计	193,715,259.27	1,122,439,013.74

注 1、质押借款情况

借款性质	出质、抵押项目	出质、抵押物	借款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
质押且担保	屋顶光伏发电项目售电收益权	装机量 104.38MW	45,654,843.15	293,524,176.09
合计			45,654,843.15	293,524,176.09

注 2、抵押借款情况

借款性质	抵押项目	抵押物金额	借款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
抵押且担保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45,549,432.99	27,042,084.17	60,089,980.00
	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	47,608,803.75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59,811,941.27		
	在建工程	52,969,367.20		
合计		205,939,545.21	27,042,084.17	60,089,980.00

(三十五)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348,053,121.42	328,107,372.29
专项应付款		
合计	348,053,121.42	328,107,372.29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融资租赁租入设备应付款 注	264,104,214.20	223,090,365.29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长期的客户或供应商保证金		103,624,702.00
合作项目款	83,948,907.22	1,392,305.00
合计	348,053,121.42	328,107,372.29

注：下属子公司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将已建成的分布式光伏电站通过售后回租形式抵押给融资租赁公司获得融资。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融资余额为 296,214,814.93 元，其中长期应付款余额 217,144,780.84 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余额 79,070,034.09 元，售后回租的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 572,925,051.20 元。

下属子公司内蒙古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将其机器设备通过售后回租形式抵押给融资租赁公司获得融资。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融资余额为 95,953,209.06 元，其中长期应付款余额 46,959,433.36 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余额 48,993,775.70 元，售后回租的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 99,104,149.42 元。

(三十六) 预计负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未决诉讼					
其中：案件一	3,900,000.00	3,900,000.00	1,000,000.00		4,900,000.00
案件二	5,088,952.00	5,088,952.00		5,088,952.00	
合计	8,988,952.00	8,988,952.00	1,000,000.00	5,088,952.00	4,900,000.00

案件一、

原告	被告	起诉时间	诉讼请求	案件情况	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情况
北京中裕世纪大酒店	江苏杉杉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2019/9/27	赔偿火灾损失	认可合理的有确凿证据的火灾损失仅 780 万,且可向设备供应商追索	4,900,000.00	对方提起诉讼,已首次开庭尚未判决

案件二：互诉纠纷

原告	被告	起诉时间	诉讼金额	年初预计负债	2020 年案件进展
宁夏杉杉	供应商 D	2018-9-13	3294 万及利息		
供应商 D	宁夏杉杉	2018-10-31	42,146,570.00	5,088,952.00	二审判决公司赔偿供应商 D 22,128,848.00 元

注 1：2019 年宁夏杉杉与供应商 D 因买卖合同相互起诉至法院。宁夏杉杉诉求解除合同，同时要求供应商 D 返还预付款 3,294 万，2019 年一审已判决公司胜诉，法院已保全到足额货币资金可以覆盖全部预付款。同时供应商 D 诉至法院要求宁夏杉杉支付货款和损失共计 42,146,570.00 元。2019 年法院一审判决宁夏杉杉赔偿供应商 D 损失 4,898,952.00 并于 2019 年 12 月根据一审判决计提预计负债 5,088,952.00 元。供应商 D 不服上诉，2019 年末尚未二审判决。

2020 年经上级法院二审判决（终审）宁夏杉杉应赔偿供应商 D 22,128,848.00 元。宁夏杉杉接受判决，扣除上年已确认损失，本年度追加确认损失 17,229,896.00 元计入营业外支出。同时宁夏杉杉本年收到供应商 D 退回剩余货款 10,811,152.00 元。

(三十七) 递延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合并范围变动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296,560,016.18	270,784,957.69	140,883,223.34	1,042,129.86	425,419,620.67
购车返利	1,951,841.80		1,009,739.64		942,102.16
合计	298,511,857.98	270,784,957.69	141,892,962.98	1,042,129.86	426,361,722.83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	合并范围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与产业投资项目相关的政府补助	154,370,232.51	101,885,600.00	6,737,415.62		249,518,416.89	与资产相关
与产业扶持项目相关的政府补助	134,337,015.58	64,569,297.19	29,695,734.24	1,042,129.86	168,168,448.67	与资产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6,240,000.00	17,924,600.00	18,269,600.00		5,895,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补助	1,612,768.09	64,737,700.97	64,512,713.95		1,837,755.11	与收益相关
科技项目补助		11,952,230.00	11,952,23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助		9,715,529.53	9,715,529.5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96,560,016.18	270,784,957.69	140,883,223.34	1,042,129.86	425,419,620.67	

其他说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列入递延收益核算的情况均为涉及的补助项目在完成相关验收后验收后方能符合可确认收益的条件。

(三十八)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1,122,764,986.00			505,244,243.00		505,244,243.00	1,628,009,229.00

2020年5月18日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201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5股，共计转增股本505,244,243.00元。

(三十九)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898,563,165.00		505,244,243.00	2,393,318,922.00
其中：转增股本			505,244,243.00	
业绩对赌补偿				
其他资本公积	1,192,508,383.57	14,631,697.88		1,207,140,081.45
其中：与子公司少数股 东发生的股权交易		-1,459,293.95		
股权激励		12,845,007.05		
联营企业投资 准备变动		3,245,984.78		
合计	4,091,071,548.57	14,631,697.88	505,244,243.00	3,600,459,003.45

其他说明：

- 1、少数股东向下属公司上海杉杉锂电材料有限公司非同比增资扩股，资本公积减少 1,459,293.95 元；
- 2、2019 年公司审议通过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年末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做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12,845,007.05 元；
- 3、联营企业资本公积变动，公司按持有份额确认增加资本公积 3,245,984.78 元。

(四十)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47,284,492.37	888,094,832.93		1,507,465,723.68	256,868,466.72	-876,239,357.47		671,045,134.9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954,868.18	-11,748,951.02				-11,748,951.02		-23,703,819.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59,239,360.55	899,843,783.95		1,507,465,723.68	256,868,466.72	-864,490,406.45		694,748,954.1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73,150.58	-398,344.17				-398,344.17		274,806.4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73,150.58	-398,344.17				-398,344.17		274,806.4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547,957,642.95	887,696,488.76		1,507,465,723.68	256,868,466.72	-876,637,701.64		671,319,941.31

(四十一) 专项储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606,661.14	10,014,313.20	10,257,712.20	2,363,262.14
合计	2,606,661.14	10,014,313.20	10,257,712.20	2,363,262.14

(四十二)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4,663,025.07	254,663,025.07	2,907,033.87		257,570,058.9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54,663,025.07	254,663,025.07	2,907,033.87		257,570,058.94

(四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4,803,518,347.39	3,901,055,284.7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74,157.26	3,201,569.43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803,992,504.65	3,904,256,854.1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8,004,106.09	269,808,780.0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07,033.87	6,396,866.6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4,731,798.32	89,821,198.8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加: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期处置,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转入留存收益	1,443,916,401.23	725,670,778.68
期末未分配利润	6,248,274,179.78	4,803,518,347.39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474,157.26元。

(四十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07,078,733.60	6,635,834,012.30	8,497,223,356.06	6,687,397,002.48
其他业务	108,817,957.86	66,800,977.10	182,687,612.77	152,015,729.78
合计	8,215,896,691.46	6,702,634,989.40	8,679,910,968.83	6,839,412,732.26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8,107,078,733.60	8,497,223,356.06
其中：销售商品	7,945,858,185.10	8,259,115,449.62
类金融服务收入	87,462,017.10	138,300,427.42
新能源服务收入	73,758,531.40	99,807,479.02
其他业务收入	108,817,957.86	182,687,612.77
其中：材料销售	59,864,830.47	119,980,020.52
房租及水电、物业费收入	29,637,008.64	24,695,989.88
类金融服务手续费	13,699,284.69	8,422,931.30
转让融资租赁项目标的收入	4,627,657.69	7,521,998.55
技术服务收入	621,407.55	3,035,203.82
其他	367,768.82	19,031,468.70
合计	8,215,896,691.46	8,679,910,968.83

2、 营业收入具体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营业收入	8,215,896,691.46
其中：服装业务暨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退出合并范围前的营业收入	226,007,233.34
其中：类金融业务暨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退出合并范围前的营业收入	94,942,641.43
其中：与主营业务无关的房租及水电、物业费收入等其他业务收入	30,004,777.46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的营业收入	7,864,942,039.23

3、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本期收入分解信息如下：

合同分类	锂电池材料分部	新能源汽车分部	能源管理分部	服装分部	投资分部	其他	分部间抵消	合计
商品类型：								
锂电池材料销售收入	6,984,192,953.66							6,984,192,953.66
服装销售收入				220,747,799.53				220,747,799.53
品牌使用费收入				5,259,433.81				5,259,433.81
光伏组件销售收入			652,145,101.41					652,145,101.41
光伏发电收入			141,659,748.56					141,659,748.56
类金融业务收入					94,942,641.43			94,942,641.43
充电站服务收入		66,601,843.22						66,601,843.22
服务及其他销售收入		11,464,225.88	9,858,136.78			123,617,929.40	94,593,122.22	50,347,169.84
合计	6,984,192,953.66	78,066,069.10	803,662,986.75	226,007,233.34	94,942,641.43	123,617,929.40	94,593,122.22	8,215,896,691.46
按市场类型分类：								
境内销售	6,284,394,609.54	78,066,069.10	242,936,156.38	226,007,233.34	94,942,641.43	123,617,929.40	94,593,122.22	6,955,371,516.97
境外销售	699,798,344.12		560,726,830.37					1,260,525,174.49
合计	6,984,192,953.66	78,066,069.10	803,662,986.75	226,007,233.34	94,942,641.43	123,617,929.40	94,593,122.22	8,215,896,691.46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6,983,571,546.11	78,066,069.10	803,662,986.75	220,747,799.53	94,942,641.43	123,617,929.40	94,593,122.22	8,210,015,850.10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621,407.55			5,259,433.81				5,880,841.36
合计	6,984,192,953.66	78,066,069.10	803,662,986.75	226,007,233.34	94,942,641.43	123,617,929.40	94,593,122.22	8,215,896,691.46

(四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00,158.55	7,107,576.18
教育费附加	5,140,989.33	6,633,061.08
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其他税费	39,397,220.44	31,924,864.59
合计	49,038,368.32	45,665,501.85

(四十六)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物料消耗	18,791,276.27	23,137,219.43
职工薪酬费用	66,661,184.43	129,812,666.13
折旧和无形资产、长期待摊的摊销费	23,565,184.11	43,529,405.77
租金	17,258,756.10	26,410,211.16
运输费、车辆费等	93,820,711.44	93,047,488.61
咨询费、外聘服务机构费用	9,520,348.30	11,507,855.14
市场推广费、促销费、营销费、展会费等	51,678,305.08	123,731,707.58
通讯费、办公费、差旅费等	9,023,432.90	23,304,763.04
业务招待费	11,266,976.53	17,862,939.68
其他	476,339.42	691,674.39
合计	302,062,514.58	493,035,930.93

(四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耗材	1,396,864.90	1,725,155.95
职工薪酬费用	241,288,980.39	224,730,097.35
折旧和无形资产、长期待摊的摊销费用	98,652,410.85	95,123,576.36
租金	17,370,989.56	19,208,674.42
交通费、车辆费等	4,482,654.06	7,300,364.46
咨询费、外聘中介机构费用	70,007,608.65	62,592,130.89
会务费用等	2,339,550.94	5,884,876.21
通讯费、办公费、差旅费	36,478,904.20	38,745,193.04
业务招待费	13,992,831.61	17,562,568.32
股份支付、绩效费用等其他	19,425,275.63	16,403,961.91
合计	505,436,070.79	489,276,598.91

(四十八)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材料	203,204,441.01	224,264,791.22
职工薪酬费用	110,791,596.99	129,990,451.25
折旧和无形资产、长期待摊的摊销费用	49,629,153.96	30,820,111.76
办公费、租赁费、差旅费等	8,618,562.87	13,469,090.68
能源及其他制造费用	12,998,534.08	8,061,704.53
咨询费、外聘专业机构费用	6,913,148.26	4,713,603.42
其他	804,670.11	562,041.41
合计	392,960,107.28	411,881,794.27

(四十九)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294,176,351.42	308,798,179.82
减：利息收入	39,086,364.55	36,985,013.92
汇兑损益	17,799,560.08	-11,496,104.30
其他	5,864,926.54	11,656,005.00
合计	278,754,473.49	271,973,066.60

(五十)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产业投资项目相关的政府补助	6,737,415.62	7,686,600.30
与扶持产业项目相关的政府补助	29,695,734.24	27,857,265.25
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18,269,600.00	16,667,300.00
产业扶持资金补助	64,512,713.95	125,858,910.20
科技项目补助	11,952,230.00	9,593,400.00
其他补助	9,715,529.53	7,695,707.66
合计	140,883,223.34	195,359,183.41

(五十一)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316,781.15	94,883,192.4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5,547,762.11	8,488,738.4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492,589.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1,423,292.82	19,636.51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6,918.20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1,580,110.13	94,742,718.7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821,686.91	7,063,247.38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524,250.64
丧失控制权后, 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处置构成业务的处置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融券及理财产品收益	3,352,165.16	
合计	388,534,387.28	216,778,702.33

(五十二)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1,505.28	-28,794.32
其中: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00,000.00	-53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3,331,505.28	-558,794.32

(五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431,958.93	-7,267,331.5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6,731,480.58	94,235,233.44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48,816.04	154,000.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894,818.07	-5,196,283.1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6,703,967.15	-19,510,972.0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9,366,677.02	19,530,239.09
合计	129,177,717.79	81,944,885.88

(五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	21,509,535.21	55,686,440.50
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		5,249,212.3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5,000,000.00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8,055,154.52	5,742,844.58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384,950.81
商誉减值损失	1,357,164.25	
合计	75,921,853.98	87,063,448.24

(五十五)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	-3,902,075.09	1,359,949.18	-3,902,075.09
合计	-3,902,075.09	1,359,949.18	-3,902,075.09

(五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没收入	1,379,231.45	1,478,630.90	1,379,231.45
违约金收入	1,802,762.78	1,938,555.19	1,802,762.78
其他	1,389,205.73	4,787,843.88	1,389,205.73
合计	4,571,199.96	8,205,029.97	4,571,199.96

(五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15,905,021.64	9,518,525.52	15,905,021.64
债务重组			
公益性捐赠	5,160,000.00	13,000.00	5,160,000.00
违约金支出 注	25,134,333.07	16,986,597.62	25,134,333.07
其他	4,276,281.46	1,112,494.70	4,276,281.46
合计	50,475,636.17	27,630,617.84	50,475,636.17

注：其中主要系子公司宁夏杉杉赔偿供应商 D 合同违约金，详见本附注四、（三十六）预计负债。

(五十八)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1,731,117.79	-2,585,279.7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011,931.98	-19,378,901.92
合计	57,719,185.81	-21,964,181.6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262,853,200.43
子公司盈亏不能互抵	432,685,018.05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3,884,554.6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1,326,825.7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09,638.4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5,588,908.46

项目	本期金额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40,899,692.5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88,310.4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109,296.5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180,682.63
所得税费用	57,719,185.81

(五十九)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38,004,106.09	269,808,780.07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417,490,794.42	1,122,764,986.00
基本每股收益	0.10	0.24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10	0.24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138,004,106.09	269,808,780.07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1,417,490,794.42	1,122,764,986.00
稀释每股收益	0.10	0.24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10	0.24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六十) 费用按性质分类的利润表补充资料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物资采购成本	4,581,102,382.47	5,133,906,082.65
职工薪酬费用	653,108,509.80	674,244,989.58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574,677,953.46	466,490,740.61
委外加工	1,067,195,145.22	965,627,599.15
能源及其他制造费用	486,870,757.57	367,855,521.94
运输、车辆费	185,336,609.35	164,126,191.19
咨询中介费	87,702,432.65	79,315,015.61
市场费	54,053,145.42	129,761,773.85
办公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	85,055,851.41	107,354,067.93
租金	52,543,226.09	75,454,193.12
财务费用	278,754,473.49	271,973,066.60
劳务费	11,498,360.66	7,753,048.73
股权激励	12,845,007.05	10,708,492.79
融资租赁资金成本	27,162,498.89	36,204,175.06
电站运营成本	21,404,621.89	11,786,679.32
其他费用	2,537,180.12	3,018,484.84
合计	8,181,848,155.54	8,505,580,122.97

(六十一) 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受限货币资金中属于经营性的保证金、押金净流入	6,503,057.26	20,958,010.26
保理业务子公司收回保理本金	149,807,787.85	169,588,941.20
利息收入	30,182,490.67	34,862,829.18
收到的政府补助	263,908,345.59	248,127,331.76
收到的和经营活动相关的营业外收入	4,125,993.28	6,282,580.38
收到往来暂借款	11,752,509.67	19,861,916.76
其他	3,900,000.00	4,857,022.06
合计	470,180,184.32	504,538,631.6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日常经营费用支出	446,554,764.98	487,666,357.52
保理业务子公司贷出的保理本金	4,000,000.00	186,630,806.33
支付的和经营活动相关的营业外支出	11,751,425.77	3,829,104.90
支付和经营相关的保证金	84,440,982.17	6,933,180.46
支付往来暂借款	20,575,580.37	19,024,891.73
诉讼冻结银行存款	47,338,751.95	
合计	614,661,505.24	704,084,340.9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以前年度股权转入款	32,375,557.64	2,000,000.00
收到工程施工方支付的保证金	2,124,500.00	6,567,038.00
收到项目合作方款项	1,724,094.50	2,877,144.00
股权支付意向金		10,500,000.00
收到业绩补偿款		14,219,402.00
合计	36,224,152.14	36,163,584.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结构化主体管理人费用		49,012,275.29
非经营性业务供应商保证金等	13,880,902.46	
履约归还股权转让意向金	10,000,000.00	
支付股权转让保证金及工程保证金	1,004,634,400.00	5,172,717.11
合计	1,028,515,302.46	54,184,992.4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回用于融资的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	163,370,358.04	158,009,883.66
收到合作项目预付款	78,488,059.61	
合计	241,858,417.65	158,009,883.66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用于融资的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	231,402,950.74	100,371,264.00
支付融资租赁手续费、保证金		9,271,702.50
借款保证金及服务费	7,971,430.52	11,576,900.00
合计	239,374,381.26	121,219,866.50

(六十二)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5,134,014.62	375,134,644.30
加：信用减值损失	129,177,717.79	81,944,885.88
资产减值准备	75,921,853.98	87,063,448.24
固定资产折旧	522,699,413.07	423,445,055.89
无形资产摊销	22,693,835.68	19,815,593.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284,704.71	24,081,949.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902,075.09	-1,359,949.1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905,021.64	9,518,525.5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31,505.28	558,794.3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2,352,755.11	278,457,539.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8,534,387.28	-216,778,702.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011,931.98	-23,767,377.1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88,475.2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4,581,234.12	424,290,594.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6,765,471.84	-640,441,300.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9,658,031.75	39,862,510.45
其他	-212,877.68	223,264.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292,015.26	886,437,952.6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63,203,640.10	2,044,650,085.98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44,650,085.98	2,110,545,636.9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8,553,554.12	-65,895,550.95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35,408,383.00
其中：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79,260,948.00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50,397,435.00
北京智慧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850,000.00
宁波杉元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3,90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99,834,912.78
其中：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73,585,025.00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125,268,391.82
北京智慧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454,078.45
宁波杉元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527,417.51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64,426,529.78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2,563,203,640.10	2,044,650,085.98
其中：库存现金	277,947.56	248,523.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00,873,619.53	1,906,274,836.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2,052,073.01	651,190.64
服装板块转入待售资产的库存现金		16,646.89
服装板块转入待售资产的可随时用于支付的 银行存款		137,458,887.6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3,203,640.10	2,044,650,085.98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正常销售业务中收到客户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后又将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支付供应商的货款，此类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销售和采购经营活动汇总如下：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收到客户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杉杉销售应收款	5,960,176,066.51	6,442,418,072.21	减少“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将客户交付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用于支付经营性业务供应商款项	4,300,080,540.53	4,169,198,634.11	减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将客户交付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用于支付投资性业务供应商款项	377,892,960.61	330,307,910.23	减少“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净额”

(六十三)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73,193,093.38	保证金
货币资金	46,934,490.93	受冻结
应收票据	14,000,000.00	质押开票
固定资产	913,745,030.28	融资租赁、抵押融资
无形资产	61,051,545.34	抵押融资
在建工程	52,969,367.20	抵押融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28,182,117.00	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68,750,000.00	质押融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6,250,000.00	已到期，尚未完成解除质押办理
合计	3,315,075,644.13	

(六十四)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06,810,133.99
其中：美元	12,961,937.55	6.5249	84,575,346.32
港币	18,200,309.85	0.8416	15,318,108.78
欧元	591,340.89	8.0250	4,745,510.64
英镑	26.28	8.8903	233.64
日元	34,330,510.00	0.0632	2,170,924.13
澳大利亚元	2.09	5.0163	10.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1,632.54
其中：美元	168,835.16	6.5249	1,101,632.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73,298.90
其中：美元	608,944.03	6.5249	3,973,298.90
应收账款			239,964,704.63
其中：美元	31,637,623.81	6.5249	206,432,331.60
欧元	4,039,271.58	8.0250	32,415,154.43
日元	17,667,445.79	0.0632	1,117,218.60
短期借款			9,967,956.83
其中：欧元	1,242,113.00	8.0250	9,967,956.83
应付账款			42,725,101.23
其中：美元	1,492,629.50	6.5249	9,739,258.22
韩元	5,500,389,322.64	0.0060	32,985,843.01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本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 处置子公司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168,113,348.00	48.10	股权转让	2020.7.3	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79,845,682.49	19.37	38,553,411.69	38,553,411.69		剩余股权对应的净资产份额为最佳估计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100,794,870.00	22.00	股权转让	2020.12.31	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920,552.53	19.60	88,978,937.41	88,978,937.41		剩余股权对应的净资产份额为最佳估计	
宁波杉元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	股权转让	2020.1.1	已收50%股权款,并交付控制权	468,764.17	44.00	2,337,437.67	2,337,437.67		剩余股权对应的净资产份额为最佳估计	
北京智慧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3,650,000.00	100.00	股权转让	2020.12.31	交付控制权	-6,744,430.24						

其他说明: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是以2019年9月30日为基准日进行的股权价值评估,当时拟转让的股权份额经评估后价值为1.45亿,并于2019年12月达成股权转让意向,转让价格为1.68亿。截止2020年7月3日最终完成股权转让并完成深交所股权变更手续以及董事会改选。在此期间由于疫情叠加季节性影响公司发生大幅亏损,拟转让股权对应的净资产份额下降,因此造成处置损益较大。

(四)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本期新设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杉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		60	新设
上海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泰慧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台州杉仙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新昌聚衡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2、 关闭注销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宁波弗雷房车有限公司
绍兴杉迅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绍兴上虞杉诚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义乌杉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绍兴杉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永康杉具新能源有限公司
舟山杉浪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波杉嵘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宿迁杉杉凯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波杉杉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98	2	新设
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81.23	新设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郴州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	工业		100	新设
福建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	福建	工业		100	新设
湖州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湖州	湖州	工业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内蒙古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工业		100	新设
内蒙古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工业		100	新设
包头市石墨烯材料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注 2	内蒙古	内蒙古	工业		50	新设
上海杉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		60	新设
上海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甬湘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	新设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	工业		68.6438	新设
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	工业		100	新设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杉杉能源(宁夏)有限公司	宁夏	宁夏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甬淙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	新设
东莞市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工业		100	新设
廊坊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廊坊	廊坊	工业		100	新设
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82.25	非同一控制合并
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		新设
北京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		100	新设
宁波杉杉电动汽车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90	10	新设
宁波青杉汽车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	新设
内蒙古青杉汽车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工业		94.43	新设
上海展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		60.98	新设
宁波杉杉八达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70	新设
宁波杉杉汽车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杉杉运通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宿迁杉杉运通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宿迁	宿迁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杉鹏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	新设
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100	新设
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服务业		100	新设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云杉智慧(大连)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服务业		100	新设
宁波云杉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100	新设
上海途荣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湖南云杉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 1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	新设
张家界交投云杉智慧出行有限公司	张家界	张家界	服务业		60	新设
合肥云中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	新设
西安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服务业		100	新设
西安绿源中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服务业		8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河北云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服务业		100	新设
江苏云中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服务业		100	新设
云杉智慧(苏州)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服务业		100	新设
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100	新设
深圳市云杉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100	新设
河南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河南	河南	服务业		100	新设
新乡市云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	河南	服务业		100	新设
四川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四川	四川	服务业		100	新设
重庆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服务业		100	新设
云杉智慧(厦门)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服务业		100	新设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100	新设
浙江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服务业		100	新设
上海万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	新设
苏州易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服务业		70	新设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90.035		同一控制下合并
宁波杉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台州杉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台州杉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台州杉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武义杉盛光伏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永康杉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杉化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绍兴杉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杉惠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杉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三门杉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绍兴杉滋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杉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台州杉岩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衢州市杉海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衢州市衢江区恒磊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宁波杉文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衢州杉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衢州杉宇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衢州市衢江区杉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三门杉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金华杉宝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杭州杉球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金华浦中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台州杉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衢州杉涛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金华杉仕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杉杉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杉恒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绍兴杉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兰溪杉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波慈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武义杉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台州杉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慈溪杉特光伏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绍兴杉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余姚杉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金华杉弓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新全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宁波昊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金华志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宁波杉腾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南昌杉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余姚祥泰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宁波泰慧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台州杉仙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新昌聚衡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温岭杉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杉杉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杉杉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工业		51	新设
杉杉环球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	香港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杉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广州杉杉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永杉锂业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永杉国际有限公司	浙江	香港	工业		100	新设
湖南永杉锂业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	工业		100	新设
香港杉杉资源有限公司	浙江	香港	投资	100		新设
德音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香港	投资		100	新设
宁波源中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		新设
宁波杉杉通达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上海杉杉服装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90	10	新设
上海屯恒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	95	5	新设
上海菲荷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		90	新设
上海纳菲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		90	新设
上海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	100		新设
杉杉时尚产业园宿迁有限公司	宿迁	宿迁	工业	66.67	33.33	新设
宁波维航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		新设

注 1：湖南云杉智慧实业有限公司本期更名为湖南云杉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 2：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

包头市石墨烯材料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50%，本公司派出过半数的董事，并任命了全部关键管理人员。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锂电负极材料）	18.77	37,778,063.15	15,190,000.00	143,449,507.09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锂电正极材料）	31.36	63,480,492.49		1,259,036,636.13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锂电负极材料）	2,862,308,193.54	2,423,776,319.93	5,286,084,513.47	3,815,086,332.33	98,700,835.21	3,913,787,167.54	2,316,454,998.09	2,234,377,474.19	4,550,832,472.28	3,815,086,332.33	98,700,835.21	3,913,787,167.54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锂电正极材料）	3,783,572,065.92	2,465,848,630.94	6,249,420,696.86	1,724,601,419.11	509,547,894.66	2,234,149,313.77	2,898,010,711.58	2,316,203,510.36	5,214,214,221.94	1,235,533,218.19	165,859,191.99	1,401,392,410.18

子公司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 1	2,539,916,091.99	212,753,600.17		-81,991,624.73	2,549,309,345.58	151,536,127.29		211,108,508.06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74,326,377.74	202,449,571.33		-55,237,556.40	3,720,290,916.97	280,310,560.30		465,915,459.05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事项	公司单方增资
母公司持有股权变动比例 (%)	1.27
增资引起归属母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变动调整资本公积	-1,459,293.95

(三)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	义乌	商业银行	7.06		权益法
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资产管理	30.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87,862,728,876.43	1,971,675,093.02	153,872,922,332.09	2,924,549,900.70
非流动资产	83,355,771,148.03	3,411,454,095.16	80,380,261,857.95	3,931,613,925.42
资产合计	271,218,500,024.46	5,383,129,188.18	234,253,184,190.04	6,856,163,826.12
流动负债	213,355,568,830.74	1,139,362,491.86	174,184,646,851.42	1,915,470,318.54
非流动负债	38,437,085,675.39	866,465,858.86	41,964,593,303.65	1,043,817,598.88
负债合计	251,792,654,506.13	2,005,828,350.72	216,149,240,155.07	2,959,287,917.42
少数股东权益	631,286,179.52	529,507,578.44	565,243,142.86	768,887,016.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8,794,559,338.81	2,847,793,259.02	17,538,700,892.11	3,127,988,892.5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326,847,889.32	854,337,977.70	1,238,200,282.98	938,396,667.77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调整事项	137,136,237.39	-5,797,889.90	137,136,237.39	-5,797,889.90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137,136,237.39	-5,797,889.90	137,136,237.39	-5,797,889.90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463,984,126.71	848,540,087.80	1,375,336,520.37	932,598,777.87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904,675,031.72	22,778,811.48	6,560,169,639.80	45,545,568.86
净利润	1,679,038,567.73	-150,919,810.19	1,809,412,284.49	178,700,386.0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611,500,715.41	-240,636,433.61	1,749,218,008.78	31,281,392.63
其他综合收益	-5,225,084.37	-39,234,921.89	-19,636,497.81	-39,849,560.60
综合收益总额	1,673,813,483.36	-190,154,732.08	1,789,775,786.68	138,850,825.43
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24,726,000.00		24,726,000.00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合营企业：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111,519,212.57	150,005,761.48
联营企业：		
宁波乐卡克服饰有限公司		35,885,845.22
宁波杉京服饰有限公司		15,262,270.13
宁波空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159,999,826.40	158,312,843.99
宁波杉杉甬江置业有限公司	38,603,760.01	38,764,594.01
甬商实业有限公司	18,829,474.65	
上海杉杉创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874,271.30	8,730,227.90
宁波杉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551,464.43	2,501,025.40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广州云杉智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436,473.78	5,666,362.56
安徽杉越新材料有限公司	5,698,822.25	1,317,123.61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38,569,192.35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88,978,937.41	
福建常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9,762,605.25	27,123,262.71
深圳元山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254,194.30	5,989,497.26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18,078,234.70	449,558,814.2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6,203,907.75	-37,996,016.7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6,203,907.75	-37,996,016.75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的 前期累计损失	本期末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 润)	本期末累积未 确认的损失
北京杉杉凯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65,104.51	-183,775.48	-1,048,879.99
深圳富银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7,033.21	-37,033.21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内控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公司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日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根据目前公司的业务经营范围和经营成效，以及公司的资产负债，主要是应收账款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金融工具面临一定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对于赊销导致的应收账款风险的控制措施如下：编制并不断修订完善客户信息收集、客户开发、客户维护、客户信用调查、信用评级、信用额度管理、客户黑名单管理、坏账评估与追讨、客户档案管理等相关销售、信用管理制度及流程；同时建立了以风险资产管理小组为机构的风险识别、应对、跟踪和管控的内部风险管理机制，定期组织召开风险资产管理工作会议，评估授信客户的履约情况，根据客户的信用信息和统计分析定义风险等级，对不同风险等级的客户，采取重点监控、发函、催收、控制、停止发货、律师函、提起诉讼等不同形式的风控措施及信息通报机制。

公司在加强上述内部管理的基础上，针对客户应收账款管理，编制了围绕客户基本面的、不同风险程度的销售、信用风险评价体系，同时定期开展一年两次的内部控制评价活动和相应的控制措施整改活动。

本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3,377,169,350.25 元，占本期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13.81%，同比增加 13.37%。信用风险的管控面临一定的挑战，但在公司严格的风险管理政策执行下，信用风险尚在可控范围内，已经计提的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足以覆盖其信用风险。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等带息负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银行借款总计约 58.22 亿元，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基准利率上下浮一定百分比的银行借款为主；公司本级累计获得 17.3 亿三年期的中长期银行借款，融资的期限和利率结构整体较为合理。

本公司财务资金部门持续监控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如适当提高固定利率比例的安排来应对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资产负债、业务结算绝大部分比例是以人民币计价和结算，所以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非常小，但随着公司锂电材料国际大客户的拓展，出口将逐渐增加，公司采取人民币计价、远期外汇买卖等多种外汇工具管控汇率风险。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管理层认为这些投资活动面临的市场价格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项目	期末余额（元）	年初余额（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13,578.21	77,103.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2,748,588,740.91	4,230,960,924.35
合计	2,749,702,319.12	4,231,038,027.45

2020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公司持有金融工具的价值上涨或下跌10%，本报告期末的净资产将相应上涨或下跌1.66%，长期来看对公司净资产影响不大。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资金部集中控制。财务资金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报告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为1.57，速动比率1.30，处于合理范围内，同时公司还有其他工具和策略防范流动性风险：第一、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和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合计获得银行授信137.07亿元，尚有79亿元授信额度未使用，根据公司的信用能力和银行的合作关系，公司可以在短期内获得银行融资。第二、公司还有洛阳钼业股权等流动性好的资产。第三、财务资金部每月统计未来一个月的资金使用计划，并安排合理的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流动风险。

公司因购买LG偏光片业务，预计2021年首次大陆交割需支付收购基准价73,542万美元(实际大陆交割已于2021年2月1日发生)，并于之后三年分别需支付5,778.30万美元、12,607.20万美元、20,486.70万美元，详见附注十三、（一）。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

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13,578.21			1,113,578.21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13,578.21			1,113,578.21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113,578.21			1,113,578.21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其他				
◆应收款项融资		478,483,099.59		478,483,099.5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2,748,588,740.91			2,748,588,740.91
(2)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69,321,000.00	69,321,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170,000.00	78,514,599.78	103,684,599.78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170,000.00	78,514,599.78	103,684,599.78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25,170,000.00	78,514,599.78	103,684,599.78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749,702,319.12	503,653,099.59	147,835,599.78	3,401,191,018.49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2) 衍生金融负债				
(3)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持有待售负债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以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公司股票收盘价作为市价。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持有的有限合伙企业 LP 份额	25,170,000.00	穿透后基金所投资的公司股票存在活跃市场的报价，按对应所持股票份额市值确认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公司持有无控制、共同

控制和重大影响的“三无”股权投资，包括如下情况：

（1）由于被投资单位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2）因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恶化，所以公司以零元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3）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有显著改善，且存在可比上市公司，可以充分可靠的获取可比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因此采取市场法并将可比公司的PB取平均值并考虑流动性折扣，对被投资企业股权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街道日丽中路777号26层	投资	26,815.42	32.69	32.69

本公司控股股东：杉杉控股有限公司，除杉杉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外，杉杉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11,691.22 万元股份，占比 7.18%。实际控制人：郑永刚。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空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安徽利维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广州云杉智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杉杉创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安徽杉越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杉杉甬江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福建常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2020 年公司将深圳云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剩余股权出售，深圳云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将不再作为本公司关联企业披露。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
宁波栎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舟山杉杉生活广场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参股公司）
杉众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长沙市华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宁波杉杉物产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杉杉（芜湖）服饰有限公司	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参股公司）
上海杉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上海明达君力织造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的控股股东
上海杉慧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北京市龙鼎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的其他股东
上海杉控投资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上海杉杉贸易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杉杉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宁波杉杉能化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上海杉杉实业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上海智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宁波顺诺贸易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上海明旭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五) 关联交易情况（如无特别注明，本段金额均为人民币万元）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108.51	39.71
福建常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38,498.55	2,945.92
宁波栎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水电费	25.88	25.59
广州云杉智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充电汽车服务费	89.70	213.56
合计		38,722.65	3,224.7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云杉智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充电汽车服务费	115.95	357.52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399.63	28.30
安徽利维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243.92	1,487.81
宁波栎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光伏售电	33.77	38.01
福建常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3.23	
宁波杉京服饰有限公司	水电费	116.37	128.61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水电费、物业费	145.61	198.74
安徽杉越科技有限公司	水电费、物业费	4.32	3.34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费、物业费	51.88	
合计		1,124.69	2,242.33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承租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金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金收入
宁波杉京服饰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61	6.21
宁波杉杉物产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1.10	125.66
上海杉杉创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87.38	181.93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44.46	114.16
杉众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4.63	26.19
上海杉慧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	45.81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07.02	173.01
安徽杉越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51	3.18
上海杉杉贸易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2.20	39.15
杉杉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67	7.54
上海杉杉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9.72	10.22
上海智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7.40	4.35
上海明旭进出口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1.21	11.21
深圳市云杉智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9.22	10.54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50.41	
宁波杉杉能化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1.22	

承租方名称	承租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车辆	1.29	1.26
合计		1,140.04	760.4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宁波栎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40.70	131.10
北京市龙鼎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	15.28	71.22
宁波顺诺贸易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00	4.00
杉杉汽车(龙岩)有限公司	车辆	9.20	36.81
合计		169.18	243.1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关联租赁的价格均与同期其他非关联方的租赁价格一致。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总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截止期末使用额度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	2020-7-17	2021-11-18	4,474.00	否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3-25	2021-3-24	9,690.60	否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2020-3-24	2023-3-24	7,033.84	否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52,000.00	2017-9-25	2022-10-10	1,574.77	否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	2020-3-27	2021-3-27	14,000.00	否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6,700.00	2019-7-29	2021-7-31	802.20	否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5,575.49	2020-3-26	2022-3-26	3,041.21	否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9-30	2021-8-31	6,999.90	否
福建常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	2020-6-18	2025-6-17	745.99	否
合计	118,275.49			48,362.5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总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贷款余额（已扣减保证金，不包括期末预提利息）	截止期末使用额度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7,500.00	2019-10-14	2022-10-13	40,000.00	40,000.00	否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	2019-11-18	2022-12-31	40,000.00	40,000.00	否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0-9-9	2021-9-9	20,000.00	20,000.00	否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0-10-30	2022-1-29	50,000.00	50,000.00	否
合计	177,500.00			150,000.00	150,000.00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收益	说明
拆出						
北京市龙鼎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180.00	2017-12-28	2020-12-27		162.41	应收款保理
广州云杉智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2,757.57	2018-1-1	2023-12-31	2,221.82		曾为子公司时的欠款，尚未还清
上海申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774.04	2018-1-1	2023-12-31	1,596.64		曾为子公司时的欠款，尚未还清
合计	8,711.61			3,818.45	162.41	

5、 其他关联交易

2020 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发生银行贷款。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存款余额为 14,955.35 万元，2020 年利息收入为 141.93 万元。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安徽利维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556.35	120.21	620.72	12.87
	上海杉杉创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8.15	1.91		
	广州云杉智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134.13	12.00	105.97	5.30
	宁波栎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1.41	0.07
	上海申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5.31	0.27
	深圳市信安顺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98.91	6.56	66.54	3.33
	深圳市云杉智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76	0.59		
	宁波杉京服饰有限公司	10.38	0.52	10.65	0.53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210.33	10.89	635.54	31.78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2,499.74		6,608.87	
	上海明达君力织造有限公司	229.50	11.48	408.00	20.40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17.19	0.86		
	上海杉杉实业有限公司	5.00	1.25		
其他应收款					
	北京市龙鼎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00	1.00
	广州云杉智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7.00	0.35	19.00	0.95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358.18	179.09	358.18	179.09
	深圳市云杉智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8.84	4.44	18.35	0.92
	长沙市华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75.49		3,982.11	
	上海杉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76.57	
	上海明达君力织造有限公司	3.90	3.90	3.90	0.20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3,595.03	179.75	11.00	0.55
	上海杉杉创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66		0.66	0.03
	舟山杉杉生活广场有限公司			2.00	0.20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8,166.20			
长期应收款及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广州云杉智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2,221.82	555.45	2,481.82	124.09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上海申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596.64	399.16	1,596.64	79.83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广州云杉智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0.12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102.80	124.52
	杉杉汽车(龙岩)有限公司		41.60
	上海驰景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48.46
	上海环柏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48.00	49.81
	宁波杉京服饰有限公司		8.36
	宁波空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0.09	0.12
	福建常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139.06	
	上海申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63	
应付票据			
	福建常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12.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杉越科技有限公司	1.82	1.82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79.82	71.93
	宁波杉杉物产有限公司	13.61	20.12
	宁波杉杉甬江置业有限公司	707.51	707.51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13.00	13.00
	杉杉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1.18
	杉众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21.61	21.61
	上海杉慧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7.69	9.17
	上海杉杉实业有限公司	14.63	9.07
	上海申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52.73	40.06
	宁波杉京服饰有限公司	1.44	2.08
	宁波空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2.00	2.00
	上海杉杉贸易有限公司	11.58	11.58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上海智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86	3.86
	上海明旭进出口有限公司	2.21	2.21
预收账款			
	上海明达君力织造有限公司	2,550.00	
	上海杉杉创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	
	福建常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95

(七) 关联方承诺

1、2018 年 12 月公司完成对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30%的股权收购，杉杉控股有限公司承诺 2018-2020 年若公司持有的穗甬控股有限公司股权对应的当年底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若有分红，相应调整）低于当初转让价格 9.36 亿，则杉杉控股有限公司承诺对差额部分以现金形式进行补足。

2020 年末穗甬控股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归母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28.48 亿元，公司持有的该公司 30%股权对应的净资产份额为 8.54 亿元，低于当初收购价格 0.8166 亿元，应向杉杉控股有限公司收取补偿。杉杉控股有限公司承诺将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补偿。

同时 2021 年底，若公司持有的穗甬控股股权对应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若有分红，相应调整）仍低于当初转让价格 9.36 亿，则杉杉控股承诺回购对应股权，回购金额为 $9.36 \text{ 亿} * (1+5\%*3)$ - 本次差额补足款 0.8166 亿。

十一、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2019 年 8 月 12 日召开杉杉股份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9 年 9 月 2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 1、授予日：2019 年 9 月 2 日
- 2、授予数量：5,940 万份（另有 660 万份预留）
- 3、授予人数：128 人
- 4、行权价格：每股 11.29 元
- 5、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 6、有效期：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自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之日起计算，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 7、等待期：本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分三次行权，对应的等待期分别为自首次授予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在等待期满后可以进行行权。
- 8、行权条件：

行权期	公司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 第一个行权期	1、以 2016-2018 年公司平均营业收入为基数，2019 年公司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0%； 2、以 2016-2018 年锂电业务合并平均营业收入为基数，2019 年锂电业务合并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20%。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 第二个行权期	1、以 2016-2018 年公司平均营业收入为基数，2020 年公司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0%； 2、以 2016-2018 年锂电业务合并平均营业收入为基数，2020 年锂电业务合并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20%。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 第三个行权期	1、以 2016-2018 年公司平均营业收入为基数，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0%； 2、以 2016-2018 年锂电业务合并平均营业收入为基数，2021 年锂电业务合并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20%。

9、行权安排：

行权	行权时间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2020 年 9 月 2 日-2021 年 9 月 1 日期间的交易日	33%
第二个行权期	2021 年 9 月 2 日-2022 年 9 月 1 日期间的交易日	33%
第三个行权期	2022 年 9 月 2 日-2023 年 9 月 1 日期间的交易日	34%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下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公司在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可行权日统一为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申请办理股票期权行权及相关的行权股份登记手续。截止 2020 年 12 月末尚未办理行权。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选择 Black-Scholes 模型来计算期权的公允价值，并以 2019 年 9 月 2 日收盘价为基准价对本次首次授予的 5,940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测算。（下文中（三）、2 提及的因 10 送 4.5 导致的行权价格调整仍将复权计算。）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无重大差异的原因：无此情况。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发生变化，见下文（三）。

(三)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1、2020 年 8 月 14 日，经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预留的 660 万份股票期权自本激励计划后 12 个月内未明确激励对象，预留权益失效，授予数量确认为 5940 万份。

2、2020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和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 2019 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同意将本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11.29 元/股调整为 7.70 元/股，行权数量由 5,940 万份调整为 8,613 万份。

3、2020 年公司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低于 10%，锂电业务合并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低于 20%，未满足第二个行权期业绩考核目标，不符合行权条件，原第二个行权期的授予数量 2,842.29 万股不再认定为可行权数量，同时调整股权激励费用。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一) 重要承诺事项****1、 抵押资产情况**

项 目	抵押物原值	抵押物净值	说明
无形资产-借款抵押	66,348,838.23	61,051,545.34	注 1
固定资产-借款抵押	306,457,170.11	241,715,829.66	注 1
在建工程-借款抵押	52,969,367.20	52,969,367.20	注 1
固定资产-融资租赁	736,176,700.92	672,029,200.62	注 2
合计	1,161,952,076.46	1,027,765,942.82	

注 1：以资产向银行抵押授信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抵押物净值	受益银行	授信条件	授信额度	短期借款余额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余额	长期借款余额	授信使用额合计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27,221,891.9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石嘴山市分行	抵押且担保	120,000,000.00		24,037,730.00	24,037,730.00	48,075,460.00
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	28,315,916.27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52,925,529.94							
在建工程	-							
在建工程	52,969,367.2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石嘴山分行	抵押且担保	45,840,873.65	40,053,166.67	3,004,354.17	36,052,250.00	79,109,770.84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8,327,541.01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6,886,411.33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19,292,887.48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69,867,459.1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乡支行	抵押且担保	300,000,000.00	60,069,666.67			60,069,666.67
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	64,427,625.48	衢江农商银行南湖支行	抵押	98,835,8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5,502,112.35							
合计	355,736,742.20			564,676,673.65	118,122,833.34	27,042,084.17	60,089,980.00	205,254,897.51

注 2：内蒙古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设备，截止期末，情况如下：

公司	固定资产净值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应付款余额	长期应付款余额
内蒙古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99,104,149.42	48,993,775.70	46,959,433.36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下属子公司	572,925,051.20	79,070,034.09	217,144,780.84
合计	672,029,200.62	128,063,809.79	264,104,214.20

2、 资产质押

被质押资产	账面金额	所担保的债务内容
其他货币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51,088,316.26	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其他货币资金—信用证保证金	12,074,274.69	开具的信用证
其他货币资金—保函保证金	7,098,169.00	开具的保函
其他货币资金—其他保证金	371,322.58	海外劳务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其他保证金	1,000,000.00	光伏贷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其他保证金	260,967.52	结汇保证金+银承保证金利息
其他货币资金—其他保证金	1,300,043.33	农民工保证金
应收票据	14,000,000.00	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 1	1,068,750,000.00	股票收益权转让及回购
小 计	2,624,693,093.38	

注 1：本年度，从事投资业务的子公司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洛阳钼业股票的收益权转让给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并约定一年后回购，实际系质押股票取得借款。截止期末情况如下：

受限项目	债权人	出质物金额	其他流动负债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68,750,000.00	358,541,972.22

注 2：此外，有十家从事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子公司，将其与国家电网签订的售电合同在未来的收益权出质给银行，同时由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向银行借款。

借款主体	出质、抵押 项目	相关电站规模	借款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下属子公司	分布式太阳 能光伏电站 受益权	装机容量合计 104.38MW	45,654,843.15	293,524,176.09

3、 未结清信用证

币种	原币金额
美元	6,430,175.80

(二)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被担保单位	担保总额	担保贷款余额 (扣除保证金)	银行承兑汇票出票担保余额 (已扣减票据保证金)	信用证(扣除保证金) 及其他	融资租赁	截止期末实际使用额度
母公司担保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4,423,775,400.36	1,776,413,371.10	479,297,541.82	381,564,443.72	371,268,345.56	3,008,543,702.20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互相担保	1,319,394,208.80	697,802,697.50	271,034,487.23		52,038,243.46	1,020,875,428.19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担保母公司	675,000,000.00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非合并关联方担保母公司	1,100,000,000.00	1,100,000,000.00				1,100,000,000.00

2、 未决诉讼

本公司为原告的诉讼

原告	被告	起诉时间	诉讼金额	期末账面金额	已计提资产减值准 备的比例%	案件进展情况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ZJ 有限公司	2020 年	拖欠的货款 995,490.63 元及合理利息	995,490.63	43.24	尚在仲裁中
		小计		995,490.63		

本公司为被告的诉讼

原告	被告	起诉时间	诉讼请求	案件情况	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情况
北京中裕世纪大酒店	江苏杉杉能源管 理有限公司	2019-9-27	赔偿火灾损失	认可合理的有确凿证据的火灾损失仅 780 万,且可向设备供应商追索	490 万	开庭,未判决

原告	被告	起诉时间	诉讼请求	案件情况	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情况
DF 科技有限公司	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	2020-5-19	支付总包工程款 4729.3373 万元	衢州杉杉以工程质量问题为由反诉, 要求对方赔偿 7031.39 万元		尚在仲裁中
ZJ 有限公司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支付两年的发电损失 1,674,907.08 元, 并将不合格组件替换为合格组件或者赔偿剩余生命周期内因组件不合格造成的发电损失 6,000,000.00 元	支付两年的发电损失 1,674,907.08 元, 并将不合格组件替换为合格组件或者赔偿剩余生命周期内因组件不合格造成的发电损失 6,000,000.00 元		尚在仲裁中 注 1
KC 集团有限公司	武义杉盛光伏有限公司	2020 年	判令尤利卡支付以前年度收到的补贴款 2,919,536.00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216,045.66 元	合同签订人盗用尤利卡公章, 伪造租赁协议, 要求尤利卡收到的光伏补贴款均由原告所有		已起诉, 尚未开庭 注 2

注 1: 尤利卡提起仲裁要求 ZJ 有限公司支付拖欠的货款 995,490.63 元及合理利息, ZJ 有限公司以尤利卡多晶光伏组件存在质量问题提起反仲裁, 要求尤利卡支付两年的发电损失 1,674,907.08 元, 并将不合格组件替换为合格组件或者赔偿剩余生命周期内因组件不合格造成的发电损失 6,000,000.00 元, 此案尚在仲裁中。

注 2: KC 集团有限公司起诉武义杉盛光伏有限公司及 EPC 商 ZG 有限公司支付以前年度收到的补贴款 2,919,536.00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216,045.66 元, 并出具相应的屋顶租赁合同, 武义杉盛光伏有限公司提出合同上的公章非其所有的质疑, 通过印章鉴定却非其公章, 后续公司将在康超案开庭前对盗用公章者提请刑事立案, KC 集团有限公司与武义杉盛光伏有限公司的起诉案尚未开庭。

3、 已经结案或达成和解，但是未能执行完毕的重大诉讼情况

原告	被告	判决或和解时间	判决金额或和解确认金额	截止期末收回部分后的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执行进展情况	坏账准备
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客户 M	2019 年	31,343,244.52	27,719,456.21	27,719,456.21	85.00	已判决，强制执行中	23,561,537.78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杉杉能源（宁夏）有限公司	客户 TJ 集团	2019 年	131,865,146.62	58,302,274.96	58,302,274.96	50.00	已和解，逐步还款中	29,151,137.48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XCF 有限公司	2018 年	20,000,000.00	9,050,000.00	9,050,000.00	97.24	已判决，强制执行中	8,800,220.00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Y 有限公司	2018 年	10,436,354.88	2,190,251.55	2,190,251.55	100.00	已和解，逐步还款中	2,190,251.55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Z 有限公司	2017 年	7,105,972.77	4,230,703.56	4,230,703.56	100.00	已判决，强制执行中	4,230,703.56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XT 有限公司	2016 年	5,324,674.97	2,545,463.00	2,545,463.00	100.00	已判决，强制执行中	2,545,463.00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XT 有限公司	2017 年	6,425,293.00	3,001,193.43	3,001,193.43	97.24	已判决，强	2,918,360.49

原告	被告	判决或和解时间	判决金额或和解确认金额	截止期末收回部分后的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执行进展情况	坏账准备
							制执行中	
杉杉能源（宁夏）有限公司	客户 B 集团	2020 年	32,489,698.44	26,755,975.44	26,755,975.44	70.00	已判决，强制执行中	18,729,182.81
杉杉能源（宁夏）有限公司	DLN 电池有限公司	2020 年	28,986,000.00	28,976,000.00	28,976,000.00	60.00	已判决，强制执行中	17,385,600.00
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M	2018 年	4,492,100.00	4,492,100.00	4,492,100.00	100.00	已判决，强制执行中	4,492,100.00
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SD 有限公司	2020 年	3,697,160.00	3,697,160.00	3,697,160.00	100.00	已判决，强制执行中	3,697,160.00
东莞市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BGN 有限公司	2019 年	5,254,868.50	5,254,868.50	5,254,868.50	99.67	暂无可供执行财产，提出债转股等债权债务重组方案事宜	5,237,440.18
东莞市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HGN 有限公司	2019 年	14,502,350.00	14,502,350.00	14,502,350.00	99.73	已判决，强制执行中	14,462,699.76
东莞市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客户 TJ 集团	2019 年	17,309,136.19	13,242,984.50	13,242,984.50	94.66	已判决，强	12,535,301.37

原告	被告	判决或和解 时间	判决金额或和解 确认金额	截止期末收回部 分后的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已计提资产 减值准备计 提比例 (%)	执行进展情 况	坏账准备
							制执行中	
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	HX 有限公司	2019 年	8,257,154.34	5,507,154.34	5,507,154.34	99.44	已判决，强 制执行中	5,476,314.28
		合计	327,489,154.23	209,467,935.49	209,467,935.49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公司拟通过对持股公司增资的方式取得持股公司 70% 股权(持股公司是 LG CHEM, LTD. (以下简称“LG 化学”)在中国境内新设的一家公司),并通过持股公司间接购买 LG 化学旗下在中国大陆、中国台湾和韩国的 LCD 偏光片业务及相关资产的权益。公司已于 2020 年 6 月 9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0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0 年 9 月 30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基准购买价为 11 亿美元,根据《框架协议》《框架协议修订协议》及附属协议的约定,本次交易分为两次交割,分别为中国大陆交割(涵盖交易对方位于中国大陆和韩国的业务或资产)及中国台湾交割(涵盖交易对方位于中国台湾的业务及资产),中国台湾交割以中国大陆交割为前提。期后已实施的交割为中国大陆交割,中国台湾交割将在获得中国台湾经济部投资审议委员会的批准后实施。中国大陆交割相关标的资产的初始转让价格为 10.506 亿美元,占标的资产基准购买价格 11 亿美元的 95.51%,中国台湾相关标的资产的初始转让价格占标的资产基准购买价格的 4.49%。中国大陆交割相关标的资产包括:(一)乐金化学显示器材料(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乐金”)的 100% 股权;(二)乐金化学(南京)信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乐金”)的 LCD 偏光片业务;(三)乐金化学(广州)信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乐金”)的 LCD 偏光片业务;(四)LG 化学持有的 LCD 偏光片资产;(五)LG 化学持有的 LCD 偏光片业务相关知识产权。本次交易的 70% 权益,基准购买价为 7.7 亿美元。

本次交易已于期后通过了韩国公平贸易委员会、中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反垄断事项的审查。同时杉杉股份已与招商银行、建设银行牵头的银团就并购贷款事项签署了《银团贷款合同》,贷款总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

本次交易的中国大陆交割已于期后完成。

本次交易的持股公司为杉金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杉金”),下属子公司分别为杉金光电(南京)有限公司、杉金光电(广州)有限公司、杉金光电技术(张家港)有限公司(以下分别简称“南京杉金”、“广州杉金”、“张家港杉金”);截至 2021 年 1 月 28 日,杉杉股份已完成对苏州杉金的出资义务,持股公司的股权变更已完成,公司已登记成为持有其 70% 股权的股东, LG 化学系持有其 30% 股权的股东;而苏州杉金已完成对南京杉金、广州杉金、张家港杉金 100% 的出资;

根据《框架协议》《框架协议修订协议》及附属协议的相关约定,本次交易中国大陆交割基准购买价 73,542 万美元,杉杉股份、苏州杉金及其下属子公司向交易对方现金购买相关标的资产,按照支付当日中国人民银行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中间价将初始

转让价格折算为人民币进行支付，具体执行情况如下：1、2021 年 1 月 29 日，苏州杉金向乐金化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乐金投资”）支付 193.90 万美元，折算人民币 1,254.71 万元，对应中国乐金投资持有的北京乐金 10% 股权的初始转让价格的 70%。根据相关协议的约定，LG 化学持有北京乐金 90% 股权的初始转让价格的 70%，即 1,745.10 万美元，折算人民币 11,292.37 万元，由苏州杉金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支付给中国乐金投资，待办理完毕相关外汇登记和税务手续后再由中国乐金投资返还苏州杉金，并由苏州杉金以美元支付给 LG 化学；2、2021 年 1 月 29 日，南京杉金向南京乐金支付南京乐金 LCD 偏光片业务初始转让价格 70%，即 48,748.00 万美元，折算人民币 315,443.43 万元；3、2021 年 1 月 29 日，广州杉金向广州乐金支付广州乐金 LCD 偏光片业务初始转让价格的 70%，即 13,727.00 万美元，折算人民币 88,826.04 万元；4、2021 年 1 月 29 日，张家港杉金向 LG 化学支付韩国梧仓工厂 LCD 偏光片资产初始转让价格的 70%，即 1,967.00 万美元；综上所述累计已支付 66,381 万美元，折算人民币约 43 亿，尚未支付的 7,161 万美元折算人民币约 4.6 亿，系 5、苏州杉金正在办理向 LG 化学支付 LCD 偏光片业务有关知识产权初始转让价格的 70% 的相关外汇登记和税务手续，该笔款项需在办理相关手续后完成支付，LG 化学已同意相关标的资产权属的转移不以 LG 化学收到初始购买价款为前提。

2021 年 1 月 29 日-2021 年 1 月 31 日期间，南京乐金 LCD 偏光片业务、广州乐金 LCD 偏光片业务及北京乐金实施停工并完成了交割资产清点与内部账务的调整和切换工作；LG 化学直接持有的 LCD 偏光片资产完成了资产清点工作并专区封存于 LG 化学韩国梧仓工厂，张家港杉金有权利随时提取。根据《框架协议》《框架协议修订协议》及附属协议的约定，苏州杉金及下属子公司自中国大陆交割日起被视为取得并拥有 LCD 偏光片有关知识产权。苏州杉金及下属子公司已完成与相关标的资产员工的劳动合同的签署工作。

截止 2021 年 2 月 1 日，本次交易的交易各方签署了《中国大陆交割备忘录》，经交易各方承认及确认，中国大陆交割的先决条件均已得到满足或豁免，中国大陆交割已在 2021 年 2 月 1 日 0 时（中国标准时间，东八区）发生。

同时，根据《框架协议》《框架协议修订协议》及附属协议的约定，在不考虑台湾交割的情形下，中国大陆交割资产的后续收让计划如下：

	2022 年 2 月 1 日	2023 年 2 月 1 日	2024 年 2 月 1 日
后续受让持股公司股权比例	5%	10%	15%
预估需支付基准价（万美元）	5,778.30	12,607.20	20,486.70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46,520,830.61
-----------	----------------

2021年4月2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公司拟以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90元（含税）。本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从事经营活动。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分部负债包括分部经营活动形成的可归属于该分部的负债。如果多个经营分部共同承担的负债相关的费用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该共同承担的负债也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 目	锂电池材料	新能源汽车	能源管理	服装	投资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 计
	本期金额	本期金额	本期金额	本期金额	本期金额	本期金额	本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一、对外交易收入	6,984,192,953.66	78,066,069.10	803,662,986.75	226,007,233.34	94,942,641.43	123,617,929.40		8,310,489,813.68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94,593,122.22	-94,593,122.22
三、对外交易成本	5,725,444,816.85	98,985,227.30	688,456,467.74	157,131,183.99	31,143,073.88	13,135,996.20		6,714,296,765.96
四、分部间交易成本							-11,661,776.56	-11,661,776.56
五、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396,778.05	-44,816,974.29	50,439.03	-1,698,958.07	6,383,694.28	41,001,802.15		12,316,781.15
六、信用减值损失	45,135,364.69	46,980,317.15	-4,147,489.90	13,169,741.07	20,853,465.21	8,803,604.80	-1,617,285.23	129,177,717.79
七、资产减值损失	752,116.59	32,368,793.25	25,232,836.66	2,568,107.48		15,000,000.00		75,921,853.98
七、折旧和摊销费用	386,026,462.63	41,427,584.18	89,844,883.66	23,575,311.95	742,863.94	34,330,113.73	-1,269,266.63	574,677,953.46
八、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421,610,339.40	-213,532,828.28	-8,821,722.52	-78,964,643.74	182,292,488.18	-35,716,348.16	-4,014,084.45	262,853,200.43
九、所得税费用	36,982,003.50	-5,706,813.73	1,874,271.72	-2,108,672.23	29,991,846.35	-3,348,001.90	34,552.10	57,719,185.81
十、净利润（净亏损）	384,628,335.90	-207,826,014.55	-10,695,994.24	-76,855,971.51	152,300,641.83	-32,368,346.26	-4,048,636.55	205,134,014.62
十一、资产总额	13,751,736,744.67	903,789,684.25	2,137,961,870.19		2,951,255,995.68	17,433,364,455.30	-12,637,449,954.18	24,540,658,795.91
十二、负债总额	7,947,792,473.28	1,178,235,848.03	1,637,041,757.98		948,643,252.44	4,588,162,281.32	-5,666,475,083.17	10,633,400,529.88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39,762,605.25	117,654,508.60	2,551,464.43		166,874,097.70	2,503,759,773.23		2,830,602,449.21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459,971,180.35	-149,678,870.45	60,651,778.69	-81,348,281.90	-44,002,689.53	-1,677,145,439.74		-1,431,552,322.58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2,036,014.59	35,189,012.78
1 至 2 年		411,557.48
2 至 3 年		40,118.46
3 至 4 年	40,118.46	40,657.75
4 至 5 年	40,657.75	516,015.77
5 年以上	608,394.77	112,379.00
小计	22,725,185.57	36,309,741.24
减：坏账准备	1,457,197.24	1,484,915.50
合计	21,267,988.33	34,824,825.74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0,776.21	0.36	80,776.21	100.00		596,791.98	1.64	596,791.98	100.00	
其中：										
单项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776.21	0.36	80,776.21	100.00		596,791.98	1.64	596,791.9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644,409.36	99.64	1,376,421.03	6.08	21,267,988.33	35,712,949.26	98.36	888,123.52	2.49	34,824,825.74
其中：										
关联方组合	17,826,492.57	78.44	557,550.16	3.13	17,268,942.41	30,222,535.96	83.24	486,264.93	1.61	29,736,271.03
账龄组合	4,817,916.79	21.20	818,870.87	17.00	3,999,045.92	5,490,413.30	15.12	401,858.59	7.32	5,088,554.71
合计	22,725,185.57	100.00	1,457,197.24		21,267,988.33	36,309,741.24	100.00	1,484,915.50		34,824,825.7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宁波摩顿服装有限公司	73,576.21	73,576.2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酷娃服饰有限公司	7,200.00	7,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0,776.21	80,776.2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209,522.02	210,476.10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608,394.77	608,394.77	100.00
合计	4,817,916.79	818,870.87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 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1,484,915.50	1,484,915.50	-27,718.26			1,457,197.24
合计	1,484,915.50	1,484,915.50	-27,718.26			1,457,197.2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16,124,660.80	70.96	
上海明达君力织造有限公司	2,295,000.00	10.10	114,750.00
宁波杉杉汽车有限公司	557,550.16	2.45	557,550.16
上海杉杉创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81,500.00	1.68	19,075.00
宁波杉杉奥莱跨境贸易有限公司	375,423.84	1.65	18,771.19
合计	19,734,134.80	86.84	710,146.35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4,604,458,213.69	4,483,488,090.45
合计	4,604,458,213.69	4,483,488,090.45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4,781,304,478.96	4,664,545,006.71
1 至 2 年	10,731,728.30	3,632,733.56
2 至 3 年	3,581,761.36	4,800.00
3 至 4 年	4,800.00	14,269,414.95
4 至 5 年	14,069,414.95	9,510,000.00
5 年以上	10,139,177.47	629,177.47
小计	4,819,831,361.04	4,692,591,132.69
减：坏账准备	215,373,147.35	209,103,042.24
合计	4,604,458,213.69	4,483,488,090.4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941,414.29	0.72	33,150,533.61	94.87	1,790,880.68	34,895,153.78	0.74	33,104,273.10	94.87	1,790,880.68
其中：										
单项不重大但单独计提	34,941,414.29	0.72	33,150,533.61	94.87	1,790,880.68	34,895,153.78	0.74	33,104,273.10	94.87	1,790,880.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84,889,946.75	99.28	182,222,613.74	3.81	4,602,667,333.01	4,657,695,978.91	99.26	175,998,769.14	3.78	4,481,697,209.77
合计	4,819,831,361.04	100.00	215,373,147.35		4,604,458,213.69	4,692,591,132.69	100.00	209,103,042.24		4,483,488,090.4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宁波杉杉宿豫服装有限公司	10,162,742.46	10,162,742.46	100.00	预计回收可能性小
宁波摩顿服装有限公司	13,404,518.87	13,404,518.87	100.00	预计回收可能性小
北京杉杉凯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100,000.00	7,100,000.00	100.00	预计回收可能性小
宁波利维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3,581,761.36	1,790,880.68	50.00	预计回收可能性小
其他零星	692,391.60	692,391.60	100.00	预计回收可能性小
合计	34,941,414.29	33,150,533.6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4,605,593,724.19	177,394,338.76	3.85
应收穗甬公司股权的赔偿款	81,662,022.30	-	-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2,304,713.87	115,235.69	5.00
代收代付职工社保组合	211,900.62	-	-
应收融券股利组合	3,499,185.77	132,119.29	3.78
应收股权转让款组合	88,852,400.00	4,442,620.00	5.00
借款	2,766,000.00	138,300.00	5.00
合计	4,784,889,946.75	182,222,613.7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75,998,769.14	1,790,880.68	31,313,392.42	209,103,042.24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223,844.60		46,260.51	6,270,105.1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82,222,613.74	1,790,880.68	31,359,652.93	215,373,147.35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209,103,042.24	6,270,105.11			215,373,147.35
合计	209,103,042.24	6,270,105.11			215,373,147.35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合并关联方往来	4,605,593,724.19	4,654,511,744.48
退出合并范围原子公司借款	26,852,280.23	24,086,280.23
应收款股权转让款	99,015,142.46	10,162,742.46
保证金、押金	1,979,308.92	1,953,053.46
备用金	34,000.00	52,500.00
垫付费用	1,195,697.17	1,824,812.06
应收融券利息及分红款	3,499,185.77	
应收穗甬公司股权的赔偿款	81,662,022.30	
合计	4,819,831,361.04	4,692,591,132.69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1,132,882,800.00	1 年以内	23.50	
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881,074,221.22	1 年以内	18.28	
宁波杉杉电动汽车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608,831,901.11	1 年以内	12.63	121,766,380.22
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451,063,200.49	1 年以内	9.36	
内蒙古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341,220,000.00	1 年以内	7.08	
合计		3,415,072,122.82		70.85	121,766,380.22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280,471,477.86		3,280,471,477.86	3,049,971,477.86		3,049,971,477.8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414,780,835.82	80,000,000.00	2,334,780,835.82	2,372,098,917.17	65,000,000.00	2,307,098,917.17
合计	5,695,252,313.68	80,000,000.00	5,615,252,313.68	5,422,070,395.03	65,000,000.00	5,357,070,395.03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杉杉通达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宁波杉杉电动汽车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486,918,700.00			486,918,700.00		
上海屯恒贸易有限公司	47,500,000.00			47,500,000.00		
上海杉杉服装有限公司	72,000,000.00			72,000,000.00		
宁波杉杉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490,000,000.00			490,000,000.00		
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香港杉杉资源有限公司	314,542,830.00			314,542,830.00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8,440,453.92			198,440,453.92		
宁波维航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宁波源中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500,000.00		1,500,000.00		
杉杉时尚产业园宿迁有限公司	59,941,524.23			59,941,524.23		
上海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2,627,969.71			102,627,969.71		
宁波永杉锂业有限公司	270,000,000.00	230,000,000.00		500,000,000.00		
合计	3,049,971,477.86	230,500,000.00		3,280,471,477.8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成本法改权益 法	投资 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 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宁波杉杉甬江置业 有限公司	38,764,594.01			-160,834.00						38,603,760.01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1,310,336,520.37			113,771,950.51	-398,344.17		-24,726,000.00	-15,000,000.00		1,383,984,126.71	80,000,000.00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 有限公司		38,553,411.69		15,780.66						38,569,192.35	
深圳元山私募股权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989,497.26			264,697.04						6,254,194.30	
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932,598,777.87			-72,309,739.05	-11,748,951.02					848,540,087.80	
甬商实业有限公司	19,409,527.66			-580,053.01						18,829,474.65	
合计	2,307,098,917.17	38,553,411.69		41,001,802.15	-12,147,295.19		-24,726,000.00	-15,000,000.00		2,334,780,835.82	80,000,00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77.78	4,928.49
其他业务	115,178,070.74	12,003,954.17	152,371,262.66	14,178,780.34
合计	115,178,070.74	12,003,954.17	152,376,240.44	14,183,708.83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4,977.78
其中：销售商品		4,977.78
其他业务收入	115,178,070.74	152,371,262.66
其中：子公司融资服务收入 注	80,407,549.53	121,999,677.39
房屋租赁收入	30,218,190.75	26,185,249.42
其他	4,552,330.46	4,186,335.85
合计	115,178,070.74	152,376,240.44

注：系向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收取的利息、担保费、融资服务费。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001,802.15	125,834,321.1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2,756,223.5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12,020.66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1,318,330.00	130,554,237.0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55.35	579.40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6,982,029.89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融券收益	2,825,677.68	
合计	198,414,809.37	149,407,107.75

十五、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5,740,665.3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0,028,360.3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596,665.4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37,599,552.2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999,414.5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418,965,828.87	
所得税影响额	-90,999,609.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178,516.05	
合计	301,787,703.06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1	0.10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1.44	-0.12	-0.1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

董事长：郑永刚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4 月 2 日